

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Guangzhou FamilyPenguin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OLDSTATE SECURITIES CO.,LTD.

(注册地址：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四楼)

二零一六年九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报告期内公司亏损较大

公司 2016 年 1-2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995,120.11 元、104,023.44 元和-870,182.81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993,058.81 元、-22,644.93 元和 -678,662.71 元，报告期内总体亏损且扣非后持续亏损。虽然公司报告期内销售收入高速增长，品牌认可度也不断提升，但为了推广品牌，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扩大了人员规模，大大增加了线上运营费用的投入，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处于亏损状态。

二、行业监管和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主要通过网络平台进行销售，属于电子商务，电子商务行业在我国仍属于新兴行业，有关电子商务行业监管的法律政策和实践仍在不断发展和完善。近年来，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工信部、工商总局、商务部等相关部门就电视购物作出了若干规定，对整个电子商务行业的立法工作也已正式启动，国家工商总局于 2013 年 2 月 14 日正式颁布《网络交易管理办法》。此外，公司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监管规定对于规范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提高行业信誉度均具有良好的影响，同时也对电子商务企业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违反相关监管规定，则会面临相应的处罚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如果未来政府针对电子商务行业的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业务的发展产生影响。

三、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规范的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不久，在相关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方面仍需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治理及内部控制意识仍需在实际运作中进一步提升。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经营规模将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将对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四、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末和 2016 年 2 月末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5,023,230.59 元和 4,847,329.58 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公司的应收账款产生原因是公司一般给予线下经销商 6 个月的信用账期，如果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或产生坏账损失，将对公司的业绩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对第三方平台依赖风险

互联网零售业尚处于发展阶段，形成一定规模并开设自有电商平台进行销售的企业较少。公司线上业务依托第三方电商平台进行销售，对其具有一定的依赖性，且目前电商平台已初步出现竞争壁垒及垄断阵营。若第三方电商平台提高服务收费标准及进驻门槛，对公司销售渠道及盈利将产生影响。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刘俊。刘俊直接持有公司 51.66% 的股份，并通过与颜坤组成的一致行动关系，可间接支配颜坤所持 22.28% 股份比例的表决权，共计 73.94%，超过公司股份比例三分之二，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若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或实际控制地位及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七、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电子商务行业的快速发展，进行互联网零售的企业数量逐年递增，互联网零售业的市场竞争也在逐渐加大。因此，若公司未及时分析市场需求的变动，使得公司的战略方向出现偏差，则可能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位置。

八、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的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其中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2 月份的第一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均超过 50%，若第一名供应商的产品质量发生瑕疵，将对本公司的经营产生较大影响，且公司 2016 年 1-2 月的第一名供应商与 2015 年度的第一名供应商不同，供应商的集中度高和较快变换可能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同

时报告期内为公司带来主要收入的培培乐品牌来自于供应商美仕达的授权，因此公司对美仕达存在一定的依赖风险，若培培乐品牌的授权发生重大的不利变化，可能影响本公司的经营。考虑到未拥有“培培乐”品牌的所有权，公司正不断努力引进知名国际品牌的授权，同时借助于相关品牌知名度，积极打造推广自有品牌“亲子企鹅”。随着公司自有品牌“亲子企鹅”和“迪士尼”、“咸蛋超人”、“布鲁精灵”等国际授权品牌产品销售量的逐步增加，“培培乐”品牌产品的收入占比将逐步下降，公司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依赖度也将下降。

九、销售产品相关授权被取消的风险

公司在售产品较依赖品牌商的授权，虽然目前公司拥有多家国际知名品牌商和国内品牌商的授权且授权关系较为稳定，但若未来发生品牌商取消对公司销售授权的情形，公司的经营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1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五、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34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3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8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服务	38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4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3
四、业务基本情况	69
五、商业模式	75
六、公司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6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8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0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8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98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01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101
五、同业竞争情况	103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04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说明	107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10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0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10
二、审计意见	127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27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27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27
(二) 会计期间	127
(三) 营业周期	127
(四) 记账本位币	128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28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28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28
(八) 金融工具	128
(九) 应收款项	131
(十) 存货	132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33
(十二) 固定资产	134
(十三)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134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135
(十五) 职工薪酬	135
(十六) 预计负债	136
(十七) 收入	136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
(十九) 租赁	138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38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9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48
八、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49
九、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50
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61

十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股东权益情况	164
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66
十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5
十四、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77
十五、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7
十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8
十七、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78
十八、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18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90
第六节 附件.....	194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般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亲子企鹅	指	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卡梵亚	指	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卡梵亚电子	指	广州市卡梵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培培乐	指	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
聚启商贸	指	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
芊蕾生物	指	广州市芊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美仕达	指	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
明澄雅	指	广州市明澄雅日用化工有限公司
天衡股份	指	湖南天衡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凯利达	指	广东凯利达科技有限公司
成客网络	指	石家庄成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宝蓝玩具	指	汕头市宝蓝玩具有限公司
苏锐科技	指	广州苏锐科技有限公司
伟宏源	指	深圳市伟宏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股份公开转让行为
主办券商	指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会计师、天健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两年一期	指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2月29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专业术语		

B2B	指	Business To Business, 是企业与企业之间通过互联网进行产品、服务及信息交换的销售模式
B2C	指	Business-to-Customer, 是电子商务的一种模式, 指直接面向消费者销售产品和服务商业零售模式。
O2O	指	Online To Offline, 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 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平台
VI	指	Visual Identity, 视觉识别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是受托厂商按来样厂商之需求与授权, 按照特定的条件而生产。所有的设计图均完全依照来样厂商的设计来进行制造加工。
DIY	指	Do It Yourself, 自己动手, 没有性别、年龄的区别, 每个人都可以自己做, 个性化创作。
CRM	指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客户关系管理, 是利用信息科学技术, 实现市场营销、销售、服务等活动自动化, 使企业能更高效地为客户提供满意、周到的服务, 以提高客户满意度、忠诚度为目的的一种管理经营方式。
VR	指	VR (Virtual Reality, 即虚拟现实, 简称 VR) 利用计算机图形系统和各种现实及控制等接口设备, 在计算机上生成的、可交互的三维环境中提供沉浸感觉的技术。
BOM	指	Bill of materials, 物料清单

注: 未经特别说明,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小数点后均保留 2 位小数, 且任何表格中, 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 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zhou FamilyPenguin Co.,LTD

注册资本：4,500,000 股

法定代表人：刘俊

成立日期：2013 年 5 月 15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 年 6 月 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5068178104Y

公司住所：广州市海珠区江怡路 258 号二楼自编 211 房

邮政编码：510000

信息披露负责人：戴水香

联系电话：020-84019725

传真号码：020-84019725-8004

互联网网址：<http://www.kavaya.cn>

电子邮箱：daily@kavaya.com.cn

所属行业：根据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批发和零售业（F）中的零售业（F52）；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发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F529）中的互联网销售（F5294）。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大类“F52 零售业”之中“F529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之小类“F5294 互联网零售”；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

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314 零售业”分类下“131411 互联网与售货”之“13141111 互联网零售”。

经营范围：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机器人系统技术服务；文艺创作服务；玩具设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玩具批发；玩具零售；婴儿用品批发；婴儿用品零售。

主要业务为：益智玩具、学习文具、母婴用品的线下销售和线上销售；此外，公司向客户提供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即接受品牌企业的委托为其开展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包括：店铺运营、客户服务等。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本次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亲子企鹅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4,500,000 股

挂牌日期：2016 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

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俊及其一致行动人颜坤承诺：其所持公司的股份需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如公司股票在 2017 年 6 月 2 日前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则分别为 2017 年 6 月 2 日及挂牌期满一年和满两年的同日；如公司股票在 2017 年 6 月 2 日后（含当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则分别为公司股票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满两年的同日。

公司董事刘俊、颜坤、赫文、黄建华、林杏英、监事廖健、张军智、白国康和高级管理人员颜坤、赵帅、戴水香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其它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如公司股票在 2017 年 6 月 2 日前挂牌，因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发起人所持股份均不得转让，则公司现有股东持股及可公开转让的股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限售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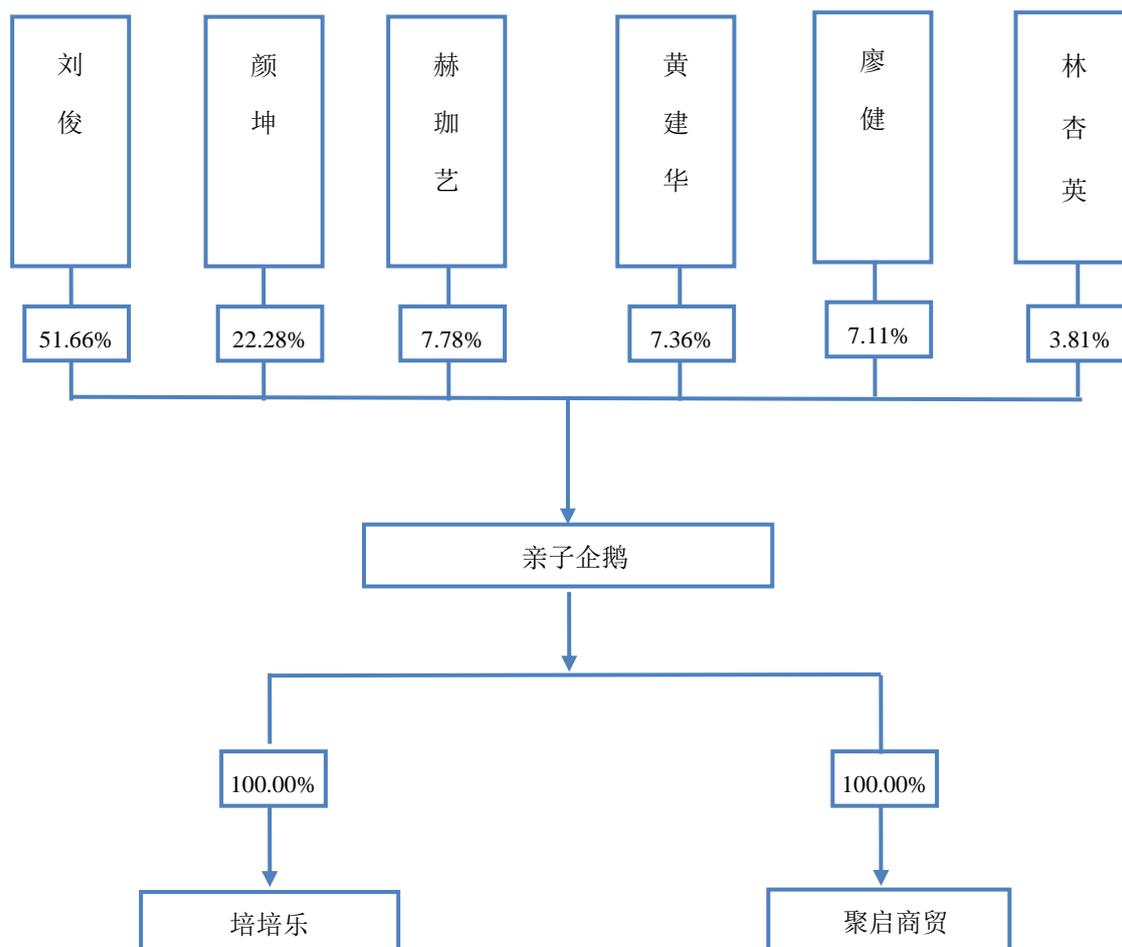
1	刘俊	2,324,500	51.66%	2,324,500	-	发起人
2	颜坤	1,002,700	22.28%	1,002,700	-	发起人
3	赫珈艺	350,000	7.78%	350,000	-	发起人
4	黄建华	331,400	7.36%	331,400	-	发起人
5	廖健	320,000	7.11%	320,000	-	发起人
6	林杏英	171,400	3.81%	171,400	-	发起人
合计		4,500,000	100.00%	4,500,000	-	-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



1、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业务定位
			直接	间接		
培培乐	广州市	有限公司	100%	-	收购股权	批发、零售：玩具
聚启商贸	广州市	有限公司	100%	-	收购股权	批发、零售：玩具

(1) 培培乐

名称：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3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120万元	法定代表人：颜坤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江怡路258号二楼自编213房	营业期限：至长期
股东情况：股份公司100%持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50859273496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玩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①培培乐设立

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2月25日，注册资本120万元，其中：刘俊以货币出资80万元，占注册资本66.67%；郭慧琴以货币出资40万元，占注册资本33.33%。

2013年12月23日，广州瑞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瑞勤验字[2013]T1139号），经审验，截至2013年12月20日止，广州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各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20万元整。

2013年12月25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核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0500034571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广州市海珠区江怡路258号二楼自编213房；法定代表人：李才有；营业期限：2013年12月25日至长期；经营范围：批发业。

培培乐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俊	80.00	80.00	货币	66.67
2	郭慧琴	40.00	40.00	货币	33.33
合计		120.00	120.00	-	100.00

②2014年4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3月20日，培培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出如下决议：
A、股东由刘俊、郭慧琴变更为李才有、郭慧琴；B、同意刘俊将原有的80万元股权以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才有；C、同意修改相应公司章程；D、同意经营范围申报为：玩具批发；玩具零售。

2014年3月21日，刘俊与李才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刘俊将其持有的培培乐66.67%的股权以人民币80万元整转让给李才有。

2014年4月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培培乐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变更后，培培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李才有	80.00	80.00	货币	66.67
2	郭慧琴	40.00	40.00	货币	33.33
合计		120.00	120.00	-	100.00

根据刘俊与李才有于2014年3月21日签署的《委托持股协议》和2014年8月2日共同出具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确认函》，李才有受让上述股权无需支付相应价款，其仅为培培乐66.67%股权的名义持有人，刘俊实际继续持有该股权并享有相应的股东权利。

③2014年8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7月17日，培培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出如下决议：
A、同意股东由李才有、郭慧琴变更为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郭慧琴；
B、同意李才有将原持有的80万元股权以80万元价格转让给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C、同意修改相应公司章程。

2014年7月18日，李才有与卡梵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李才有将其持有的培培乐66.67%的股权以人民币80万元整转让给卡梵亚。

2014年8月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培培乐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变更后，培培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卡梵亚	80.00	80.00	货币	66.67
2	郭慧琴	40.00	40.00	货币	33.33
合计		120.00	120.00	-	100.00

④2015年1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17日，培培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出如下决议：
A、同意股东郭慧琴将持有培培乐的所有股份按原价转让给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转让后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为新股东；B、同意撤销原法定代表人李才有，由颜坤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C、同意启用新章程，废除旧章程。

2015年12月21日，郭慧琴与卡梵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郭慧琴将其持有的培培乐33.33%的股权以人民币40万元整转让给卡梵亚。

2015年12月28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培培乐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变更后，培培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卡梵亚	120.00	120.00	货币	66.67
合计		120.00	120.00	-	100.00

(2) 聚启商贸

名称：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年9月28日
注册资本：50万元	法定代表人：颜丁岩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江怡路258号二楼自编208房	营业期限：至长期
股东情况：股份公司100%持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5583360795Y
经营范围：玩具批发；玩具零售。	

①聚启商贸设立

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9月28日，注册资本50万元。其中刘俊以货币出资15万元，占注册资本30%；谭博寰以货币出资15万元，占注册

资本 30%；颜坤以货币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0%。

2011 年 9 月 20 日，广州市开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穗虹验字[2011]第 090229 号），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9 月 20 日，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各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整。

2011 年 9 月 28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105000199577），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广州市海珠区江怡路 258 号二楼自编 208 房；法定代表人：彭一帆；营业期限：2011 年 9 月 28 日至长期；经营范围：批发和零售贸易。

聚启商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俊	15.00	15.00	货币	30
2	谭博寰	15.00	15.00	货币	30
3	颜坤	20.00	20.00	货币	4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②2011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2 月 8 日，聚启商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出如下决议：A、股东由刘俊、谭博寰、颜坤变更为刘俊、谭博寰、颜坤、姚威、章凡；B、同意颜坤将持有聚启商贸 10%的股权以 5 万元价格转让给章凡、4.5%的股权以 2.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姚威；C、同意谭博寰将持有聚启商贸 0.5%的股权以 0.25 万元价格转让给姚威、10.38%的股权以 5.1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俊；D、同意修改相应公司章程。同日，股权转让方颜坤、谭博寰与股权受让方刘俊、章凡、姚威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对本次股权转让的数量、价格等事项作了约定。

2011 年 12 月 19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聚启商贸出具了《公司变更（备忘）记录》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变更后，聚启商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俊	20.19	20.19	货币	40.38
2	谭博寰	9.56	9.56	货币	19.12

3	颜坤	12.75	12.75	货币	25.50
4	姚威	2.50	2.50	货币	5.00
5	章凡	5.00	5.00	货币	10.0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③2015年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2月9日，聚启商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出如下决议：
A、股东由刘俊谭、谭博寰、颜坤、姚威、章凡变更为刘俊、谭博寰、颜坤；B、同意姚威将持有聚启商贸5%的股权以2.5万元价格转让给刘俊；C、同意章凡将持有聚启商贸10%的股权以5万元价格转让给刘俊；D、同意修改相应公司章程。同日，股权转让方姚威、章凡与股权受让方刘俊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对本次股权转让的数量、价格等事项作了约定。

2015年2月25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聚启商贸出具了《公司变更（备忘）记录》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变更后，聚启商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俊	27.69	27.69	货币	55.38
2	谭博寰	9.56	9.56	货币	19.12
3	颜坤	12.75	12.75	货币	25.5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④2015年7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1日，聚启商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出如下决议：
A、股东由刘俊谭、谭博寰、颜坤变更为刘俊、颜坤；B、同意谭博寰将持有聚启商贸19.12%的股权以9.56万元价格转让给刘俊；C、同意启用新章程，废除旧章程。同日，股权转让方谭博寰与股权受让方刘俊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对本次股权转让的数量、价格等事项作了约定。

2015年7月15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聚启商贸出具了《公司变更（备忘）记录》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此次股权变更后，聚启商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俊	37.25	37.25	货币	74.50
2	颜坤	12.75	12.75	货币	25.5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⑤2015年12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4日，聚启商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出如下决议：
A、同意刘俊将持有聚启商贸74.5%的股权以37.25万元价格转让给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B、同意颜坤将持有聚启商贸25.5%的股权以12.75万元价格转让给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C、同意启用新章程，废除旧章程。
同日，股权转让方刘俊、颜坤与股权受让方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对本次股权转让的数量、价格等事项作了约定。

2015年12月1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聚启商贸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此次股权变更后，聚启商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卡梵亚	50.00	50.00	货币	10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2、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1)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培培乐最近两年一期基本财务状况如下表：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1,042,413.44	12,689,905.85	4,820,244.53
总负债	8,962,194.27	10,445,884.38	4,371,322.89
所有者权益	2,080,219.17	2,244,021.47	448,921.64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4,685,563.30	32,392,763.01	5,274,908.29
利润总额	-160,182.67	2,416,439.22	-756,198.49
净利润	-163,802.30	1,795,099.83	-751,078.36

(2)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聚启商贸最近两年一期基本财务状况如下

表：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130,512.99	3,360,482.16	1,261,178.45
总负债	3,264,960.79	2,557,142.92	588,418.30
所有者权益	865,552.20	803,339.24	672,760.15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399,268.81	6,816,922.91	527,195.09
利润总额	82,950.62	178,144.12	345,144.23
净利润	62,212.96	130,579.09	258,858.17

3、子公司董监高情况

(1) 培培乐法定代表人为颜坤；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为颜坤；设监事一名为刘俊。公司持有培培乐 100%的股权，保证了公司对培培乐的有效控制。除公司股东颜坤、刘俊分别在培培乐担任执行董事、监事外，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培培乐无关联关系。

(2) 聚启商贸法定代表人为颜丁岩；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为颜丁岩；设监事一名为刘俊。公司持有聚启商贸 100%的股权，保证了公司对聚启商贸的有效控制。除公司股东刘俊在聚启商贸担任监事外，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培培乐无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刘俊先生个人直接持有公司 2,324,5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1.66%，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根据刘俊与颜坤于 2014 年 8 月 24 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刘俊与颜坤组成一致行动人，两人在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中应保持一致，当两人的意见不一致时，需以刘俊的意见为准。因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自公司设立以来一直超过 70%，因此刘俊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刘俊先生简历如下：

刘俊，男，198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 7 月

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8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广州市卡梵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职务；2013年5月至2016年5月，就职于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企业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长，任期3年。

3、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刘俊，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1	刘俊	2,324,500	51.66%	自然人	直接持股
2	颜坤	1,002,700	22.28%	自然人	直接持股
3	赫珈艺	350,000	7.78%	自然人	直接持股
4	黄建华	331,400	7.36%	自然人	直接持股
5	廖健	320,000	7.11%	自然人	直接持股
6	林杏英	171,400	3.81%	自然人	直接持股
	合计	4,500,000	100%		

（1）刘俊，其简历参见本节“三、（二）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2）颜坤，男，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6月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6月至2010年9月就职于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9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广州市卡梵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2013年5月至2016年5月，就职于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职务；2016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3年。

（3）赫珈艺，女，199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7月毕业于襄阳职业技术学院，2014年至今，任职于广东健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会计职务。

（4）黄建华，男，197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9月至1987年7月就读于韶关市凡口铅锌矿子弟中学；1998年9月至2001年7月就读于中共广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大专）；2004年2月至2007年1月就读于中国石油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88年12月至1994年6月就职于广州半导体材料研究所；1994年6月至1997年12月就职于广州市天河区城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1997年12月至2005年4月就职于广州天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2005年4月至今就职于广州大诚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职务；2016年6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

（5）廖健，男，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本科；1995年毕业于河北师范大学，硕士；1995年至2001年就职于广东省科技评估中心；2001年至2003年就职于广州珠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03年至2010年就职于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至今就职于广州市恒远彩印有限公司并担任副总经理职务；2015年至今就职于广州市芊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担任监事；2016年6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3年。

（6）林杏英，女，195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专科；1980年至1991年就职于上海长征无线电厂；1991年至1994年就职于上海财大信用社（现为上海银行）；1994年至1996年就职于内蒙证券；1996年起就职于东方证券并于2009年退休。2016年6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

2、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情况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股东之间除刘俊与颜坤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股份质押或其他限制情况

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等限制情况。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13年5月，有限公司设立

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3 年 5 月 15 日，注册资本 10 万元。其中刘俊出资 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颜坤出资 3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

2013 年 5 月 6 日，广州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2013）第 516 号），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5 月 6 日，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0 万元整。

2013 年 5 月 15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卡梵亚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05000315841），法定代表人：刘俊；住所：广州市海珠区江怡路 258 号二楼自编 211 房；注册资本：10 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文艺创作；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企业文化交流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品信息咨询；批发、零售：服装、鞋帽、玩具、日用百货、塑胶制品、办公用品、工艺品。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俊	7.00	7.00	货币	70.00
2	颜坤	3.00	3.00	货币	30.00
合计		10.00	10.00	-	10.00

2、2013 年 7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7 月 3 日，卡梵亚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由原 10 万元增加至 300 万元。新增部分由刘俊以货币增加出资 203 万元，由颜坤以货币增加出资 87 万元；（2）同意修改相应部分公司章程。

2013 年 7 月 8 日，广州恒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恒德审验字[2013]第 07003 号），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7 月 3 日，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90 万元整。

2013 年 7 月 10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核准了上述增资并向卡

梵亚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俊	210.00	210.00	货币	70.00
2	颜坤	90.00	90.00	货币	30.00
合计		300.00	300.00	-	100.00

3、2014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变更经营范围

2014年8月8日，卡梵亚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由原300万元增加至309.4万元。新增部分由新股东廖健以货币出资9.4万元，占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3.04%；（2）同意经营范围变更为：文艺创作服务；玩具设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玩具批发；玩具零售；婴儿用品批发；婴儿用品零售；（3）同意修改相应部分公司章程。

2014年7月5日，廖健与股东刘俊、颜坤签订《注册资本增资协议书》，协议约定：（1）原股东刘俊、颜坤同意廖健以自有资金对卡梵亚进行增资扩股；（2）同意廖健以自有资金9.4万元人民币对卡梵亚进行增资扩股。本次增资后，廖健将持有卡梵亚3.04%的股份，本次增资价格为1元/股。

经查阅中国银行客户贷记回单，卡梵亚已于2014年8月13日收到廖健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9.4万元。

2014年8月19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核准了上述增资并向卡梵亚换发了《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俊	210.00	210.00	货币	67.87
2	颜坤	90.00	90.00	货币	29.09
3	廖健	9.40	9.40	货币	3.04
合计		309.40	309.40	-	100.00

4、2015年3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5年3月8日，黄建华与股东刘俊、颜坤以及廖健签订《注册资本增资协议书》，协议约定：（1）原股东刘俊、颜坤以及廖健同意黄建华以自有资金对卡梵亚进行增资扩股；（2）黄建华以自有资金300万元人民币对卡梵亚进行增资扩股，其中16.28万进入卡梵亚注册资本，283.72万元进入公司资本公积，并持有卡梵亚5%的股份，本次增资价格为18.43元/股。

2015年3月11日，卡梵亚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由原309.4万元增加至325.68万元；（2）同意黄建华以自有资金16.28万元人民币对卡梵亚进行增资扩股。本次增资后，黄建华将持有卡梵亚5%的股份。（3）同意修改相应部分公司章程。

经查阅中国银行对公客户收款通知单，卡梵亚分别于2015年3月20日、2015年11月11日收到黄建华缴纳的投资款合计300万元。

2015年3月3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核准了上述增资并向卡梵亚换发了《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俊	210.00	210.00	货币	64.48
2	颜坤	90.00	90.00	货币	27.63
3	廖健	9.40	9.40	货币	2.89
4	黄建华	16.28	16.28	货币	5.00
合计		325.68	325.68	-	100.00

5、2015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第四次增资

2015年4月8日，卡梵亚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股东刘俊将其原出资额中的8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2%）以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念祖；（2）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62.86万元，新增出资部分由原股东刘俊、颜坤、廖健、黄建华分别以货币增资22.45万元、10.27万元、2.6万元、1.86万元，共计37.18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1元/股；（3）同意修改相应部分公司章程。

2015年4月8日，股权转让方刘俊与与股权受让方李念祖签订《股权转让

协议》，协议约定将其原出资额中的 8 万元股权以 8 万元转让给李念祖。

经查阅中国银行对公客户收款通知单，截至 2015 年 4 月 13 日，卡梵亚已收到股东刘俊、颜坤、廖健和黄建华分别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2.45 万元、10.27 万元、2.6 万元和 1.86 万元。

2015 年 4 月 22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核准了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并向卡梵亚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俊	224.45	224.45	货币	61.86
2	颜坤	100.27	100.27	货币	27.63
3	廖健	12.00	12.00	货币	3.31
4	黄建华	18.14	18.14	货币	5.00
5	李念祖	8.00	8.00	货币	2.20
合计		362.86	362.86	-	100.00

6、2015 年 4 月，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5 年 4 月 8 日，林杏英、廖健与卡梵亚签订《增资协议》，约定：（1）卡梵亚将注册资本增至 400 万元，林杏英、廖健拟出资认缴本次新增注册资本；（2）林杏英出资 300 万元，认缴卡梵亚注册资本 17.14 万元，其余 282.86 万元计入卡梵亚资本公积；（3）廖健出资 350 万元，认缴卡梵亚注册资本 20 万元，其余 330 万元计入卡梵亚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价格为 17.5 元/股

2015 年 4 月 24 日，卡梵亚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400 万元；（2）同意廖健以自有资金 350 万元人民币对卡梵亚进行增资扩股，其中 20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30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

（3）同意林杏英以自有资金 300 万元人民币对卡梵亚进行增资扩股，其中 17.14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82.86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4）同意修改相应部分公司章程。

经查阅中国银行对公客户收款通知单，卡梵亚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收到股东林杏英缴纳的投资款 300 万元，于 2015 年 5 月 8 日收到廖健缴纳的投资款 350 万元。

2015年4月29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核准了上述增资并向卡梵亚换发了《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俊	224.45	224.45	货币	56.11
2	颜坤	100.27	100.27	货币	25.07
3	廖健	32.00	32.00	货币	8.00
4	黄建华	18.14	18.14	货币	4.54
5	李念祖	8.00	8.00	货币	2.00
6	林杏英	17.14	17.14	货币	4.29
合计		400.00	400.00	-	100.00

7、2015年8月，有限公司第六次增资

2015年7月31日，卡梵亚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黄建华、赫珈艺对公司进行增资，赫珈艺成为新股东，公司注册资本增至450万元；（2）同意赫珈艺以自有资金700万元人民币对卡梵亚进行增资扩股，其中35万元进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65万元进入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3）同意黄建华以自有资金300万元人民币对卡梵亚进行增资扩股，其中15万元进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85万元进入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4）同意修改相应部分公司章程。本次增资价格为20元/股。

2015年8月10日，赫珈艺、黄建华分别与卡梵亚签订《关于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卡梵亚拟进行增资扩股，将注册资本增至450万元。其中，赫珈艺拟出资700万元认缴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其中35万元认缴公司注册资本，其余665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黄建华拟出资300万元认缴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其中15万元认缴公司注册资本，其余285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

经查阅中国银行对公客户收款通知单，卡梵亚于2015年9月9日收到股东赫珈艺缴纳的投资款700万元，于2015年10月16日、2015年12月9日、2016年1月11日分别收到黄建华缴纳的投资款合计300万元。

2015年8月18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核准了上述增资并向卡

梵亚换发了《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俊	224.45	224.45	货币	49.88
2	颜坤	100.27	100.27	货币	22.28
3	廖健	32.00	32.00	货币	7.11
4	黄建华	33.14	33.14	货币	7.36
5	李念祖	8.00	8.00	货币	1.78
6	林杏英	17.14	17.14	货币	3.81
7	赫珈艺	35.00	35.00	货币	7.78
合计		450.00	450.00	-	100.00

8、2015年12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1月14日，卡梵亚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股东李念祖将其原出资额中的8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78%）以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俊；（2）同意撤销颜坤监事一职，由员工张军智担任；（3）同意启用新章程，废除旧章程。

2015年11月15日，股权转让方李念祖与受让方刘俊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将其原出资额中的8万元股权以8万元转让给刘俊。

2015年12月25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并向卡梵亚下发了《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俊	232.45	232.45	货币	51.66
2	颜坤	100.27	100.27	货币	22.28
3	廖健	32.00	32.00	货币	7.11
4	黄建华	33.14	33.14	货币	7.36
5	林杏英	17.14	17.14	货币	3.81
6	赫珈艺	35.00	35.00	货币	7.78
合计		450.00	450.00	-	100.00

9、2016年6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6年5月3日，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6】第7-385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2月29日经审定的账面净资产价值为19,753,111.66元。

2016年5月9日，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广信评报字（2016）第157号《评估报告书》，以2016年2月29日基准日，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值为1,975.31万元，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2,354.11万元。

2016年5月10日，卡梵亚召开股东会，形成如下决议：（1）同意公司以2016年2月29日为审计基准日和评估基准日，将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同意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2月29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2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并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0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

2016年5月10日，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公司（筹）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白国康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5月24日，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部发起人或发起人授权代表出席了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2016年5月25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第7-57号），审验截止2016年2月29日，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19,753,111.66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实收资本450万元，资本公积金15,253,111.66元。

2016年6月2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5068178104Y），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0万元。

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刘俊	2,324,500	51.66%
2	颜坤	1,002,700	22.28%
3	赫珈艺	350,000	7.78%
4	黄建华	331,400	7.36%
5	廖健	320,000	7.11%
6	林杏英	171,400	3.81%
合计		4,500,000	100.00

10、公司历次股权变动资金来源及价款支付情况

经查阅公司历次股权发生变化的股东（大）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增资协议、交款凭证、验资报告等相关必要程序及文件，并经访谈，公司历次股权变动资金来源均为相关股东自有资金，相关股权变动价款均已支付完成，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及潜在纠纷。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为了提高公司盈利能力，谋求新的业务发展机会，增强公司竞争力并实现公司在益智玩具、学习文具、母婴用品领域的规模协同发展。公司于2015年12月28日收购了培培乐33.33%股权，从而实现对其100%控制；公司于2015年12月11日收购了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基本情况如下：

（一）收购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4年7月15日，卡梵亚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80万元的价格受让李才有持有的培培乐66.67%的股权。2014年7月17日，培培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李才有将原持有的80万元股权以80万元价格转让给卡梵亚。2014年7月18日，李才有与卡梵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李

才有将其持有的培培乐 66.67%的股权以人民币 80 万元整转让给卡梵亚。2014 年 8 月 1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培培乐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12 月 15 日,卡梵亚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 40 万元的价格受让郭慧琴持有的培培乐 33.33%的股权。2015 年 12 月 17 日,培培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郭慧琴将持有培培乐的 33.33%股权转让给卡梵亚。2015 年 12 月 21 日,郭慧琴与卡梵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郭慧琴将其持有的培培乐 33.33%的股权以人民币 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卡梵亚。2015 年 12 月 28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培培乐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并换发了新的《企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 收购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15 年 12 月 13 日,卡梵亚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以 37.25 万元的价格受让刘俊持有的培培乐 74.5%的股权;(2)以 12.75 万元的价格受让颜坤持有的培培乐 25.5%的股权。2015 年 12 月 4 日,聚启商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刘俊将其持有聚启商贸 74.5%的股权以 37.25 万元价格转让给卡梵亚、同意颜坤将持有聚启商贸 25.5%的股权以 12.75 万元价格转让给卡梵亚。同日,股权转让方刘俊、颜坤与股权受让方卡梵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12 月 11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聚启商贸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

刘俊，男，其简历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颜坤，男，其简历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黄建华，男，其简历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林杏英，女，其简历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赫文，男，198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 年 6 月毕业于十堰职业技术学院，会计专业，专科学历；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12 月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2014 年 5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温州渔夫食品有限公司；2014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渔夫食品有限公司董事职务；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职务；2016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任期 3 年。

（二）监事

廖健，男，其简历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张军智，男，198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7 月毕业于广东广播电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专科学历；2003 年至 2009 年就职于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PMC 经理；2011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广州乐知堡玩具有限公司担任 PM 经理；2015 年至今就职于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担任供应链总监；2016 年 6 月起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任期 3 年。

白国康，男，198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6 月毕业于广州市技工学校，专科学历；2005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广东嘉乐网吧；

2009年至2014年就职于广州讯驰通讯有限公司；2014年至今就职于卡梵亚；2016年6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3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颜坤，男，其简历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副总经理：赵帅，男，197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7月毕业于辽宁省广播电视大学，财务计算机管理专业，专科学历；1999年至2002年就职于抚顺市商海集团；2003年至2009年就职于香港卓群国际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10年至2013年就职于广州市卡梵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采购经理；2013年至今就职于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戴水香，女，198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毕业于湖南人文科技学院，会计计算化专业，专科学历；2008年至2013年就职于东莞市北联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13年2013年至今就职于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6月起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任期3年。

五、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的委托，对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2月29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2月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天健审【2016】第7-38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586.05	3,007.77	851.0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82.30	2,181.81	274.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82.30	2,181.81	259.26
每股净资产（元）	4.63	4.85	0.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63	4.85	0.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5	9.6	26.07
流动比率（倍）	4.69	3.49	1.47
速动比率（倍）	3.57	2.67	1.46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96.10	3741.24	585.12
净利润（万元）	-99.51	10.4	-87.0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9.51	-49.43	-61.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9.31	-2.26	-67.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9.31	-62.10	-42.83
毛利率（%）	31.33	35.26	35.21
净资产收益率（%）	-4.67	-4.49	-21.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66	-6.01	-17.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3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3	-0.2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7.25	14.82	487.60
存货周转率（次）	3.96	7.08	7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68.68	-1,049.65	717.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2	-2.33	2.32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资产负债率除外）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净资产=净资产/股本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股本

资产负债率=负债/资产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金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涛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四楼

项目组负责人：王坤

项目组成员：于信念、王法彬、于航、周天宝

联系电话：0755-2151 5557

传真：0755-8302 5657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程秉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38 层 06-08 单元

经办律师：李彩霞、覃彦

联系电话：020-38799345

传真：020-38799345-200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少先

住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云鹤、齐晓丽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 8980

传真：010-5859 8977

（五）证券挂牌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电话：010-6388 9512

传真：010-6388 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服务

（一）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含子公司培培乐、聚启商贸，下同）主要从事品牌商授权商品的销售业务，产品包括益智玩具、学习文具、母婴用品三大类别，也有少量的自有品牌学习文具产品的销售。公司主要通过 B2B、B2C 电子商务模式开展相关产品的互联网零售服务，并利用传统渠道（如线下批发商、商超客户）进行产品的线下销售，形成了以线上销售为主、兼顾线下销售的商业模式。此外，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也利用丰富的电子商务运营管理经验，向拥有一定品牌认可度、但缺乏电商运营经验的客户提供代运营服务，即接受委托为其开展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包括：店铺运营、客户服务等。

公司及子公司依托互联网技术，凭借管理团队丰富的电商运营经验和对母婴益智玩具行业的深刻认识，以“培培乐”彩泥系列益智玩具产品的线下销售及代运营和“明澄雅”洗护系列的代运营业务起步，凭借出色的品牌运营推广能力，逐步将“培培乐”产品的代运营转变为授权自主经营，并先后拓展获得了“迪士尼”、“HELLO KITTY”、“布鲁精灵”、“咸蛋超人”等多个国际知名品牌玩具产品的线上销售授权。随着业务发展，借助线上销售国际知名品牌产品带来的强口碑效应，公司在 2015 年末开始聚集资源积极打造自主益智玩具品牌“亲子企鹅”，相关产品融合了玩具、早教、互联网、动漫文化、智能机器人等多个领域知识，公司的目标是经过 3-5 年的努力成为一家集高端产品研发、品牌营销、跨界整合于一体的母婴益智类互联网电商知名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及两个子公司的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业务模式	主要产品	经营品牌	渠道资源
卡梵亚	线上销售（B2B/B2C）+ 线下销售，亲子企鹅产品研发	益智玩具、学习文具、母婴用品	培培乐、迪士尼、HELLO KITTY、布鲁精灵、卡梵亚、芭比、亲子企鹅	线上：天猫（布鲁精灵旗舰店、卡梵亚母婴专营店、分销平台）、京东卡梵亚母婴专营店、当当布鲁精灵母婴专营店、卡梵亚阿里巴巴
培培	线上销售	益智玩具、学	培培乐、迪士尼、	线上：培培乐天猫专营店、京东专

乐	(B2B/B2C) + 线下销售+网络经销, 授权产品设计与研发	习文具、母婴用品	HELLO KITTY、布鲁精灵、卡梵亚、芭比、亲子企鹅	营店+自营店+闪购店、唯品会、聚美优品、贝贝网、一号店、苏宁易购; 线下(贝贝熊、爱婴岛等); 网络分销(成客网络等)
聚启商贸	线上销售(B2B/B2C) + 代运营业务	益智玩具、学习文具、母婴用品	培培乐、明澄雅	代运营: 天猫培培乐旗舰店(2014年)和明澄雅旗舰店; 线上: 培培乐旗舰店(2015年), 天猫供销平台

由上表可见,公司及两个子公司的业务模式相似,故下文业务部分合并阐述,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批发和零售业(F)中的零售业(F52);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F529)中的互联网零售(F5294)。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大类“F52 零售业”之中类“F529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之小类“F5294 互联网零售”;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314 零售业”分类下“131411 互联网与售货”之“13141111 互联网零售”。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

1、主要产品

自成立以来,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益智玩具、学习文具、母婴用品三大类别,涵盖自主品牌“卡梵亚”及获得授权的“培培乐”、“迪士尼”、“HELLO KITTY”、“布鲁精灵”、“威蛋超人”等多个知名品牌,产品形式多样、种类丰富。

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分类	品牌	产品系列	产品名称及图示	用途及功能特点	主要消费群体
益智玩具		培培乐彩泥系列	 梦幻大世界	产品包含36杯(共12色)彩泥及多种配套制作工具,玩法丰富,有助于提高儿童的思维创造能力,手、脑、眼的协调能力,辨识颜色的能力以及对精细化动作的	适合3-13岁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品和大众消费。

			<p>培养。</p>	
	<p>培培乐 太空泥系列</p>	 <p>海洋王国</p>	<p>产品以经典的童话故事、动画、动漫、现实场景为基础，通过所配物料、工具、道具、附件结合太空泥营造一个真实版3D立体主题话剧场景。</p>	<p>适合3-9岁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品和大众消费。</p>
	<p>培培乐 磁力片百变提拉积木建构片 磁性积木系列</p>	 <p>百变提拉磁力片</p>	<p>产品采用新一代安全磁力片，由ABS塑胶材料、天然矿物石磁铁组成，具有磁性强，抗冲击，组合后不易脱落的特点，圆弧式设计避免伤害儿童。产品操作简单，变化多样，有助于提高孩子的动手能力、想象力和创造力，以及对颜色、形状和立体空间的认知。</p>	<p>适合3-14岁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品和大众消费。</p>
	<p>迪士尼 公主系列-儿童过家家玩具 (包含公主、米妮、冰雪奇缘系列)</p>	 <p>华丽公主化妆车</p>	<p>产品由迪士尼正版授权，经国内3C安全认证。 产品采用水性无毒环保原料，清洗方便，不含防腐剂，使用安全。满足了女孩们的公主梦，正确引导儿童对美的追求。</p>	<p>适合4-12岁儿童使用。 适合适用于礼品和大众消费。</p>
	<p>迪士尼 冰雪奇缘系列娃娃</p>	 <p>艾莎公主娃娃</p>	<p>产品由迪士尼正版授权。 产品采用仿真玻璃珠眼睛，卡通造型娃娃脸，冰雪奇缘动画电影同款可脱卸公主礼服，做工精致。</p>	<p>适合3岁以上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品和大众消费。</p>

		<p>迪士尼 米妮感应飞球 系列</p>	 <p>红外线遥感飞球</p>	<p>产品由迪士尼 正版授权，经国内 3C 安全认证。 产品采用 ABS 塑胶，无辐射，无 毒害。桨叶具有碰 撞保护程序，确保 儿童使用安全。</p>	<p>适合 3 岁 以上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 品和大众消费。</p>
	<p>经典超人系列</p>	 <p>经典超人系列</p>	<p>产品采用 ABS 塑胶， 16 处关节可动， 可以任意摆出多变 造型。</p>	<p>适合 4-12 岁儿童使用。 适用于收 藏、礼品和大众 消费。</p>	
	<p>咸蛋超人 + 游 戏水机组合系 列</p>	 <p>咸蛋超人人偶</p>	<p>产品采用 ABS 塑胶、环保油漆， 安全无毒。 人偶手臂关节 可 360 度旋转。 游戏主体由 水、塑胶圈构成， 娱乐性强。</p>	<p>适合 3 岁 以上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 品和大众消费。</p>	
<p>学习 文具</p>		<p>卡卡熊 音乐家 (爱心 大使、造梦师)</p>	 <p>卡卡熊早教机</p>	<p>融合德国早教 理念并配有专为儿 童打造的音源系 统；产品配色鲜艳， 符合儿童视觉习 惯；产品表面经类 肤质处理，手感细 腻舒适，健康环保 材质，抗摔，不怕 咬；无棱角设计加 螺丝拆卸设计，安 全无伤害；卡卡熊 卡通形象具有亲 和力。</p>	<p>适合 2 岁 以上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 品和大众消费。</p>

	<p>卡卡熊 闪电侠</p>	 <p>卡卡熊早教机</p>	<p>融合德国早教理念并配有专为儿童打造的音源系统；产品配色鲜艳，符合儿童视觉习惯；产品表面经类肤质处理，手感细腻舒适，健康环保材质，抗摔，不怕咬；无棱角设计加螺丝拆卸设计，安全无伤害；卡卡熊卡通形象具有亲和力；4G 容量可扩展，自带 1200 个早教文件，是孩子的良师益友。</p>	<p>适合 2 岁以上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品和大众消费。</p>
	<p>布鲁精灵 跳舞球</p>	 <p>布鲁精灵早教机</p>	<p>产品采用 ABS 塑胶，以环保丝印技术印刷，色彩鲜艳、不易脱离。产品可配合灯光音乐进行多方位舞动。</p>	<p>适合 1-3 岁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品和大众消费</p>
	<p>儿童书包</p>	 <p>儿童书包</p>	<p>双肩带 U 型设计，弹性缓冲垫，韧性佳，舒适透气，更符合人体工程学；四层拉链层大容量收纳，合理分类，书包不凌乱；高密度尼龙材质面料，精密防水。</p>	<p>适合 3 岁以上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品和大众消费。</p>
	<p>HELLO KITTY 多功能手提画架</p>	 <p>HELLO KITTY 多功能手提画架</p>	<p>产品采用 ABS 塑胶安全环保。包装精美、收纳方便，培养儿童良好的生活习惯；两面式画板，提供充足绘画空间。</p>	<p>适合 3 岁以上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品和大众消费。</p>

		<p>HELLO KITTY 趣味印章套装</p>	 <p>HELLO KITTY 趣味印章套装</p>	<p>产品印章样式丰富、色彩鲜艳，可以培养儿童创造性思维及对颜色的认知。</p>	<p>适合3岁以上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品和大众消费。</p>
<p>母婴用品</p>		<p>布鲁精灵 不锈钢儿童保温杯系列</p>		<p>产品采用优质304不锈钢制作加工而成；配有可自由伸缩隐形吊带、安全防漏开关；杯盖可作为杯子使用。</p>	<p>适合3岁以上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品和大众消费。</p>
		<p>布鲁精灵 湿纸巾系列</p>		<p>产品采用经多重渗透过滤的天然纯水，纯净无污染，使用安全。</p>	<p>适合儿童及成人实用。</p>
		<p>布鲁精灵儿童凉席</p>		<p>产品采用再生纤维编制而成在保证舒适度的同时，又保证了产品结实耐用。 背面采用三明治中控纤维透气层；包边精致；圆角席边舒适美观；具有良好的透气散热功能。</p>	<p>适合儿童及成人使用。 适用于大众消费。</p>
		<p>迪士尼 儿童餐具</p>		<p>3D卡通造型深受儿童喜爱，PP材质手柄，防烫更安全。产品采用304食品食品级安全不锈钢，安全无毒，抗氧化抗腐蚀性，长久耐用；椭圆汤勺打磨圆滑，儿童用餐更舒适。</p>	<p>适合2岁以上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品和大众消费。</p>

	<p>咸蛋超人 不锈钢水杯</p>		<p>产品采用 304 食品级安全不锈 钢，安全无毒，轻 便结实耐用，保温 性好。</p>	<p>适合 3 岁 以上儿童使用。 适用于礼 品和大众消费。</p>
-----------------------------------------------------------------------------------	-----------------------	------------------------------------------------------------------------------------	---------------------------------------------------------------	------------------------------------------------

2、代运营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聚启商贸依靠在电子商务运营方面积累的丰富经验，以“培培乐”、“明澄雅”等具有一定品牌知名度但缺乏电子商务运营经验的企业为主要客户，通过接受委托为其提供电子商务综合服务。

聚启商贸提供的代运营服务的内容包括行业数据分析、B2C 店铺运营、店铺策划与推广、产品图片拍摄、文案设计及编辑、售前咨询与接单等。

（三）公司业务运营情况

1、流量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流量来源为国内知名电子商务平台（京东、天猫、唯品会、当当等）、线下商超母婴店，公司通过品牌商授权商品销售，获得了大量的流量数据。报告期后，公司微信公众服务号、自主电商平台及自主研发产品“亲子企鹅”系列 APP 和智能终端产品相继上线，未来公司将不断优化上述平台的功能与服务、完善信息框架、提高消费者体验。因此，上述平台将是公司未来流量的最重要来源。同时，这也将为公司打造母婴行业“需求式”电商平台提供夯实的基础。

2、获取用户方式

公司主要通过三种途径获取用户，一是通过在各大电子商务平台母婴板块销售母婴类产品，并定期举办相关活动（诸如“电商节”、“双十一”等）获取精准对口的母婴数据及用户；二是与线下大型商超、母婴卖场、母婴连锁店铺合作，通过给予对方专业的早教体系培训，来帮助合作伙伴更好的“分龄分类”货架展示、员工培训等，从而换取其线下母婴实体用户及用户信息；三是通过企业微博、企业微信公众号的定时更新与维护，同时企业也在相关互联网的信息发布平台发布、传播母婴专业知识，不间断获取用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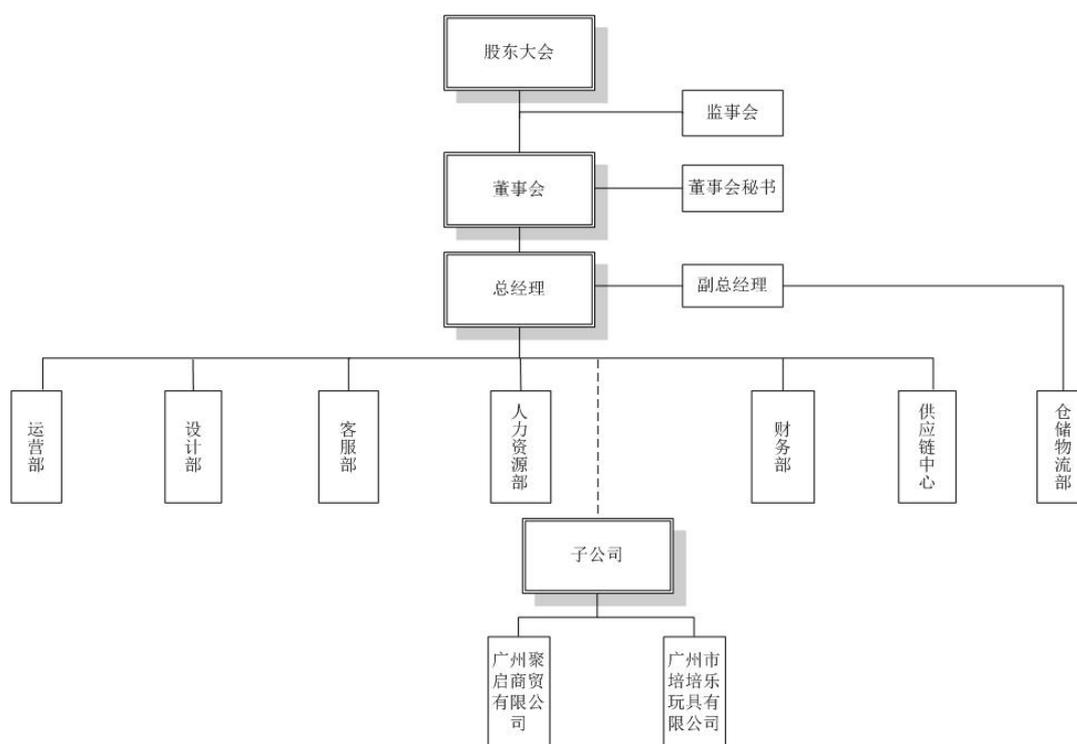
3、后续推广宣传计划

第一、线上持续加强拓展宣传渠道，优化服务品类，为消费者提供全面广泛人性化的体验，增加产品线上的口碑宣传。公司将利用公司自有的线上垂直电商平台、微信公众号服务平台、第三方电商平台、电视传媒、直播等不断加强公司产品及母婴早教体系内容的互联网推广；

第二、线下公司也将逐步加大推广力度，积极布局线下商超、母婴连锁店及其他经销商渠道。截至目前，公司主要通过向企业客户邮寄样品、产品宣传材料、产品视频等方式开拓市场。随着线下市场渠道布局的开展和企业客户积累到一定数量，公司将通过组织一定的地面推广活动、产品路演、广告投放等，不断的吸引、维系企业客户。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



（二）主要业务流程

1、市场调研与用户分析

公司通过电商各个平台的类目数据，对母婴行业玩具类目开展针对性分析，并采用多维分析方法，结合行业特征和公司现状，制定营销策略与产品规划。



2、产品开发模式

公司设计部根据销售平台反应的市场信息、产品销售趋势、客户偏好等市场调研数据对产品进行构思、需求设计，目前主要集中在早教益智玩具产品。公司的设计开发流程主要分为自主研发设计和微创新设计两种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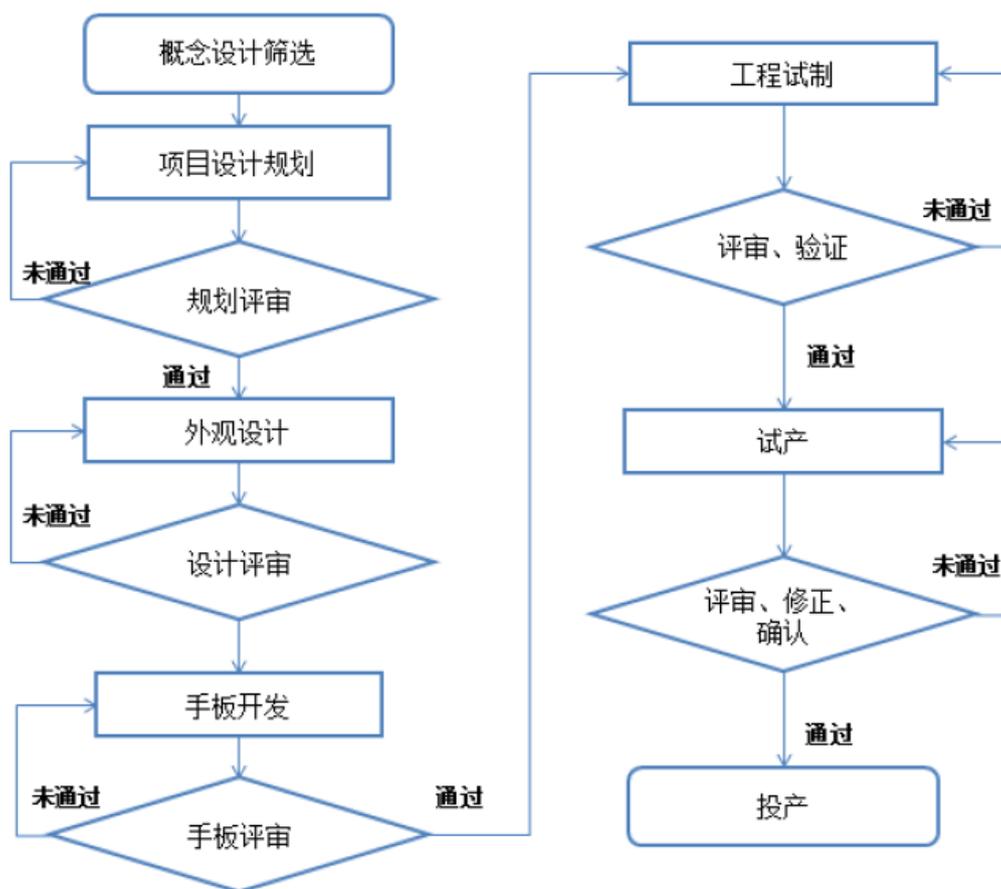
(1) 自主研发设计流程

运营部及设计部人员根据市场反馈信息、产品销量数据、客户偏好变化等市场调研数据对自主品牌及拥有设计开发权限的品牌进行新产品构思，并加以整理形成新产品的创意概念。之后根据产品设计（包括功能、结构、玩法、外观、颜色）、包装设计、BOM 表格等设计资料进行完善与输出，委托合格玩具生产商进行样品生产。

公司设计部人员在样品生产阶段针对样品进行各项可靠性、安全性测试，确认操作工艺、产品包装等质量要求，并制作《产品质检报告书》，在批量生产的过程中对生产厂家的产品工艺、产品质量进行抽检验收。

在产品推出市场后，公司设计部人员根据运营部提供的产品销售周期、售后反馈信息等资料及时对产品做出相应的改善，形成完整的产品设计开发流程。

公司设计开发模式简要流程图如下：



(2) 微创新设计流程

公司供应链中心积累了大量的供应链资源，主要集中于玩具生产制造厂家，供应链部门在拓展供应商的过程中，会定期给公司设计部及运营部推介新的产品。在此模式下，由公司运营及产品部设计部相关人员根据市场反应情况、同行业竞争情况，产品可创新点等因素对其提供的产品进行全方位的调研分析，结合公司销售平台的市场定位、产品质量要求等要素对产品的配置、玩法、外观、颜色、功能等提出微创新修改建议，由供应商根据修改意见对样品进行修改。最终由公司运营部和产品设计部共同评审产品样品是否达到投产标准。

3、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主要分为订货点采购模式及直接采购模式。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办法，定期对所有供应商进行全方位的考核，优胜劣汰。在确保供应商合格的前体下，公司采取如下采购模式：

(1) 订货时点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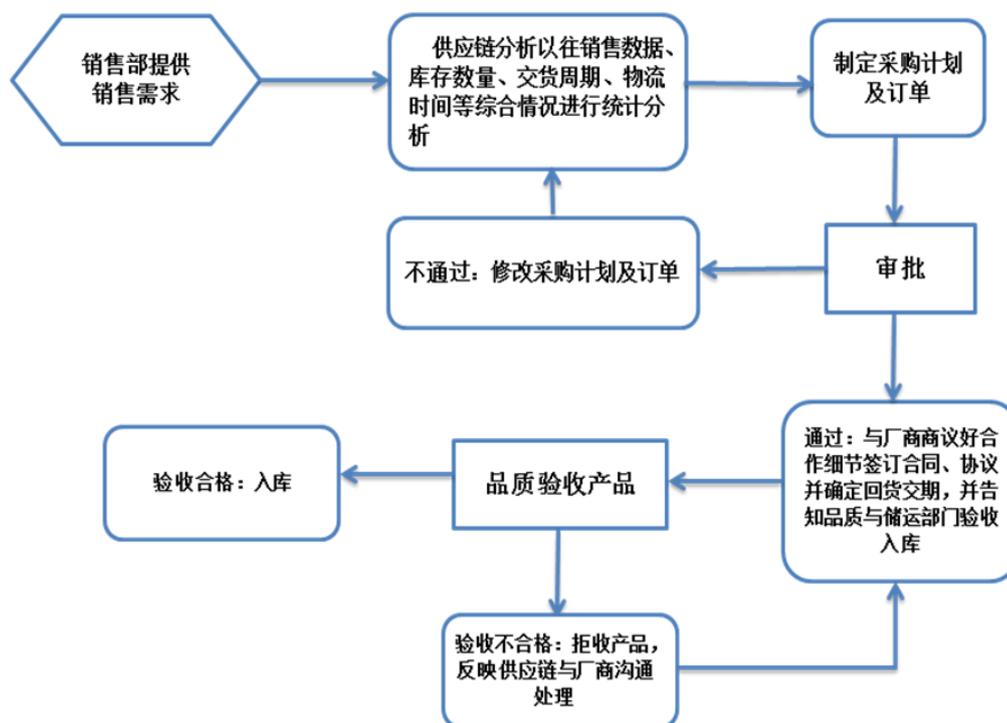
该采购模式下采购人员根据运营部提供的各品种产品需求量和订货提前期

的周期长短，确定每个品种的订购时点、订购批量或订货周期、最高库存水平等，同时配套建立库存检查机制，当发现到达订购时点，即检查库存，发出订货单，订购批量的大小根据运营计划的数量确定。

(2) 直接采购模式

该采购模式下，当公司接到客户采购订单后，由供应链中心将订单按产品品种进行分类，并形成产品采购计划。之后由供应链中心直接进行采购谈判、采购供应商调查、资质审核、合同签署等环节。

直接采购模式简要流程图如下：



4、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 B2B 销售模式、B2C 销售模式及线下渠道销售。

B2B 销售模式：公司通过互联网渠道拓展经销商及代理商，将现有授权的品牌商品向互联网经销商及代理商进行产品的推介和推广活动。公司与互联网经销商及代理商签订长期合作的供货协议，互联网经销商及代理商根据自身平台销售需求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公司结合库存及产品类别提供商品。

B2C 销售模式：公司依托在国内知名电商平台设立的旗舰店/专营店等自营门店进行线上销售。终端消费者通过搜索商品或者搜索店铺进入浏览商品、咨询服务，下达订单、拣货配送、确认收货等环节完成商品购买。公司运营部门对 B2C

模式中自营店进行日常的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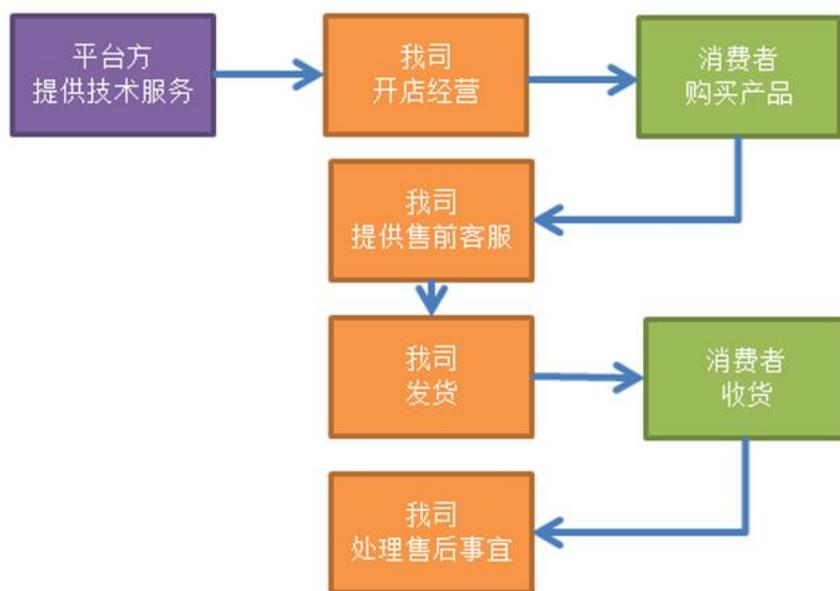
线下渠道销售模式：鉴于益智玩具的客户群体特点，线下渠道十分重要。公司一贯重视线下渠道，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公司未采取开设直营店的方式，而是通过积极发展经销商和代理商，并将授权的品牌商品销售给线下经销商及代理商来实现线下销售。

5、运营模式

公司的运营模式主要应用于 B2C 销售模式中对公司自营店的日常管理，主要可分为 3 种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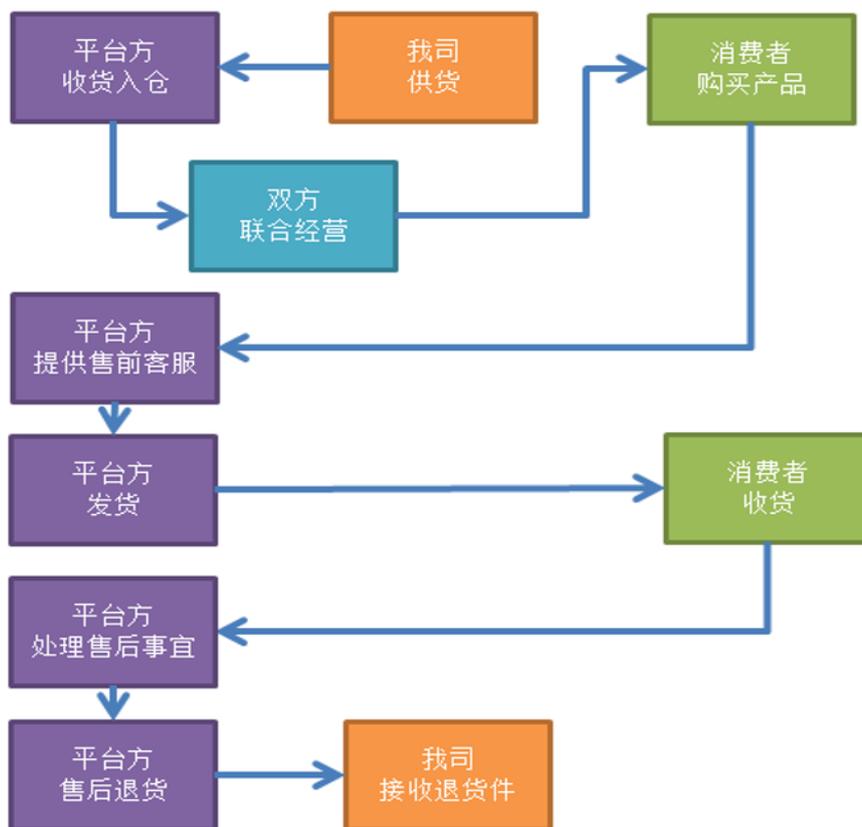
(1) 自主运营模式：由公司在第三方平台开店、运营、提供售前客服、发货、处理售后等事宜；目前自主运营主要店铺有：天猫、京东 POP 店、当当、一号店、苏宁易购等。

自主运营模式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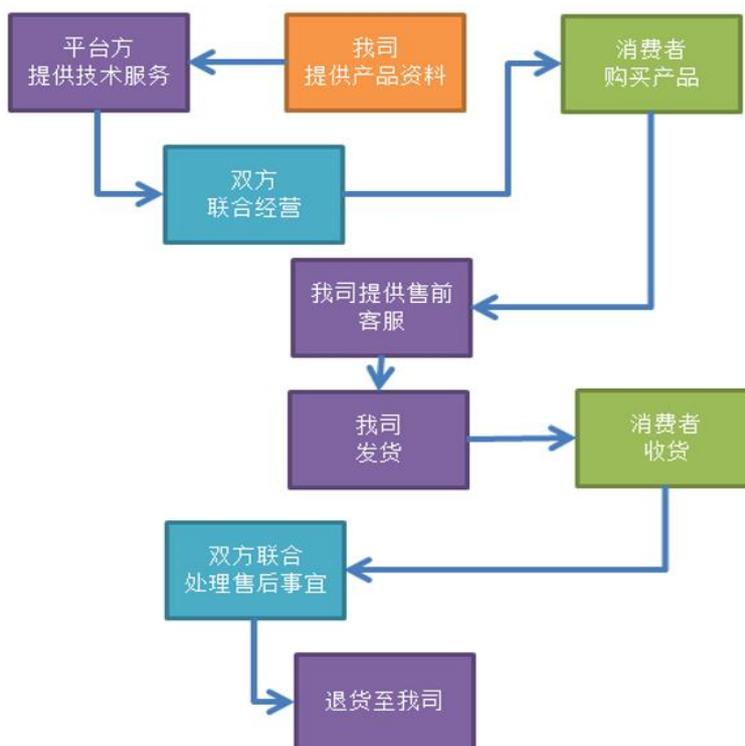
(2) 供货模式：由公司供货并入仓至第三方平台（例如京东仓）；由第三方平台进行运营、提供售前客服、发货和处理售后事宜；目前采取供货模式主要店铺有：京东自营店。

供货模式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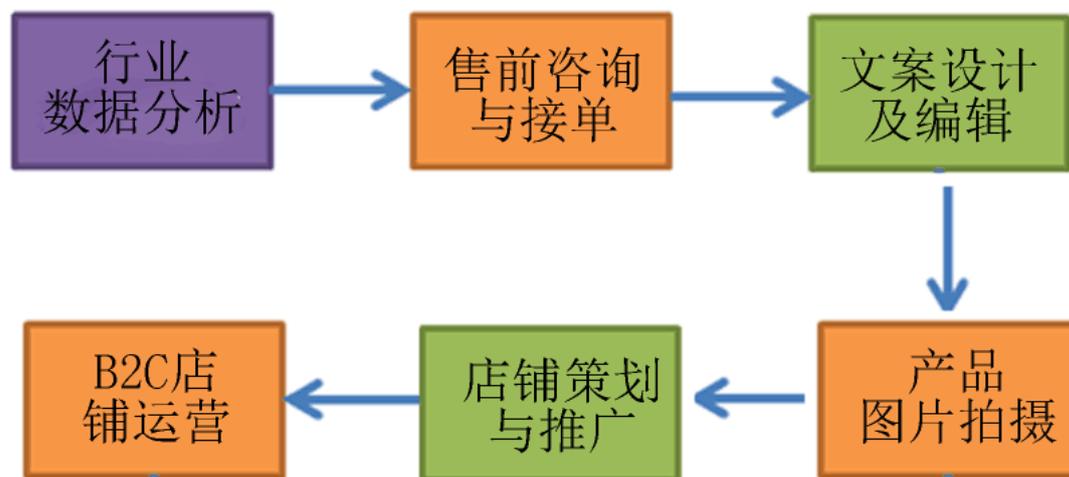


(3) 半运营模式：由公司提供售前客服、发货和处理售后，由第三方平台负责运营。目前采取半运营模式主要店铺有：唯品会、聚美优品、贝贝网等。

半运营模式流程图如下：



此外，报告期内，聚启商贸依靠在电子商务运营方面积累的丰富经验，接受“培培乐”、“明澄雅”等品牌企业的委托为其提供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代运营业务的主要流程如下：



公司在日常运营中主要通过以下措施，完善并促进整体运营模式的运行，具体包括：

（1）多样的推广手段

在各知名电商平台设立的旗舰店/专营店是公司日常产品展示与品牌推广的重要窗口，公司运营部门结合丰富的电子商务经验，对用户的年龄构成，购买习惯等要素进行深入研究，据以进行产品策划、市场推广及销售服务，有效地实现了店铺流量转化。公司同时运用微博、微信等具有社交属性的媒体，通过内容营销为产品销售业务推广引流。不仅如此，公司配合时下流行的视频直播 APP，制作并发布手工达人、辣妈教你玩等教学内容，达到与粉丝互动及引流销售的目的。

（2）CRM 的运用

公司通过汇总电商平台提供的流量数据并结合公司的市场调研结果，对消费者的购买记录进行多维度的数据分析，数据归类，并建立消费者信息数据库。通过对数据的梳理挖掘，总结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购买特征，预测购买变化趋势，从而制定公司的品牌发展策略。

（3）用户体验的提升

公司为提升用户的购物体验，将服务和技术运用于购买过程的各个环节。售前，公司依托自主搭建的全能早教体系，给予客户最匹配的服务推荐，包括育儿、早教、健康及营养咨询等服务；销售过程中，有专门的团队为用户提供咨询，讲

解；销售过程结束后，公司根据各销售平台的规定制定售后服务制度，及时响应消费者的售后服务需求，提升售后服务体验。

（4）产品品质的保障

公司历来重视产品质量，从生产厂商生产、采购、销售阶段进行严格把控，在销售过程中出现不合格品的情况较少。为进一步控制产品质量，公司报告期内制定了《采购管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产品不合格管理流程》、《成品验货操作流程》等制度，确保公司在生产厂商生产阶段、产品采购阶段、产品销售阶段对质量进行严格把控。

在产品生产阶段，公司对生产厂商在生产工艺、流程标准上提出要求，监督生产厂商品质管控流程的运行效果及实施力，并不定期对生产厂商生产过程进行抽检及评估。在采购阶段，公司供应链中心对产品的外包装、外观、功能及可靠性等参数进行验收及抽检，并形成《成品验收报告》。对于验货不合格的产品，公司品质把控人员经过“标识、记录、评价、隔离、处理”5个流程进行操作及信息反馈，并将不合格产品根据具体情况要求生产厂商返工重检或退货。在销售阶段，公司销售人员根据客户反馈信息通知供应链中心，进行不良品的退换处理，并及时与客户沟通售后处理方式，保障客户的合法权益。

6、物流配送制度

公司接到客户订单后，由客服部在 ERP 系统内进行审单，仓储物流部人员待订单为已审核状态后打印订单明细，交由拣货员拣货、配货、扫码，完成后打包称重，直至快递上门收件。

物流配送流程图如下



7、支付结算模式

在 B2B 销售模式下，公司与电商平台客户一般采用实销实结的方式进行结算，部分电商平台结算方式如下：

电商平台	收入确认时点	结算方式
以京东商城为代表	按照客户要求发货到指定的仓库，以与客户完成对账为收入确认时点	完成对账当月结清对账的货款
以唯品会为代表	商品下线后，网站分时间段与公司进行首期结算和尾期对账，公司在首期对账完成时确认收入	完成对账后在规定时间内支付货款

在 B2C 销售模式下，终端消费者通过银行转账或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宝、京东钱包等）与公司进行结算。消费者收到商品后确认收货，或在公司已发出商品未点击确认收货的情况下从用户下单当天起第 N 天后由第三方平台自动确认收货，之后消费款项自动结转至公司账户或公司在第三方支付平台的账户中。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资源禀赋

凭借着创始团队在早教体系和电子商务方面积累的丰富经验，公司自成立以来，即始终坚持从事早教体系研究和益智玩具、学习文具及母婴用品的互联网销售业务，并利用早教体系、市场调研、电商平台数据统计、行业发展趋势等资料进行数据分析，建立了一支专业、高效的网络商品销售行业的人才团队。经过持续的摸索与改进，公司以早教体系研究内容和电商运营数据为基础，建立起一套较为完善的电子商务运营架构体系，对用户、消费者、产品、采购、运营、销售、售后各个环节进行整合，以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运营过程中所涉及的资源禀赋主要体现在下列几个方面：

1、早教体系与用户分析

公司作为母婴电商企业，拥有《全能早教体系》的内容服务体系，这是保证公司成为专业母婴电商企业的重要支撑，是建立粉丝经济、社群体系不可分割的必要组成部分，也是未来实现品牌化传播推广的战略武器，为打造自主母婴垂直电商平台打下坚实基础，更为特色化、专业化母婴电商平台给用户完整的一站式服务体验奠定基础。公司依托《全能早教体系》，针对母婴客户的痛点进行需求分析，通过“分龄、分类”方法，系统性输出母婴线产品，在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的同时，保证品质输送，增强用户的信任度与粘稠度。

2、CRM 分析能力

公司通过所有电商平台提供的流量数据以及公司的市场调研,对消费者进行多维度的系统数据分析、数据归类,并建立消费数据库。通过对数据的深度挖掘,了解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购买特征,预测购买变化趋势,结合公司的品牌产品发展策略,实现二次会员营销与品牌推广的目标。

3、运营团队建设

公司运营团队核心人员具有丰富的品牌运营成功经验,对市场的敏锐度强,能准确判断行业的发展趋势,并相应制定企业的战略规划与发展方向。

4、长期稳定的优质合作伙伴

公司取得了多个国内外知名玩具品牌的经销代理权,包括:“培培乐”、“迪士尼”、“HELLO KITTY”、“布鲁精灵”、“咸蛋超人”等,并与品牌商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与“培培乐”的授权商美仕达及“HELLO KITTY”的授权商杰思玩具(美仕达之子公司)的授权书有效期至2018年底,与“迪士尼”的授权商凯利达的合作按年度续约,自2014年初从未间断。因此,公司具有比较丰富和稳定的产品供应资源。

5、不断创新的业务模式

公司在从事授权商品销售的同时,于2015年末开始着力打造自主品牌“亲子企鹅”,寻求不同于同行业公司较多依赖品牌授权商的经营模式,公司依托互联网技术,利用时下流行的社交网络营销手段(微信公众号,直播互动)、凭借管理团队丰富的电商运营经验和对母婴益智玩具行业的深刻认识,进化成为集高端产品研发、品牌运营、跨界整合于一体的母婴电商知名企业。

6、良好的品牌形象

公司定位于高端母婴市场,通过专业技术人员对公司在各大电商平台建立的店面进行设计规划,以及服务人员优质耐心的服务,力求为消费者创造良好的购物体验。公司获得授权进行销售的产品品牌多具备可爱的品牌形象,如“HELLO KITTY”、“迪士尼”等。不仅如此,公司借助授权品牌产品的销售积累的经验 and 影响力,全力打造自主品牌“亲子企鹅”。品牌标识以来自同一家庭的三只小企鹅为主体,构建了和谐美好的品牌形象,为顾客的感性认识及口碑传播创建了良好的基础。

(二) 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已获授权及处于申请阶段的商标、专利、域名、著作权。由于公司无形资产形成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均计入了当期费用，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无形资产无账面价值。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持有 10 项已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示	分类号	注册号	有效期	注册人
1		28	12054328	至 2024.8.27	卡梵亚
2		16	12054283	至 2024.7.6	卡梵亚
3		41	12054379	至 2024.7.6	卡梵亚
4	卡梵亚	41	10653949	至 2023.5.20	卡梵亚
5	卡梵亚	16	10653778	至 2023.5.20	卡梵亚
6	卡梵亚	9	8649761	至 2021.9.20	卡梵亚
7	亲子企鹅	25	15220476A	至 2025.12.6	卡梵亚
8	亲子企鹅	3	15220279	至 2025.10.6	卡梵亚
9	亲子企鹅	28	15220569	至 2025.10.6	卡梵亚
10	聚启电商	35	10336720	至 2023.2.27	聚启商贸

注：2014 年 1 月 1 日，卡梵亚电子与卡梵亚签订《商标转让合同》。合同约定：卡梵亚电子无偿将上表第 1、2、3、4、5、6 项商标转让给卡梵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经核查中国商标网相关信息，第 1、2、3、4、5、6 项商标之注册人已变更至卡梵亚，但公司暂未

收到第 4、5、6 项商标变更后的相关证书。

截至本说明书书签署日，公司暂未取得上表第 7 项商标的注册证书。

2、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持有 8 项专利，包括 2 项外观设计、6 项实用新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证号	类型	授权公告日	发明人 (设计人)	专利权人
1	早教故事机 (卡卡熊爱心大师)	201230521287.4	外观设计	2013.3.13	颜坤	卡梵亚
2	早教故事机 (卡卡熊系列)	201230513526.1	外观设计	2013.3.20	颜坤	卡梵亚
3	一种彩泥玩具机	201520735308.0	实用新型	2016.3.9	黄燕美	培培乐
4	一种棉花糖玩具机	201520735325.4	实用新型	2016.3.9	黄燕美	培培乐
5	一种模拟冰棒制作 彩泥玩具机	201520735595.5	实用新型	2016.3.9	黄燕美	培培乐
6	一种模拟饼干制作 彩泥玩具机	201520735908.7	实用新型	2016.4.20	黄燕美	培培乐
7	一种模拟糖果制作 彩泥玩具机	201520735966.X	实用新型	2016.4.20	黄燕美	培培乐
8	一种模拟冰淇淋制作 彩泥玩具装置	201520735966X	实用新型	2016.4.20	黄燕美	培培乐

注：2014 年 1 月 1 日，卡梵亚电子与卡梵亚签订《专利转让合同》。合同约定：卡梵亚电子无偿将上述第 1、2 项专利转让给卡梵亚。截至本说明书书签署日，经核查专利查询网站相关信息，第 1、2 项专利之专利权人已变更至卡梵亚，但公司暂未收到变更后的专利证书。

3、著作权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共持有 1 项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时间	登记号	著作权人
1	KAVAYA	No.00232822	2015.8.12	国作登字	卡梵亚

全能早教体系		-2015-L-00232822
--------	--	------------------

报告期后，公司共获得 8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时间	授权日	登记号	著作权人
1	商户精确订单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370135 号	2015. 2. 25	2016. 7. 25	2016SR191518	亲子企鹅
2	商户订单维护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369869 号	2015. 2. 9	2016. 7. 25	2016SR191252	亲子企鹅
3	电商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370189 号	2015. 12. 30	2016. 7. 25	2016SR191572	亲子企鹅
4	电商全渠道终端与数据集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370819 号	2015. 11. 4	2016. 7. 25	2016SR192202	亲子企鹅
5	X Cube APP 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370192 号	2016. 6. 6	2016. 7. 25	2016SR191575	亲子企鹅
6	商户售后及时反馈信息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371288 号	2015. 2. 17	2016. 7. 25	2016SR192671	亲子企鹅
7	商户后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369878 号	2015. 2. 6	2016. 7. 25	2016SR191261	亲子企鹅
8	电商服务平台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368098 号	2015. 11. 29	2016. 7. 21	2016SR189481	亲子企鹅

4、域名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共持有 6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者	有效期
1	Kavaya.cn	卡梵亚	至 2020.11.3
2	Kavaya.com.cn	卡梵亚	至 2020.11.8
3	qinziqie.com.cn	卡梵亚	至 2016.10.28
4	qinziqie.com	卡梵亚	至 2016.10.28
5	qinziqie.cn	卡梵亚	至 2016.10.28
6	qzqe.com.cn	卡梵亚	至 2016.10.28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卡梵亚持有的无形资产尚未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目前正在办理变更手续。因股份公司由有限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所有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及权利义务全部由股份公司继承，相应证书的更名登记/备案不存在法律障碍。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产品认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多项在售产品已取得相关产品质量认证证书，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产品系列/名称	生产者 (制造商)	有效期
1	3C 认证证书	2014012203722987	静态塑胶玩具/ 彩泥塑胶玩具	美仕达	2014.9.19- 2019.8.5
2	3C 认证证书	2012012203584899	静态塑胶玩具/ 凯蒂猫迷你公 仔印章	乐凯玩具(亚 洲)有限公司	2012.12.6- 2017.12.6
3	3C 认证证书	2012012203588437	静态塑胶玩具/ 凯蒂猫系列玩 具	银龙(亚洲) 有限公司	2016.5.11- 2021.5.11
4	3C 认证证书	2013012203594417	静态塑胶玩具/ 彩绘手提箱系 列	乐凯玩具(亚 洲)有限公司	2013.1.21- 2018.1.21
5	3C 认证证书	2012012203590111	静态塑胶玩具/ 塑料串珠玩具 系列	乐凯玩具(亚 洲)有限公司	2013.1.5- 2018.1.5
6	3C 认证证书	2012012203588491	静态塑胶玩具/ 凯蒂猫活力拼 装画架	乐凯玩具(亚 洲)有限公司	2012.12.25- 2017.12.25
7	3C 认证证书	20130012202666487	声光玩具/ 卡梵亚早教机	卡梵亚电子	2014.1.6- 2018.11.11
8	3C 认证证书	2013012202607190	视频玩具/	卡梵亚电子	2013.4.8-

			卡梵亚早教机		2018.4.8
9	3C 认证证书	2013012202607189	声光玩具/ 卡梵亚早教机	卡梵亚电子	2013.4.8- 2018.4.8
10	3C 认证证书	2012012205557154	弹射玩具/ 咸蛋超人玩具	锐视	2016.1.11- 2017.7.24
11	3C 认证证书	2008012205276759	弹射玩具/ 咸蛋超人玩具	锐视	2014.12.30- 2019.12.4
12	3C 认证证书	2013012203615128	静态塑胶玩具/ 咸蛋超人玩具	锐视	2014.8.28- 2018.3.18
13	3C 认证证书	2013012203623897	静态塑胶玩具/ 咸蛋超人塑胶 玩具系列	锐视	2013.6.25- 2018.5.16
14	3C 认证证书	2007012203222770	静态塑胶玩具/ 咸蛋超人塑胶 玩具系列	锐视	发证日期 2008.4.18
15	3C 认证证书	2008012202276738	声光玩具/ 咸蛋超人玩具 系列	锐视	发证日期 2008.6.3
16	3C 认证证书	2013012201623898	静态塑胶玩具/ 咸蛋超人玩具 (8307 四款超 人玩具)	锐视	2013.6.25- 2018.5.16
17	3C 认证证书	2013012203623900	机动塑胶玩具/ 咸蛋超人塑胶 玩具系列	锐视	2013.6.25- 2018.5.16
18	3C 认证证书	2014012202705647	声光玩具/ 声光超人面具	锐视	2014.7.3- 2019.5.20
19	3C 认证证书	2012012205557154	弹射玩具/ 咸蛋超人玩具	锐视	2013.11.12- 2017.7.24

			系列		
20	3C 认证证书	2008012202274327	声光玩具/咸蛋超人组合套装玩具	锐视	发证日期 2008.4.30
21	3C 认证证书	2014012205709717	弹射玩具/超人百步穿杨弓	锐视	2014.7.21- 2019.6.9
22	卫生许可证	GD.FDA(2005) 卫 妆准字 29-XK-2690 号	儿童彩妆	金泳乐 (凯利达)	2013.7.9- 2017.7.8

2、品牌授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益智玩具、学习文具、母婴用品取得了多项国际知名玩具品牌的正版授权，具体情况如下：

(1) “布鲁精灵” 授权情况

2015 年 3 月 20 日，卡梵亚与广州市世纪华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华恩）签订《授权合同》（合同编号：BL20150320SQ001），世纪华恩作为“布鲁精灵（英文名：Waybuloo）”在中国大陆地区商品化专用权的独家授权代理商，并以非独家授权方式授权卡梵亚按《授权合同》条款在使用期限（自 2015 年 3 月 20 日起至 2018 年 9 月 19 日止）和授权区域内（中国大陆地区，不包括港澳台地区）对“布鲁精灵”DIY 玩具彩泥（非文具橡皮泥）、超轻粘土、DIY 布艺、DIY 串珠、DIY 编织的 DIY 手工类衍生产品进行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宣传。

(2) “咸蛋超人” 授权情况

2016 年 3 月 8 日，卡梵亚收到广州锐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视文化）的《授权书》。锐视文化作为 Ultraman（中文名“咸蛋超人”）在中国境内的权利人拥有的 Ultraman 系列片包括：宇宙超人（Ultraman）39 集*30’、超人赛文（Ultraman Seven）48 集*30’、超人杰克（Ultraman Jack）51 集*30’、超人艾斯（Ultraman Ace）52 集*30’、超人泰罗（Ultraman Taro）53 集*30’。锐视文化授权卡梵亚为电子商务网上商城或平台的商品销售总代理商，卡梵亚有权在

电子商务网上商城或平台售卖及分销锐视文化所拥有上述知识产权的 Ultraman 商品；同时锐视文化授权卡梵亚在中国境内（除港澳台地区）拓展 Ultraman 商品化—授权业务。授权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培培乐”授权情况

2013 年 10 月 31 日，培培乐收到美仕达《品牌授权书》及《销售授权书》。获得美仕达授权使用“培培乐”及“PEIPEILE”商标（授权有效期：201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并成为美仕达在中国地区独家总代理商，负责“培培乐”及“PEIPEILE”品牌系列产品的销售和售后服务（授权有效期：201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

（4）“迪士尼”、“HELLO KITTY”等品牌授权

2014 年 2 月 24 日，卡梵亚收到汕头市澄海区凯利达玩具实业有限公司《授权书》，获得授权在全国范围内销售“迪士尼公主”、“S&Li”、“米妮”、“HELLO KITTY”系列产品。授权有效期自 2014 年 2 月 25 日至 2015 年 2 月 24 日。

2014 年 11 月 24 日，卡梵亚收到汕头市澄海区凯利达玩具实业有限公司《授权书》，获得授权在全国线上区域范围内直销或分销“迪士尼”、“芭比”、“S&Li”、“HELLO KITTY”系列产品。授权有效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0 日，卡梵亚收到汕头市澄海区凯利达玩具实业有限公司《授权书》，获得授权在全国线上区域范围内直销或分销“迪士尼公主”、“冰雪奇缘”、“米妮”、“HELLO KITTY”、“芭比”、“S&Li”系列产品。授权有效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迪士尼益智故事机代理

2016 年 6 月 6 日，深圳市道勤实业有限公司与卡梵亚签订《代理商合同》，授权卡梵亚为京东（www.jd.com）、唯品会（www.vip.com）、聚美优品（www.jumei.com）网上商城独家代理商，负责经营管理以及产品的推广；并授权卡梵亚为天猫商城（www.tmall.com）、淘宝商场（www.taobao.com）特约代理商，负责经营管理以及产品的推广。卡梵亚获得授权并可进行代理销售的产品：迪士尼系列益智故事机（包括但不限于大白、米奇、米妮、苏菲亚小公主等迪士尼系列益智故事机）。

(6) “迪士尼”品牌授权情况

2016年1月1日，公司获得中山市泰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授权书》，授权公司为泰宝电子的网络销售商，销售及推广其生产的DISNEY/迪士尼品牌旗下MICKEY MOUSE&Friends/米奇和他的朋友们系列产品、STAR WARS/星球大战系列产品，同时进行相关的售后服务工作。

报告期初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亲子企鹅及其子公司获得的品牌授权分为产品销售授权和商品化授权两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品牌	授权方	被授权方	授权金	授权时间
销售授权					
1	迪士尼	深圳市道勤实业有限公司	卡梵亚	0	2016.6.2-2017.6.1
合作方式					
深圳市道勤实业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所拥有的销售平台销售授权商品，本着资源互换的方式，不向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收取授权费用，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提供各平台销售渠道，享有在京东商城、唯品会、聚美优品平台的独家销售权及天猫、淘宝平台的经销权。					
授权内容					
授权卡梵亚为京东（www.jd.com）、唯品会（www.vip.com）、聚美优品（www.jumei.com）网上商城独家代理商；为天猫商城（www.tmall.com）、淘宝商城（www.taobao.com）特约代理商，负责经营管理以及产品的推广。代理销售的为道勤实业生产的迪士尼授权特定品牌产品：迪士尼系列益智故事机（包括但不限于大白、米奇、米妮、苏菲亚小公主等迪士尼系列益智故事机）。					
2	迪士尼	中山市泰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卡梵亚	0	2016.1.1-2016.9.30
合作方式					
中山市泰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所拥有的销售平台销售授权商品，本着资源互换的方式，不向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收取授权费用，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提供各平台销售渠道，进行推广销售。					
授权内容					
授权卡梵亚为泰宝电子的网络销售商，销售及推广其生产的DISNEY/迪士尼品牌旗下MICKEY MOUSE&Friends/米奇和他的朋友们系列产品、STAR WARS/星球大战系列产品，同时进行相关的售后服务工作。					
3.1	迪士尼、海绵宝宝、漫威	广州市欧适园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卡梵亚	0	迪士尼、海绵宝宝为 2015.6.1-2016.6.30 漫威为 2015.6.1-2016.4.30
合作方式					
广州市欧适园儿童用品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许可期限内于许可渠道中销售其已获得合法授权的海绵宝宝餐具产品、迪士尼公主餐具产品、漫威表演服及配件并负责相应的业务推广和					

售后服务工作，本着资源互换的方式，不向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收取授权费用，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提供各平台销售渠道，进行推广销售。

授权内容

被许可方（被授权方）仅在约定授权渠道、授权期限内享有指定授权产品的合法独家销售权利，允许被许可方（被授权方）在约定授权渠道、授权期限内向第三方授予本授权书之被授予权利。

3.2	迪士尼、海绵宝宝	广州市欧适园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亲子企鹅	0	2016.7.1-2016.12.31
-----	----------	----------------	------	---	---------------------

合作方式

广州市欧适园儿童用品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许可期限内于许可渠道中销售其已获得合法授权的海绵宝宝餐具产品、迪士尼餐具产品并负责相应的业务推广和售后服务工作，本着资源互换的方式，不向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取授权费用，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各平台销售渠道，进行推广销售。

授权内容

广州市欧适园儿童用品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许可期限内于许可渠道中销售其已获得合法授权的海绵宝宝餐具产品、迪士尼餐具产品并负责相应的业务推广和售后服务工作，被授权商无权向第三方分授予或转让该权利。

4.1	多项品牌	汕头市澄海区凯利达玩具实业有限公司	卡梵亚	0	2014.2.25-2015.2.24
-----	------	-------------------	-----	---	---------------------

合作方式

汕头市澄海区凯利达玩具实业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所拥有的销售平台销售授权商品，本着资源互换的方式，不向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收取授权费用，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提供各平台销售渠道，进行推广销售。

授权内容

授权卡梵亚在全国范围内销售“迪士尼公主”“S&Li”“米妮”“HELLO KITTY”系列产品。

4.2	多项品牌	汕头市澄海区凯利达玩具实业有限公司	卡梵亚	0	2015.1.1-2015.12.31
-----	------	-------------------	-----	---	---------------------

合作方式

汕头市澄海区凯利达玩具实业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所拥有的销售平台销售授权商品，本着资源互换的方式，不向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收取授权费用，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提供各平台销售渠道，进行推广销售。

授权内容

授权卡梵亚在全国线上范围内销售“迪士尼”“S&Li”“芭比”“HELLO KITTY”系列产品。

4.3	多项品牌	汕头市澄海区凯利达玩具实业有限公司	卡梵亚	0	2016.1.1-2016.12.31
-----	------	-------------------	-----	---	---------------------

合作方式

汕头市澄海区凯利达玩具实业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所拥有的销售平台销售授

权商品，本着资源互换的方式，不向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收取授权费用，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提供各平台销售渠道，进行推广销售。

授权内容

授权卡梵亚在全国线上范围内销售“迪士尼公主”“冰雪奇缘”“米妮”“芭比”“HELLO KITTY”“S&Li”系列产品。

5	HELLO KITTY	广州杰思玩具有限公司	培培乐	0	2013. 11. 5-2018. 11. 5
---	-------------	------------	-----	---	-------------------------

合作方式

广州杰思玩具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中国地区独家总代理权，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提供各平台销售渠道，本着资源互换的方式，不向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收取授权费用。

授权内容

授权培培乐为广州杰思玩具有限公司在中国地区独家总代理商，负责“HELLO KITTY”品牌系列产品的销售和售后服务。

6	元气拯救队	广州星原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亲子企鹅	0	2016. 5. 1-2017. 12. 31
---	-------	----------------	------	---	-------------------------

合作方式

广州星原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其所授权经营的玩具产品，并负责所授权经营产品的销售、推广及售后服务工作，本着资源互换的方式，不向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收取授权费用。

授权内容

授权亲子企鹅经销星原文化所授权经营的玩具产品，并负责所授权经营产品的销售、推广及售后服务工作

商品化权授权

1	“培培乐”、“PEIPEILE”	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	培培乐	0	2013. 10. 31-2018. 10. 31
---	------------------	--------------	-----	---	---------------------------

合作方式

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中国地区独家总代理权，全权负责“培培乐”及“PEIPEILE”品牌的产品设计开发、设计、销售、市场推广等运营事项，本着资源互换的方式，不向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收取授权费用，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提供各平台销售渠道，进行推广销售。

授权内容

授权培培乐使用“培培乐”及“PEIPEILE”商标，在中国地区推广“培培乐”及“PEIPEILE”品牌；授权培培乐为美仕达在中国地区的独家总代理，负责“培培乐”及“PEIPEILE”品牌系列产品的销售和售后服务。

2	布鲁精灵	广州市世纪华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卡梵亚	保底 80000	2015. 3. 20-2018. 9. 19
---	------	-----------------	-----	----------	-------------------------

合作方式

广州市世纪华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中国地区非独家授权，全权负责“布鲁精灵”DIY玩具彩泥（非文具橡皮泥）、超轻黏土、DIY布艺、DIY串珠、DIY编制的DIY手工类衍生产品进行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宣传。

授权内容

非独家授权卡梵亚在约定的使用期限和授权区域内对“布鲁精灵”DIY玩具彩泥（非文具橡皮泥）、超轻黏土、DIY布艺、DIY串珠、DIY编制的DIY手工类衍生产品进行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宣传。

3	咸蛋超人	广州市锐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卡梵亚	销售额的10%	2016.3.8-2017.12.31
---	------	---------------	-----	---------	---------------------

合作方式

广州市锐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中国地区独家授权业务，全权负责 Ultraman（中文名“咸蛋超人”）商品化—授权业务及衍生产品进行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宣传。

授权内容

授权卡梵亚在中国境内（香港、澳门和台湾除外）拓展 Ultraman（中文名“咸蛋超人”）商品化—授权业务。

3.1	咸蛋超人	杨水源（锐视文化的法定代表人）	卡梵亚	销售额的10%	2016.3.1-2019.12.31
-----	------	-----------------	-----	---------	---------------------

合作方式

广州市锐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中国地区独家授权业务，全权负责 Ultraman（中文名“咸蛋超人”）商品化—授权业务及衍生产品进行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宣传。

授权内容

杨水源作为权利人授权卡梵亚在核定使用商品范围内普通许可使用第 3582447 号商标、47755546 号商标、34106885 号商标、3410671 号商标、3582448 号商标。

公司取得商品化品牌授权后向玩具制造厂家的继续授权情况如下：

序号	品牌	授权方	被授权方	授权金	授权时间
1	咸蛋超人	卡梵亚	东莞昌明玩具厂有限公司	销售额的8%	2016.05.11-2017.12.31

合作方式

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授权东莞昌明玩具厂有限公司在中国地区研发、设计、开模、生产 Ultraman（中文名“咸蛋超人”）品牌软胶人偶品类衍生生产商，授予东莞昌明玩具厂有限公司销售经销权，通过自有平台销售渠道进行推广销售。

授权内容

授权昌明玩具厂在中国大陆地区研发、设计、开模、生产软胶人偶品类衍生产品。

2	咸蛋超人	卡梵亚	东莞市贵族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销售额的7%	2016.06.08-2017.12.31
---	------	-----	---------------	--------	-----------------------

合作方式

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授权东莞市贵族儿童用品有限公司在中国地区研发、设计、开模、生产、销售 Ultraman（中文名“咸蛋超人”）品牌滑板车系列、电动车系列、三轮助步车系列品类衍生产品的生产商，通过自有平台销售渠道进行推广销售。

授权内容

授权贵族儿童用品有限公司在中国大陆地区研发、设计、开模、生产、销售滑板车系列、电动车系列、三轮

助步车系列品类衍生产品。

3	威蛋超人	卡梵亚	深圳市世宝动漫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额的 8%	2016.05.13-2017.12.31
---	------	-----	---------------	---------	-----------------------

合作方式

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授权深圳市世宝动漫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地区研发、设计、开模、生产 Ultraman (中文名“威蛋超人”) 品牌硬胶人偶 (硬胶主要指 ABS 材料) 品类衍生产品生产商, 授予深圳市世宝动漫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销权, 通过自有平台销售渠道进行推广销售。

授权内容

授权世宝动漫在中国大陆地区研发、设计、开模、生产硬胶人偶 (硬胶主要指 ABS 材料) 品类衍生产品。

(四) 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的天健审 (2016) 7-385 号《审计报告》,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 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
电子设备	297,349.61	251,439.19	84.56
办公设备及其他	289,383.30	274,614.03	94.90
合计	586,732.91	526,053.22	-

公司未拥有房屋建筑物, 且公司无生产业务, 办公用房均系租赁取得。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正在使用的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租期	租金 (元/月)
1	博雅学院	卡梵亚	广州市海珠区江怡路 258 号	325	2015.1.1-2016.12.31	25,000
2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鹤岗村第九经济合作社	卡梵亚	广州市白云区沙场路 2 号	1,250	2015.7.1-2018.7.1	18,750
3	博雅学院	培培乐	广州市海珠区江怡路 258 号	325	2015.1.1-2016.12.31	25,000
4	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鹤岗村第九经济合作社	培培乐	广州市白云区沙场路 2 号	1,250	2015.7.1-2018.7.1	18,750
5	博雅学院	聚启商贸	广州市海珠区江怡路 258 号自编	100	2016.3.1-2018.3.1	5,000

208 房

注：根据联星新港经济合作社 2016 年 6 月 23 日出具的《同意转租确认书》，联星新港经济合作社同意将其拥有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嘉怡街 14-26（双）、江怡路 240-258（双）物业完整产权出租给广东博雅专修学院。合同期限内（2006 年 5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广东博雅专修学院享有使用、转租权利。

（五）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总数 64 人。公司员工的年龄分布、岗位设置、学历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1、年龄分布

年龄	人数	比例 (%)
30 岁以上	13	20.31
20-30 岁	50	78.13
20 岁以下	1	1.56
合计	64	100.00

2、岗位设置

岗位	人数	比例 (%)
管理人员	10	15.63
财务人员	3	4.69
运营人员	46	71.88
业务人员	2	3.13
行政人员	3	4.69
合计	64	100.00

3、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比例 (%)
本科	19	29.69
大专	31	48.44
大专以下	14	21.88
合计	64	100.00

（六）核心业务人员

1、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1）刘俊，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2）颜坤，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3）黄少锐，男，1984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2006年起进入设计行业，先后任职于韩国EFU有限公司、广州科玛集团、广州淮杰实业有限公司。2016年3月入职公司，任公司设计部部长，负责公司品牌VI系统规划、品牌设觉文化输出、产品开发设计、电商平台设计，以及设计团队建设管理。主要参与的设计项目包括：国家四星级神马大酒店VI系统设计及执行（2007）、绿叶护肤品项目品牌VI系统规划，产品开发设计及电商平台设计（2010）、贝悦婴幼儿护肤品产品包装、广告、网站、电商等等一系列推广输出（2014）、亲子企鹅品牌VI形象、产品包装、广告、网站、电商等等一系列推广输出（2015）。

（4）李家颖，女，1988年出生，先后任职于广州EC意设计有限公司、广州乐之堡玩具有限公司从事玩具设计工作。2014年3月入职卡梵亚，现任公司产品设计师，负责益智玩具产品的开发工作。主要参与设计开发的玩具产品系列包括：臻品系列、太空泥系列、3D液体泥系列、趣味贴贴乐系列、布鲁精灵—DIY串珠手工系列、太空沙系列、磁力片积木系列、磁力棒系列、聪明棒系列等。

（5）张国强，男，1980年出生，先后任职于卓新计算机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中国质量信用网、广州经礼养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网站维护工作。2016年5月入职公司，现任公司网站程序员，负责公司网站维护及微信公众号运营工作。主要参与及主导开发的项目包括：广州市航务局—OA（办公自动化）系统的测试及调试；广州市荔湾区房管所—房屋修缮管理系统的安装与维护；广州市天河区、东山区公办学校收费管理系统的安装、调试与维护；广州旅游局—“都市行”查询系统的数据采集与整理；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人事管理系统的调试、上线工作；独立完成广州养正教育、养正幼儿园—博客平台、广州养正教育—教务管理系统、广州蒙娜丽莎婚纱摄影—官方网站的搭建和开发。

2、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刘俊、颜坤持股情况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一）公司股权结构”，上述其余核心业务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3、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最近两年除新入职的李家颖、张国强外，其余人员未发生变动，结构较为稳定。

四、业务基本情况

（一）按业务类别划分的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872,200.40	98.51	37,223,384.10	99.49	5,455,067.78	93.23
其他业务收入	88,775.43	1.49	189,048.88	0.51	396,180.90	6.77
合计	5,960,975.83	-	37,412,432.98	-	5,851,248.68	-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以主营业务收入为主，2014年、2015年、2016年1-2月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3.23%、99.49%、98.51%，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代运营业务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益智玩具	5,568,985.77	94.84	35,745,926.63	96.03	3,328,478.29	61.02
学习文具	259,355.30	4.42	732,283.05	1.97	2,072,139.49	37.99
母婴用品	43,859.33	0.75	745,174.42	2.00	54,450.00	1.00
合计	5,872,200.40	100.00	37,223,384.10	100.00	5,455,067.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以益智玩具的销售为主，学习文具、母婴用品的销售为辅。

（1）2014年、2015年期间，公司按销售渠道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如下表所示：

销售渠道	2014年度收入	2015年度收入
------	----------	----------

线上销售	B2B	-	307,457.56
	B2C	4,054,825.02	20,096,848.13
线上销售小计		4,054,825.02	20,404,305.69
线下销售		1,400,242.76	16,819,078.41
合计		5,455,067.78	37,223,384.10

公司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度增长 31,768,316.32 元，增长幅度为 582.36%，其中线上销售增长约 4 倍，线下销售增长约 11 倍。公司业务收入的增加主要集中在 2015 年下半年，主要原因为：卡梵亚成立于 2013 年 5 月，最初定位于亲子类动漫文化领域，主要从事亲子早教体系的研究，至 2014 年中期，创始股东刘俊、颜坤决定将卡梵亚作为整合其相关投资的平台，收购了培培乐的控股权，以卡梵亚为主体去取得洽谈的国际品牌授权，并逐步引入外部股东增资，随着资金实力的不断增强，加大了线上业务的开拓力度，因此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增加较多；培培乐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成立的背景为取得了美仕达“培培乐”及“PEIPEILE”的品牌授权，并致力于“培培乐”品牌产品的线下销售和京东、天猫等第三方平台（非旗舰店）的线上销售，在被卡梵亚收购后其业务开拓力度逐步增强，尤其是 2015 年卡梵亚通过连续增资后资金实力不断增强，对线上、线下投入也同步增加，使得 2015 年下半年收入快速增加；聚启商贸成立于 2011 年，2014 年主要为“培培乐”品牌和“明澄雅”品牌提供旗舰店的代运营服务，即根据销售金额收取一定比例的代运营服务收入，经过 2014 年的良好合作，聚启商贸于 2015 年将“培培乐”品牌旗舰店的代运营变更为自主运营，因此收入较 2014 年增加较多。

（二）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通过 B2B、B2C 模式进行益智玩具、学习文具、母婴用品的线上、线下销售，同时结合品牌产品的销售，客户主要为经销商及终端消费者。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2016 年 1-2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汕头市宝蓝玩具有限公司	1,783,721.76	29.92
深圳市伟宏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69,173.55	16.26

湖北琪希经贸有限公司	215,784.49	3.62
广州市明澄雅日用化工有限公司	88,775.43	1.49
北京速博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66,082.58	1.11
合计	3,123,537.81	52.40

2015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汕头市宝蓝玩具有限公司	4,135,012.73	11.05
石家庄成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379,424.17	9.03
深圳市伟宏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477,815.65	6.62
广州苏锐科技有限公司	1,820,306.82	4.87
广州乐宜晟贸易有限公司	779,771.57	2.08
合计	12,592,330.94	33.65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速博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534,481.51	9.13
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	248,238.83	4.24
广州乐宜晟贸易有限公司	163,082.17	2.79
广州市明澄雅日用化工有限公司	146,914.57	2.51
乐山涵贝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66,832.95	1.14
合计	1,159,550.03	19.81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2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19.81%、33.65%、52.40%，不存在单一客户占比超过 50% 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名客户的集中度有所提升，主要是公司 2015 年在大力开拓线上销售的同时也注重了对线下经销商和商超的销售，2016 年 1-2 月公司前 5 名客户销售额占比达到 50%，主要是该期间为春节前后，线上销售金额低于全年的平均水平，使得线下销售占比提升，从而前 5 名客户销售额占比明显提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的采购活动主要包括对自有品牌及经授权品牌的益智玩具产品采购。

2016年1-2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	1,691,333.18	57.21
东莞市高德玩具有限公司	480,080.60	16.24
广东凯利达科技有限公司	311,877.68	10.55
杭州智邦玩具厂	222,531.67	7.53
漳州市华达威合金塑胶玩具有限公司	52,784.06	1.79
合计	2,758,607.19	93.32

2015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不含税）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
湖南天衡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17,719,995.60	54.76
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	9,038,802.79	27.93
广东凯利达科技有限公司	2,458,330.79	7.60
杭州智邦玩具厂	831,999.12	2.57
永康市方岩珍水日用制品厂	556,629.38	1.72
合计	30,605,757.68	94.58

2014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	3,780,109.02	98.01
广州市卡梵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6,763.21	1.99
合计	3,856,872.23	100.00

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2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100.00%、94.58%、93.32%，供应商相对稳定集中，可以有效保证产品的供应。2014年度公司销售规模较小，除聚启商贸为美仕达、明澄雅提供代运营服务外，主要是通过培培乐销售“培培乐”系列产品，卡梵亚仅少量销售卡梵亚电子的早教产品，因此该年度公司向美仕达的采购较为集中，占比为98.01%。

2015年度，公司获得授权的“迪士尼”、“HELLO KITTY”等国际知名品

牌的销量开始增加，并进一步获得“布鲁精灵”品牌的国内线上销售授权，公司销售品种增多，因此供应商数量也相应增加。同时，经与美仕达沟通，聚启商贸提供的“培培乐”电商代运营业务转变为自主经营，上述因素使得公司销售量快速增长，而业务变更后美仕达聚焦于出口业务，因此出现了部分产品美仕达供货不及时的情况，为保障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经过公司的考察，公司向天衡股份采取 OEM 方式采购量快速增长，采购占比达 54.76%。2016 年 1-2 月，随着美仕达产品结构的调整，其供货基本能够满足公司的供货要求，基于地理位置的便利和之前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重新向美仕达大量采购，采购占比上升至 57.2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

1、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金额在 50 万元（含税）以上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号	采购方	供应商	金额	签订时间	合同标的	履行情况
1	HT201512080005	培培乐	天衡股份	4,315,581.29	2015.12.8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2	HT201512110007			2,138,738.50	2015.12.11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3	HT201511110012			6,451,928.00	2015.11.11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4	HT201511080011			816,864.79	2015.11.8	培培乐、布鲁精灵-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5	HT201510050003			1,537,435.22	2015.10.05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6	HT201510110003			2,684,458.40	2015.10.11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7	HT201509050003			2,134,447.40	2015.9.5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8	HT201509010011			1,173,079.56	2015.9.1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9	KLD20151102042	卡梵亚	凯利达	649,308.26	2015.11.2	迪士尼-儿童彩妆	履行完毕

10	KLD20151102041			650,376.50	2015.10.17	迪士尼- 儿童彩妆	履行完毕
11	MSD201505180001			1,890,616.41	2015.5.18	培培乐- 益智玩具及 凯蒂猫- 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12	MSD201507160001			4,450,179.20	2015.7.16	培培乐- 益智玩具及 凯蒂猫- 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13	MSD201508260001			841,778.47	2015.8.26	培培乐- 益智玩具及 凯蒂猫- 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14	MSD201509190001	培培乐	美仕达	1,315,513.11	2015.9.19	培培乐- 益智玩具及 凯蒂猫- 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15	MSD201512030001			2,456,672.00	2015.12.3	培培乐- 益智玩具及 凯蒂猫- 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16	MSD201411080001			1,125,468.99	2014.11.8	培培乐- 益智玩具及 凯蒂猫- 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公司主要是通过销售产品盈利，为尽可能降低库存，提升盈利水平，公司根据运营计划和销售情况合理制定采购计划，尽可能缩短采购周期。报告期末，公司没有未执行完毕的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

报告期后，公司签订的金额在 50 万元（含税）以上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1	XY020160522001	亲子企鹅	星原	819,800.00	2016.05.22	元气拯救队- 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2	XY020160510001	亲子企鹅		684,053.31	2016.05.10	元气拯救队- 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初至本说明书署日，公司签订的金额在 100 万元（含）以上的销售合同及金额在 20 万元（含）以上的正在履行的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号	销售方	客户	金额	签订时间	合同标的	履行情况
1	20160528	卡梵亚	成客网络	617,600.00	2016.5.28	亲子企鹅-智能积木玩具	正在履行
2	20160616	卡梵亚		225,000.00	2016.6.16	亲子企鹅-智能积木玩具	正在履行
3	PPL2015XA-11250	培培乐	宝蓝玩具	1,929,986.4	2015.11.1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4	PPL2015XA-11903	培培乐		2,095,551.52	2015.12.21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5	PPL2016XA-01991	培培乐		2,086,954.46	2016.2.11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6	20160523	卡梵亚		661,900.00	2016.05.23	亲子企鹅-智能积木玩具	正在履行
7	20160513	卡梵亚		1,082,100.00	2016.05.13	布鲁精灵 母婴用品及益智玩具	正在履行
9	20160613	卡梵亚	乐宜晟	223,400.00	2016.6.13	培培乐-益智玩具及凯蒂猫-学习文具	正在履行
10	LYS20160619	亲子企鹅		1,517,886.00	2016.06.19	培培乐、元气拯救队益智玩具	正在履行
11	QX20160617	卡梵亚	琪希经贸	352,500.00	2016.06.16	培培乐品牌益智玩具	正在履行
12	BJSB20160614	卡梵亚	速博伟业	1,026,250.00	2016.06.14	亲子企鹅-智能积木玩具	正在履行
13	PPL20151209032SR	培培乐	苏锐科技	2,129,681.00	2015.12.9	培培乐-益智玩具及迪士尼-彩妆	履行完毕
14	PPL2015XA-11901	培培乐	伟宏源	1,826,572.47	2015.12.1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15	PPL2016XA-01002	培培乐		1,127,631.36	2016.1.6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16	PPL2015XA-11241	培培乐		1,016,729.00	2015.10.28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17	20160520	卡梵亚		780,964.00	2016.05.20	元气拯救队-益智玩具	正在履行
18	WHY20160615	卡梵亚		1,117,500.00	2016.06.15	亲子企鹅-智能积木玩具	正在履行

五、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聚焦于早教体系相关的益智玩具、学习文具、母婴用品的线上销售和线下销售；此外公司向客户提供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即接受品牌企业的委托为其开展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包括：店铺运营、客户服务等。公司及子公司培培乐、聚启商贸依托互联网技术，持有多家国际知名玩具品牌正版授权并正在积极打造自主益智玩具品牌“亲子企鹅”，主要通过 B2B 及 B2C 电子商务模式开展产品的互联网零售服务，并利用传统渠道（如线下批发商、商超客户）进行产品的线下销售，形成了以线上销售为主，兼顾线下销售机会的商业模式。

公司对在售的益智玩具等产品的采购主要以直接采购为主，供应链中心根据客户订单制定采购计划进行直接采购。

公司通过国内知名电子商务平台（京东、天猫、唯品会、当当等）进行商品销售，在市场竞争中，公司注重品牌与销售渠道的建设和维护。授权品牌“培培乐”在各大电商平台同类益智玩具中销量、搜索量、品牌热度等各项指标名列前茅，取得较高的市场认可度。

在销售渠道建设方面，公司通过旗舰/专营等自营门店积累了大量稳定的消费者资源，获得较高的客户评价。公司通过在消费者中积累的品牌口碑及认可度，进入各大电子商务平台的品牌库，成为其重点品牌合作商之一。同时，公司积极与平台客户进行沟通，引导客户需求，保持公司在销售渠道上的稳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益智玩具商品的线上销售，并于报告期末开始专注打造自有品牌“亲子企鹅”产品的设计与研发。凭借在电子商务运营积累的经验与线上销售的益智玩具产品的品牌优势，获得客户订单，实现利润转化。公司将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凭借已取得授权的优秀品牌资源，加强“亲子企鹅”自有品牌建设，实现自身的长足发展。

六、公司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批发和零售业（F）中的零售业（F52）；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

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F529)中的互联网零售(F5294)。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属行业为“F批发和零售业”门类下的“F5294 互联网零售”小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投资性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2015]23号),公司所属行业为“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一级行业下的“13141111 互联网零售”四级行业。

(二) 所处行业监管体制及产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主要提供益智玩具的互联网零售服务,电子商务行业的监管体制和法律法规适用于公司,同时玩具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发展前景存在一定的影响作用。

工业和信息化部 and 商务部是电子商务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依法对电信和互联网等信息通信服务实行监管,承担互联网行业管理,拟订市场准入、监管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商务部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知道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心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本行业协会为中国国际电子商务协会,是由从事信息化及电子商务产业研究、经营、管理、应用等领域相关机构共同发起,经中国政府机构核准登记注册的非盈利社团组织、协会以推动信息化及电子商务应用与发展进程;营造电子商务应用、发展的环境和氛围;推进信息化及电子商务广泛应用与发展为目标。其业务活动收相关政府机构的指导、监督和管理。

2、相关产业政策

电子商务行业作为我国快速发展的行业,受到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的重视。为提高我国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水平,促进电子商务企业的发展壮大,国家和相关部门持续制定了诸多相对应的产业政策和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1) 商务部于 2007 年 12 月 17 日发布《商务部关于促进电子商务规范发展的意见》,强调规范电子商务信息传播、电子商务交易、电子支付、电子商务商

品配送等行为，以优化网络交易环境、促进网络市场和谐有序、保障资金流动安全、健全物流支撑体系、促进电子商务规范发展。

(2) 国务院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发布的《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强调巩固和增强我国电子商务发展领先优势，大力发展农村电商、行业电商和跨境电商，进一步扩大电子商务发展空间。电子商务与其他产业的融合不断深化，网络化生产、流通、消费更加普及，标准规范、公共服务等支撑环境基本完善。

(3) 商务部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发布的《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的通知》，指出“继续推动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支持县域电子商务发展，打造一批农村电子商务示范县，总结经验做法并向全国推广。全面推广农村商务信息服务工作，推进农产品网上购销常态化对接。支持农产品品牌建设和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业发展，支持电子商务企业开展面向农村地区的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网络及渠道建设.....鼓励电子商务企业“走出去”建立海外营销渠道，创立自有品牌，多渠道、多方式建立海外仓储设施等，提升电商企业全球化经营能力”。

(4) 商务部于 2015 年 4 月 3 日发布的《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15 年电子商务工作要点〉的通知》，强调推动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发展。加快建立健全适应跨境电子商务的监管服务体系，提高各环节便利化水平。支持企业运用跨境电子商务开拓国际市场，推动建立电商企业“走出去”的境外支撑服务体系，引导跨境电子商务产业集群综合发展，培育一批互联网时代中国企业抢占国际市场的“航空母舰”和“排头兵”。加强知识产权及消费者权益保护，促进跨境电子商务规范发展。

(5) 国务院于 2015 年 5 月 4 日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提出“降低准入门槛。全面清理电子商务领域现有前置审批事项，无法律法规依据的一律取消，严禁违法设定行政许可、增加行政许可条件和程序。（国务院审改办，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分别负责）进一步简化注册资本登记，深入推进电子商务领域由“先证后照”改为“先照后证”改革。

（工商总局、中央编办）落实《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放宽电子商务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条件，完善相关管理措施。（省级人民政府）推进

对快递企业设立非法人快递末端网点实施备案制管理。（邮政局）简化境内电子商务企业海外上市审批流程，鼓励电子商务领域的跨境人民币直接投资。（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外汇局、证监会、人民银行）放开外商投资电子商务业务的外方持股比例限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商务部）探索建立能源、铁路、公共事业等行业电子商务服务的市场化机制。”及“合理降税减负。从事电子商务活动的企业，经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依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相关优惠政策，小微企业依法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科技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加快推进“营改增”，逐步将旅游电子商务、生活服务类电子商务等相关行业纳入“营改增”范围。”的目标，协调推动区域电子商务发展。同时，强调各地区要把电子商务列入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按照国家有关区域发展规划和对外经贸合作战略，立足城市产业发展特点和优势，引导各类电子商务业态和功能聚集，推动电子商务产业统筹协调、错位发展。推动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示范基地建设。（有关地方人民政府）依托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加快开展电子商务法规政策创新和试点示范工作，为国家制定电子商务相关法规和政策提供实践依据。加强对中西部和东北地区电子商务示范城市的支持与指导。

益智玩具用品作为公司互联网销售的主要产品，玩具行业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对公司的运营发展具有一定的影响，相关法律法规如下：

（1）国务院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的若干意见》，指出“加强对重点行业出口的分类指导。继续巩固和提升纺织、服装、箱包、鞋帽、玩具、家具、塑料制品等劳动密集型产品在全球的主导地位”。

（2）国务院于 2013 年 11 月 12 日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印发全国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规划（2013-2020 年）的通知》，指出“引导劳动力和原材料成本优势明显的城市发展纺织、服装、玩具、家电等消费品工业。加大技术改造投入，提高劳动密集型产品附加值”。

（三）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1、行业发展现状

二十一世纪是信息化的时代，第三产业在各国的比重不断上升，特别是服务业，信息服务业成为 21 世纪的主导产业，这导致了电子商务的产生和发展。在

全球信息化大势所驱的影响下，各国的电子商务不断的改进和完善，电子商务成为各个国家和各大公司争夺的焦点。并且，随着全球电子商务的迅猛发展，电子商务规模日益扩大，于是，各国不断开发出形式多样、特点各异的电子商务解决方案。

我国近年来的电子商务交易额增长率一直保持快速增长势头，并以 GDP7%-9%的 2-3 倍的速率在增长。特别是网络零售市场更是发展迅速，2012 年达到 13,110 亿元，按汇率计算合计 2,068 亿美元，与美国 2012 年的 2,255 亿美元已经非常接近。2013 年我国网络零售市场交易规模为 1.85 万亿元，未来将超越美国，成为世界第一电子商务大国。而 2015 年 11 月 11 日阿里巴巴“双十一”节日交易额达到 912.17 亿元，同比增长 61.6%，更是让人们看到我国网络零售市场发展的巨大潜力。毫无疑问，电子商务正在成为拉动国民经济保持快速持续增长的重要动力和引擎。伴随着电子商务的逐步发展，我国互联网零售业的发展呈现出以下几种形式：

（1）移动端购物

随着 4G 网络技术的成熟，智能手机已相当普遍，手机已成为网民接入互联网的主要方式。移动互联网越来越成为市场掘金重点之一，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第一，便捷性，无论是你懒洋洋的躺在沙发上还是排着长长的队伍，只要你想购物，只需要拿出手机，第二，手机支付的安全性不断完善，小到电影票，大到家用电器，网民都可以一站式移动消费，不仅极大的满足了用户的需求，也提高了购物效率，第三，支付方式的多样化，包括二维码、NFC、指纹支付等，让更多消费者体验到不一样的购物乐趣。第四，本地化信息功能，这个是传统 PC 公司和互联网公司未涉及的模式。

（2）O2O 模式

O2O 是继 B2B、B2C 等成功的电子商务模式之后，第一个全面将线上虚拟经济与线下实体店面经营相融合的商业模式。目前 O2O 模式已延伸至本地生活体验行业的各个角落，比如餐饮美食，KTV、旅游酒店等；包括阿里，腾讯、百度等众多互联网巨头也都在加紧布局 O2O 业务，凭借着 O2O 理念和技术的快速扩散，预计在未来数年内，O2O 模式将迎来爆发式的增长。

2、行业的发展趋势

（1）电子商务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通信、智能终端的技术突破以及物流行业的快速发展，互联网零售业对传统销售行业的冲击越来越大，导致大量的线下客户向线上分流。同时，电子商务也初步呈现出向移动端发展的趋势。未来，移动端将替代 PC 端成为用户接触电商企业的“主屏幕”。根据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的相关报告显示，2015 年度中国电子商务交易保持强劲势头，交易总额达 18 万亿元，同比增长 27.8%，2015 年随着移动电商规模增大增幅虽然有所趋缓，但移动电商增速依然远高于整个 B2C 领域。

另一方面，面向消费者的垂直型网站和专业化网站前景看好，面向行业的专业电子商务平台发展潜力大。一是面向个人消费者的专业化趋势。要满足消费者个性化的要求，提供专业化的产品线和专业水准的服务至关重要。二是面向企业客户的专业化趋势。对 B2B 电子商务模式来说，以大的行业为依托的专业电子商务平台前景看好。

（2）玩具行业发展趋势

截至 2015 年三季度，中国玩具行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约 7%，实现利润同比增长约 18%。另外，前三季度中国玩具行业出口总额同比增长约 12%，进口总额同比增长约 46%，是中国轻工主要行业中进口额增长最快的行业，但是和国际知名企业相比，我国玩具企业研发水平和品牌知名度不高，企业规模小而散，集中化、组织化程度较低，单个企业市场占有率较低，存在行业整合机遇。从生产区域来看，我国玩具生产和出口基地主要集中在“五省一市”，即广东、浙江、江苏、山东、福建和上海市。其中，广东和福建主要以电动玩具和塑料玩具为主，江苏和上海以毛绒玩具为主，浙江以木质玩具为主。

我国大部分玩具企业主要以 OEM（贴牌代工生产）为主，但近年来自主品牌建设加强，形成了奥飞、灵动等一批自主品牌。自主品牌有更高的定价权，品牌带来的附加值也高，但研发和渠道建设难度较大。欧美企业多采取品牌授权的形式，通过与动慢、网游公司合作，获取形象授权，转化玩具产品。

从玩具质量方面来看，总体上各国对玩具行业质量、环保和安全等方面的要求越来越高，越来越严，这种趋势随着人们生活水平和质量的提高将长期延续、趋严。我国对于玩具安全标准日趋与国际接轨。2014 年 5 月，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标准委发布了 GB6675-2014《玩具安全第 1 部分：基本规范》、《玩具安全第 2 部分：机械与物理性能》、《玩具安全第 3 部分：易燃性能》、《玩具安全第 4 部分：特定元素的迁移》等四项强制性标准，将于 2016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主要体现在对儿童保护更加全面严格，适用于设计或预定供 14 岁以下儿童玩耍时使用的玩具及材料，也使用于不是专门设计供玩耍但具有玩耍功能的供 14 岁以下儿童使用的产品，同时还加严了对声响、机械部分、燃料性能等安全指标要求，以及将邻苯二甲酸二丁酯等 6 种增塑剂列为限量物质，要求和欧盟一致。同时新标准本身就参照了《国际玩具安全标准》（ISO8124），并借鉴了欧盟相关指令和标准，主要技术指标根国际指标一致。

（3）母婴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第四次婴儿潮”的临近、“二胎政策”全面放开，人口红利进一步释放、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加以及消费结构的变化，母婴行业规模进入持续增长阶段。根据艾瑞咨询数据，2014 年国内母婴市场规模达到 1.65 万亿元，预计未来将持续增长，至 2018 年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3 万亿元。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伴随国内电子商务市场的快速发展，年轻父母对于基于 PC、手机等终端的新兴购物渠道的接触不断上升，这使他们在互联网和移动购物的花费持续增长。根据艾瑞咨询的相关数据显示，2015 年中国母婴用品线上渠道交易规模为 3,606 亿元，预计到 2018 年，交易规模可达 7,670 亿元。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四)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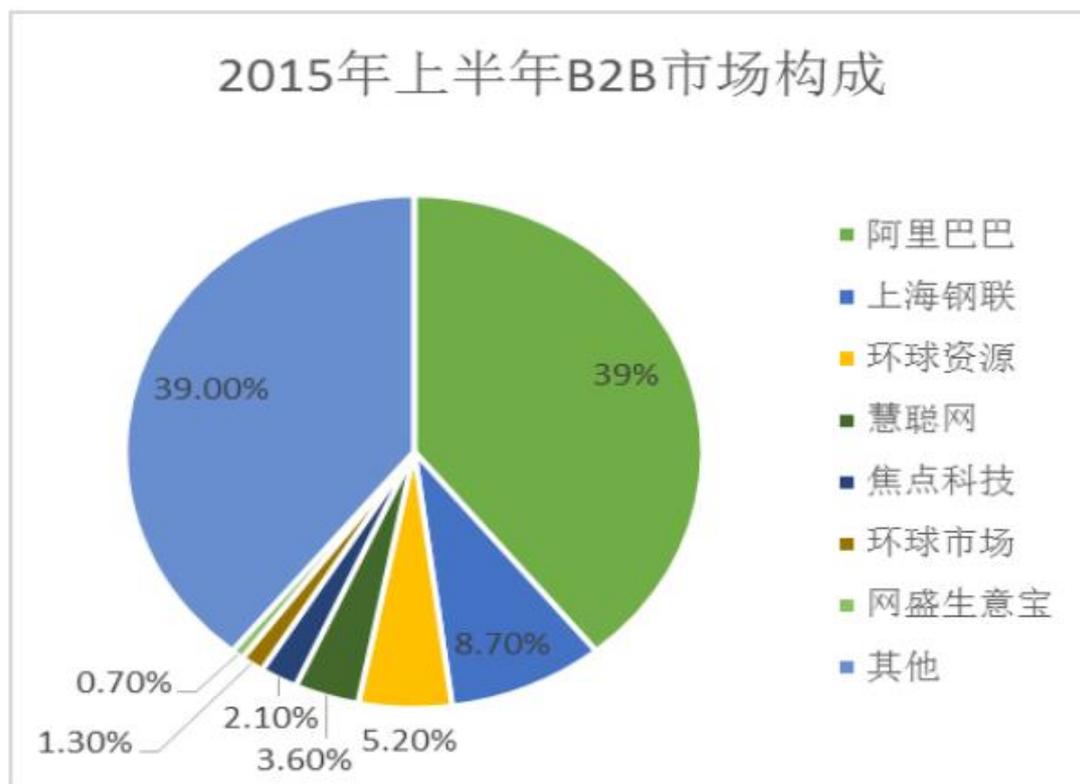
2013 年中国电子商务市场规模达到 10.07 万亿元，2014 年中国电子商务市场规模达到 13.1 万亿元，2015 年中国电子商务市场交易总额达到 18 万亿元，同比 2014 年增长 27.8%。电子商务在中小企业渗透率的增加、中小企业 B2B 推行平台服务以及政府部门对电子商务的大力推动，成为电子商务快速发展的主要原因。我国电子商务市场规模发展趋势如下：



数据来源：艾瑞

我国电子商务主要包括 B2B 模式、网络购物、在线旅游及 O2O 模式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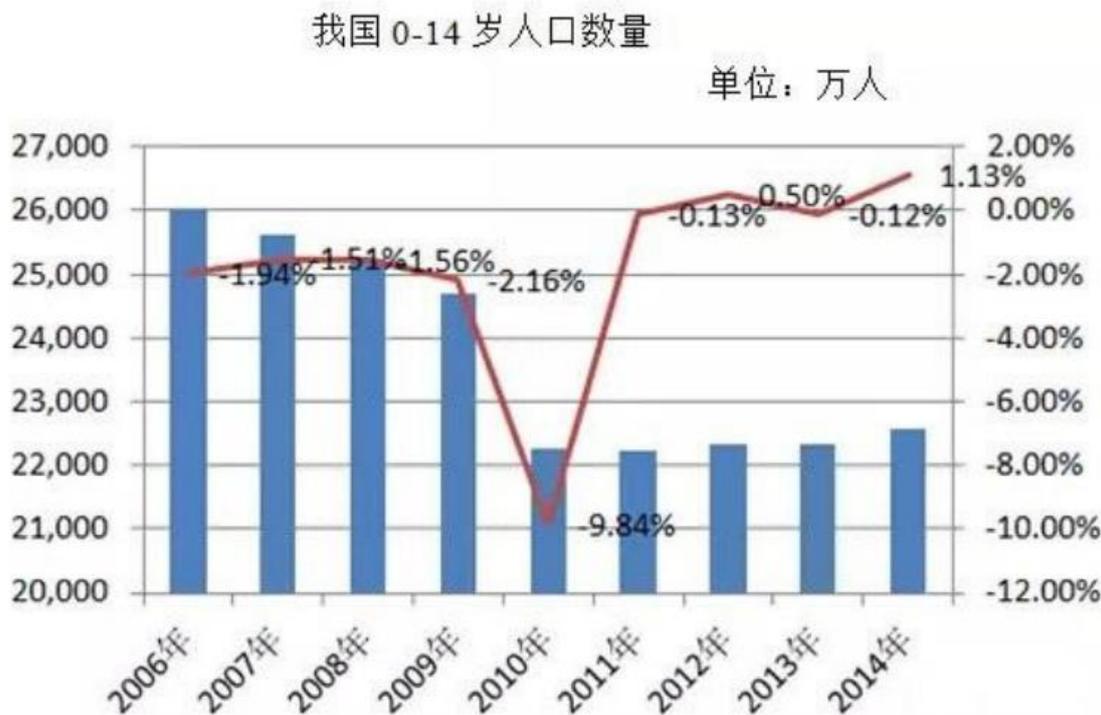
2015 年上半年,我国 B2B 电子商务市场交易额达 5.8 亿元,同比增长 28.8%,成为主要的业务模式。2015 年上半年,中国 B2B 电商服务商市场份额排名:阿里巴巴 39%,上海钢联 8.7%、环球资源 5.2%、慧聪网 3.6%、焦点科技 2.1%、环球市场 1.3%、网盛生意宝 0.7%。2015 年天猫双 11 购物狂欢节天猫成交额达 912.17 亿元,网络购物市场中 B2C 模式增长迅速,并呈现稳步上升的趋势,预计 2017 年其占比超过 50%。



数据来源: 100EC.CN

随着电商逐步从 PC 端转向移动端日益明显的发展趋势来看,移动购物逐渐成为电商企业新的增长点。2015 年上半年,中国移动网购交易规模达到 8,421 亿元,保持快速增长的趋势。

此外,公司未来着重发展亲子品牌产品,随着二胎政策执行,未来新生儿数量增长提速,促进玩具市场消费增长。2015 年 12 月,国家逐步放开单独二孩政策,将使得我国再出现一波婴儿潮,且新一代父母多为 80、90 后,消费观念和消费习惯更现代化,关注孩子益智和娱乐需求,玩具消费将获得更大空间。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五）所处行业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互联网零售业的上游主要商品的生产商和供应商，下游主要为以 B2B 模式为主的电商平台客户及以 B2C 模式为主的终端消费者。

与传统零售模式相比，互联网零售行业作为新兴的业态，近些年来一直保持强劲的增长态势，为商品零售企业提供新的销售渠道。另一方面，互联网的覆盖面及传播效率，大大降低了商品零售企业在广告投入的成本。与上游供应商的合作中，规模采购与高效的商品流通周转是互联网零售业获得上游供应商折扣的重要因素。

互联网零售业下游为广大终端消费者，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提高，居民消费能力不断增强。“十二五”时期，我国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城镇化发展步伐将进一步加快，城乡居民的生产生活方式将发生巨大变化，消费结构升级加快，年轻一代逐步成为新的消费群体。因而，随着我国社会结构和消费观念的变革，未来几年，消费者网络购物的频次将会继续增加，对于网络购物的需求也将更加个性化、多元化。我国社会结构和消费观念的发展方向为电子商务经销和代运营服务的发展带来了新的空间。

公司专注于母婴类玩具及用品的互联网销售业务，目前我国家庭平均玩具消

费支出水平偏低，2013 年我国家庭平均玩具支出为 19.8 美元，远低于欧美日等发达国家，随着二胎政策的放开，将使得我国再出现一波婴儿潮，且新一代父母在消费观念和消费习惯更趋向于线上消费，对于线上玩具消费的增长起到促进作用。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对第三方平台的依赖风险

互联网零售行业尚处于发展阶段，形成一定规模并建立自有电商平台进行销售的企业较少。行业内多数企业依托第三方优秀电商平台（天猫、京东、唯品会等）进行销售，大多数企业对其具有一定的依赖性，且目前电商平台已初步出现竞争壁垒及垄断阵营。若第三方电商平台提高服务收费标准及进驻门槛，势必对行业中多数企业销售渠道及盈利产生影响。

2、政策风险

互联网零售业的发展需要良好的政策法规环境。与互联网零售业有关的法律和政策风险，主要起因于行业立法的滞后和全球化环境下各国法律和制度的差异。互联网零售业作为新兴的虚拟网络空间商务业态，在电子交易的法律体制尚不成熟的当下，容易在网上交易与支付等方面产生新的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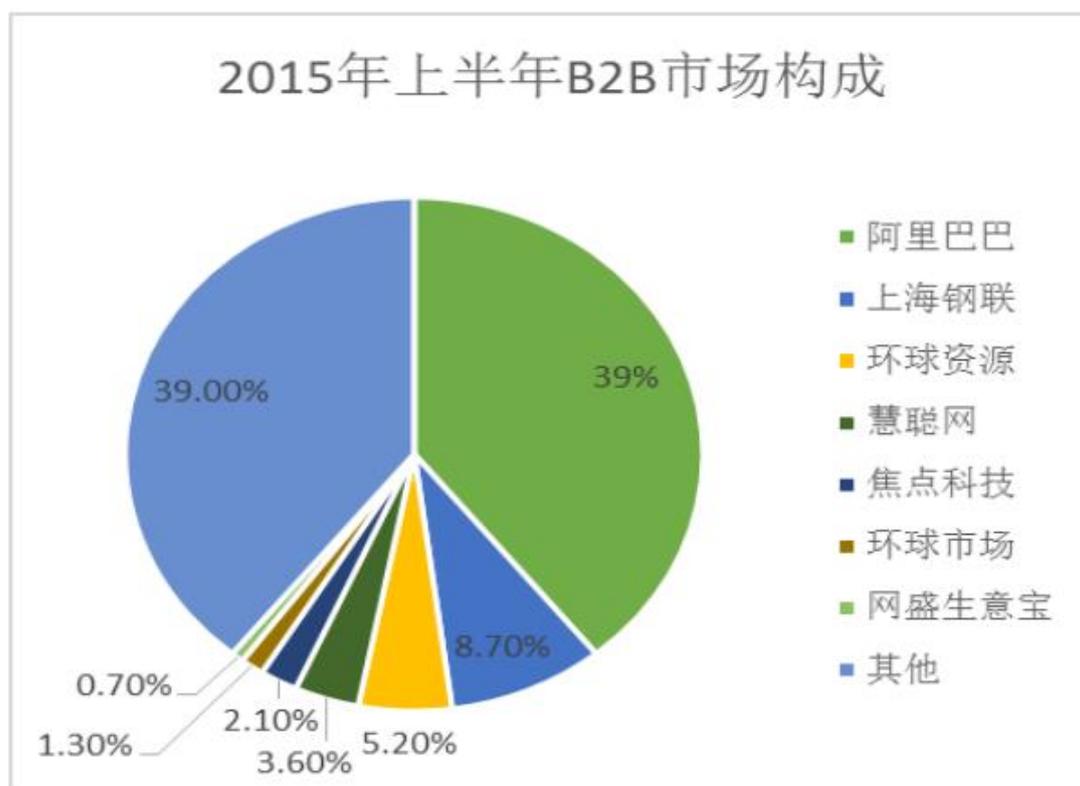
随着电子商务行业快速发展，互联网零售业的市场竞争风险越发的受到关注。互联网零售业的企业数量逐年递增，行业内个别互联网零售企业在进行电子商务活动中通过打“价格战”、“价格欺诈”等手段来抢占市场份额，扰乱正常的市场竞争环境。另外，互联网零售业企业未及时分析消费者与市场需求的变动，使得公司电子商务战略方向出现偏差，也会使公司处于不利的竞争边缘。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行业竞争格局

随着互联网零售业的发展，互联网零售商将进一步整合资源，并依赖自身优势商品进行发展，市场逐渐细分。目前，我国互联网零售行业市场趋于垄断竞争状态。据艾瑞咨询调查显示，近年来，我国 B2C 购物网站交易规模市场份额已形成了“两超多强”格局，天猫商城与京东商城是中国 B2C 领域平台和自营的两个

典型代表，而其它互联网零售商依托技术、流量或供应链优势将在市场中获得一席之地。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100EC.CN）监测数据显示，2015年上半年，中国B2C网络零售市场（包括开放平台式与自营销售式，不含品牌电商），天猫排名第一，占57.7%份额；京东名列第二，占据25.1%份额；苏宁易购位于第三，占3.4%份额。位于4—10位电商依次为：唯品会（2.5%）、国美在线（1.6%）、1号店（1.5%）、当当（1.3%）、亚马逊中国（1.2%）、聚美优品（0.5%）、易迅（0.3%）。



数据来源：100EC.CN

（二）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目前经营的产品主要是培培乐及动漫品牌为主，公司的竞争对手主要来自于国内外两个层面，国外的竞争对手主要包括美国孩之宝、日本万代、丹麦乐高，这些国外品牌占据着中高端市场。国内的竞争对手主要包括奥飞动漫、骅威股份等民族品牌，主要占据行业的中低端市场。

美国孩之宝：成立于1923年，纽约交易所上市公司，是世界最大的玩具公司之一，旨在全球儿童和家庭提供全方位沉浸式的娱乐体验。从玩具和游戏，到

电视节目、动画片、电子游戏及全方位的授权节目，孩之宝力争让全球消费者从的众多知名而深受喜爱的品牌中获得乐趣，这些品牌包含了国内消费者耳熟能详的万智牌、变形金刚、热火、培乐多、淘气宝贝、费比精灵、儿乐宝、小马宝莉、酷垒和地产大亨。孩之宝 2015 年销售额达到 44.4 亿美元。

日本万代：成立于 1955 年，东京交易所上市公司，是日本最大的玩具企业，也是世界最大的玩具公司之一。旗下推出的产品有铁臂阿童木、机动战士高达系列、恐龙战队系列、钢铁战士系列、咸蛋超人、龙珠、蒙面超人等由经典动漫形象衍生的玩具产品。

丹麦乐高：世界第三大玩具生产商乐高玩具成立于 1932 年，总部位于丹麦，其产品在全球 130 多个国家和地区销售，员工超过 1 万人。主要的产品有乐高大鸭子，长颈鹿和乐高婴孩砖等拼搭积木、2015 年销售额为 355 亿人民币。

奥飞动漫：成立于 1993 年，是中国第一家动漫上市的公司，其动漫玩具产品每年以 100 多个产品专利申请量，位列行业首位。动漫产品有闪电冲线系列、火力少年系列、铠甲勇士系列、飓风战魂系列、翼飞冲天系列、奇博少年系列、巴拉啦系列、超兽武装系列、果宝特攻系列；童婴产品中有摇铃系列、床铃系列、运动系列、启智系列、沐浴系列。2015 年收入为 25.89 亿元。

骅威股份：成立于 1997 年，201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产品有水果宝贝、翼家无双、四圣陀螺、音马奇侠、天元斗士等系列，并拍摄了《蛋神奇踪》、《音乐奇侠》等多部动漫作品。2015 年收入 5.91 亿元。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和竞争优势

指标	公司	贝恩施
市场份额	公司为拓展市场份额，线上销售渠道覆盖多个电商平台（如天猫、京东、唯品会、聚美优品、苏宁易购、当当网、1 号店、阿里巴巴、淘宝等）；线下渠道覆盖连锁母婴商城、连锁商超、省市批发经销商；同时深耕微信自媒体等新兴营销平台；此外，为规避对第三方电商平台的过度依赖，公司正全力搭建自有线上销售平台	主要通过国内知名电商平台（京东、天猫、唯品会等）进行产品销售
竞争排名	公司获得授权品牌“培培乐”多次在各大电商平台销售活动排名中占据较好名次。	自有品牌“贝恩施”市场认可度较高，在电商平台销售活动中排名靠前
客户对象	产品销售主要针对 0-14 周岁的儿童；代运营	产品销售主要针对 0-6 岁儿童

	服务用户为各品牌商	
运用领域	早教领域、益智玩具、智能玩具、动漫文化、智能机器人、智能家居等多个领域	主要涉及早教益智玩具、音乐电动玩具
价格水平	客单价集中在 100-1000 元之间，覆盖较为全面，相较同行业平均水平具有明显优势。	单品价格在 10-500 元
定价能力	公司拥有自主品牌+授权品牌的综合优势：自主产品定价具有主动权；授权品牌在满足授权商要求的同时，公司具备一定的定价能力，使得公司可以根据电商平台的促销时间合理调整产品价格，促进产品销售	销售产品以自有品牌为主，具有较强的定价权

公司创始团队在电商运营和早教行业拥有丰富的经验，通过为“培培乐”系列玩具产品提供电子商务销售的代运营服务，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内的认知度，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取得了“迪士尼”、“hello kitty”、“布鲁精灵”、“咸蛋超人”等国际知名品牌的国内线上销售授权，并获得部分品牌产品一定的设计开发权。公司提供运营推广的相关产品经过市场检验，取得了品牌拥有者、渠道和消费者的认可，建立了较好的市场口碑和商誉，公司以此为契机，积极培育自有品牌“亲子企鹅”，并开发设计了多款具有故事背景、教育互动、VR 设备的智能玩具产品，努力形成公司在益智玩具领域的品牌优势。具体而言，公司的竞争优势如下：

在产品开发方面，公司加强产品自主设计，以打造亲子产品一流品牌为发展目标，向儿童智能玩具、VR 可穿戴设备方向进行延伸，丰富公司的产品线。

在运营方面，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具有多年电子商务和早教行业从业经历，能及时掌握市场动态、分析市场需求，根据公司的发展策略，制定品牌及产品的运营计划，快速地提升品牌市场占有率。

公司注重产品的质量与性能，侧重于品牌的建设与运营，不直接进行玩具的生产。与传统玩具生产销售企业相比，公司利用线上销售渠道快速发展客户并建立品牌优势，积极进行市场调研分析，在线上购物体验、售后服务、客户响应速度上具有明显优势，有效地提高了市场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力。

（四）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为进一步增加公司行业竞争力，提高公司现有产品的质量以及技术服务水平，未来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 加强品牌运营和建设

公司以行业发展及客户需求为导向，结合自身优势，与上游供应商建立了良

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力求产品定位清晰，利用知名品牌授权，开发具有故事背景及教育互动的玩具产品，以有效降低市场开拓风险。与此同时，公司将保持核心运营及团队的竞争优势，在公司建设中始终以消费者需求、产品质量为首位，为广大消费者提供优质的品牌消费体验。

2、加强人员和团队建设

公司将加强运营销售的团队建设，以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为导向，在各母婴类细分产品类别中建立自有品牌，同时创新服务方式，提升产品品质，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为消费者提供高质量产品，坚持产品渠道多元化、管理精益化的系统建设，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提高企业风险抵抗能力。

3、开拓儿童智能玩具、VR 设备产品

儿童智能玩具及相关 VR 设备产品是儿童玩具发展的主流方向之一，公司对该领域进行了积极探索并已初见成效，相关产品已有部分商标获得授权，专利申请已获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公司将继续加大对该领域产品的研发投入，努力在儿童智能玩具领域及 VR 设备领域抢占市场先机。

4、开发用户交互体验解决方案

公司将开发数据分析系统，以儿童智能设备为数据入口，分析用户家庭的消费行为习惯和消费能力，对用户进行家庭消费品的全方位产品推送。同时，公司拟在未来 2-3 年内开发育儿软件，利用搭建的数据平台实现互联互通，力争为新生代父母提供科学的育儿早教解决方案。

八、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公司主营业务盈利的可持续性

公司目前主要经营“培培乐”、“迪士尼”、“HELLO KITTY”、“布鲁精灵”、“咸蛋超人”等多个知名品牌授权商品的销售，并通过数据分析市场需求的变化从而自主研发授权品牌的新品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在保持上述授权品牌商品销售业务的同时，公司积极打造的自主品牌“亲子企鹅”第一款产品也已经推出上市。此外，公司在促进销售规模保持增长的同时开始适当控制线上运营费等销售费用的开支，以改善公司的盈利状况。公司 2016 年 1-8 月未经审计的收入为 2,641.59 万元，净利润为 15.85 万元，若扣除公司因申请在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而支付给中介机构而计入当期损益的 103.96 万元，则公司 1-8 月的净利润将达到 119.81 万元，表明公司主营业务在报告期后 3-8 月已扭亏为盈。公司自主品牌亲子企鹅首批产品已经销售 56 万元，结合目前业务开展情况，预计 2016 年营业收入将超过 5,0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将超过 100 万元，若不考虑公司因申请挂牌而支付给中介机构的费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将超过 200 万元。因此，公司主营业务盈利可以持续。

（二）研发能力

公司成立了电商业务配套的系统研发部门，包括电商开发组及网络安全组两个小组；电商开发组主要负责公司官网及网上商城的测试维护工作，并于 2016 年 4 月形成了网上商场开发的软件成果，目前已向国家版权局申请注册了 7 项软件著作权。网络安全组负责公司网络安全、维护及升级工作。系统研发部由资深研发人员带领，支撑起公司的核心信息系统。公司信息系统不断的创新和升级，带来了公司各部门的工作效率快速提高，为公司的快速稳步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公司研发部已先后研发了公司电商管理系统、商户精准订单管理系统、订单维护系统、商户售后及时反馈信息服务系统和商户后台管理系统，集成接入了天猫、淘宝、京东、一号店、当当网和苏宁易购等众多知名电商平台，为公司多渠道的发展铺下了信息高速公路。B2C 中的 web、wap 和 APP 站点，让公司的发展具备更大的发展空间和延展性。

（三）行业空间与市场前景

电子商务近年来发展较快且受到政府支持，行业空间和市场前景广阔。2012 年商务部发布《关于“十二五”时期促进零售业发展的指导意见》，促进网络购物、电话购物、手机购物、电视购物、自动售货机等无店铺销售业态规范发展。鼓励大型零售企业开办网上商城，重点支持以中小零售企业为服务对象的第三方平台建设，推动建设行业电子商务平台，促进线上交易与线下交易融合互动、虚拟市场与实体市场协调发展。

全面二胎政策放开带来人口红利，母婴市场规模将激增，从国家政策来看，

由于人口倒三角结构和老龄化、青壮年劳动力短缺等一系列问题日益显现。为了进一步解决人口老龄化、青壮年劳动力短缺的问题，2016 年全面实施二胎政策。全面二胎政策的放开每年将新增 300-500 万新生儿，给市场带来 900-1,500 亿元的消费红利。人口规模的激增，将迎来母婴行业的黄金发展期，未来 5 年是母婴行业爆发式增长的五年。

（四） 市场开发能力

公司通过与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合作，能享有行业内大量的客户资源，从而快速提升公司知名度，增加客户数量，再通过自营电商平台和发展自有品牌增加顾客粘性，提升品牌认可度，使公司未来的利润空间存在进一步增加的可能性。随着公司进一步发展和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不仅将逐渐降低运营成本，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也将逐步增强，可能扩大采售价差，从而使公司未来利润率得到进一步提升。

同时，公司于 2016 年 7 月成立了新媒体事业部，主要从事新媒体如微信、微博等自媒体平台运营与推广，可为公司新老客户提供更快捷的服务，形成良好的品牌传播效应，达到会员二次营销的目的，从而进一步降低公司的网络推广成本，利用新媒体自身优势，可更好的结合品牌宣传与销售结合，形成新的业务方向布局。

（五） 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在产品方面，公司以品牌商授权商品的销售为切入点，迅速做大流量，提升公司知名度，在此基础上，公司加强自有品牌产品的建设，坚持自主设计，以打造母婴产品一流品牌为发展目标，向儿童智能玩具、VR 可穿戴设备方向进行延伸，丰富公司的产品线。

在运营方面，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具有多年电子商务和早教行业从业经历，能及时掌握市场动态、分析市场需求，根据公司的发展策略，制定品牌及产品的运营计划，快速地提升品牌市场占有率。

（六） 期后合同签订情况及收入确认情况

报告期后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签订的主要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号	销售方	客户	金额	签订时间	合同标的	履行情况
1	20160528	卡梵亚	成客网络	617,600.00	2016.5.28	亲子企鹅-智能积木玩具	正在履行
2	20160616	亲子企鹅		225,000.00	2016.6.16	亲子企鹅-智能积木玩具	正在履行
3	20160523	卡梵亚	宝蓝玩具	661,900.00	2016.05.23	亲子企鹅-智能积木玩具	正在履行
4	20160513	卡梵亚		1,082,100.00	2016.05.13	布鲁精灵 母婴用品及 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5	PPL2016-BL0531	亲子企鹅		490,299.40	2016.06.20	咸蛋超人-水杯	履行完毕
6	PPL2016-BL0502	培培乐		306,950.00	2016.05.30	元气拯救队-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7	PPL2016-BL0501	培培乐		297,810.23	2016.05.23	元气拯救队-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8	QZQE2016-BL0808	亲子企鹅		190,582.86	2016.08.08	智能积木玩具 奥特曼-水杯	正在履行
9	QZQE2016-BL0801	亲子企鹅		354,082.56	2016.08.01	奥特曼-水杯	正在履行
10	20160613	亲子企鹅		223,400.00	2016.6.13	培培乐-益智玩具及凯蒂猫-学习文具	正在履行
11	PPL2016XA-04185	培培乐	乐宜晟	106,209.15	2016.04.18	培培乐-益智玩具及凯蒂猫-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12	PPL2016XA-04152	培培乐		108,370.24	2016.04.15	培培乐-益智玩具及凯蒂猫-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13	PPL2016XA-04216	培培乐		321,870.35	2016.04.21	培培乐-益智玩具及凯蒂猫-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14	PPL2016XA-04188	培培乐		185,122.04	2016.04.18	培培乐-益智玩具及凯蒂猫-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15	PPL2016XA-05036	培培乐		158,632.21	2016.05.13	培培乐-益智玩具及凯蒂猫-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16	PPL2016-LYS0701	培培乐		142,852.32	2016.07.01	培培乐-益智玩具及凯蒂猫-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17	PPL2016-LYS0704	培培乐		309,130.97	2016.07.04	培培乐-益智玩具及凯蒂猫-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18	PPL2016-LYS0712	培培乐		349,586.71	2016.07.12	培培乐-益智玩具及凯蒂猫-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19	LYS20160619	亲子企鹅		1,517,886.00	2016.06.19	培培乐、元气拯救队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20	20160515	卡梵亚		154,711.00	2016.05.15	培培乐-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21	QX20160617	亲子企鹅	琪希经贸	352,500.00	2016.06.16	培培乐品牌益智玩具	正在履行
22	QXQE2016-QX0802	亲子企鹅		151,520.00	2016.08.02	智能积木玩具	正在履行
23	PPL2016XA-02001	培培乐		111,094.80	2016.03.11	培培乐品牌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24	BJSB20160614	亲子企鹅	速博伟业	1,026,250.00	2016.06.14	亲子企鹅-智能积木玩具	正在履行
25	QZQE2016-SB0803	亲子企鹅		319,815.00	2016.08.03	智能积木玩具	正在履行
26	20160520	卡梵亚		780,964.00	2016.05.20	元气拯救队-益智玩具	履行完毕
27	WHY20160615	亲子企鹅	伟宏源	1,117,500.00	2016.06.15	亲子企鹅-智能积木玩具	正在履行
28	PPL2016-WHY0715	培培乐		108,802.50	2016.07.15	凯蒂猫-学习文具	履行完毕

报告期后，公司2016年3-8月实现收入20,454,962.19元（未经审计）。

（七）公司期后财务状况分析

1、盈利能力

2016年3-8月，公司根据对市场需求的把握不断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品以

扩大销售，营业收入继续增长。同时公司适当控制了线上运营费等销售费用的开支，公司盈利状况得到了改善。公司2016年1-8月未经审计的收入为2,641.59万元，净利润为15.85万元（若扣除因挂牌而支付给中介机构费用后的净利润为119.81万元），公司报告期后3-8月已扭亏为盈。

2、偿债能力

项目	2016年1-8月 (未经审计)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流动比率(倍)	4.88	4.69	3.49
速动比率(倍)	3.33	3.57	2.6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73	9.50	9.60

报告期后，公司仍然保持了较好的偿债能力，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都较高，资产负债率虽然较年初有所上升，但仍然保持在较低的水平，报告期后公司的偿债能力较强。

3、营运能力

项目	2016年1-8月 (未经审计)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5.49	7.25	14.82
存货周转率	3.66	3.96	7.08

报告期后，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给予宝蓝玩具、乐宜晟的信用账期分别为180天和90天，其8月底尚未回款的余额较年初增加较多，因此公司八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比年初增加较多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此外，计算2015年应收账款指标时，其年初应收账款余额很低（因2014年度收入远低于2015年，故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低），因此2015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较高，两相比较，导致2016年1-8月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有所下降，但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速度仍然较快，营运能力较好。报告期后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指标保持稳定，周转较快。

4、获取现金流的能力

项目	2016年1-8月 (未经审计)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3,263.79	-10,496,527.64	7,173,888.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1,980.42	-6,054,306.10	-6,498,17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800.18	19,471,800.00	94,000.00
---------------	------------	---------------	-----------

2016年1-8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37.33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给予客户汕头宝蓝玩具有限公司的信用账期由120天变更为180天，同时公司自主品牌亲子企鹅产品的开发支出发生在2016年上半年，但相关产品在2016年8月底实现的收入尚未获取现金流，另一方面，2016年1-8月因挂牌而支付给各中介机构导致现金流出约103.96万元。

随着公司报告期内销售产品的期后现金回流，以及公司自有平台的上线和自有品牌亲子企鹅产品市场认可度的逐步增加，公司线上收入占比预计将逐渐提升，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预计也将相应得到逐步改善。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入主要是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产生。

(八) 结合期后财务数据的主要财务指标趋势分析

如前文所述，报告期后，公司偿债能力、营运能力均相对较好，经营活动获取现金流能力尚有待加强，随着自有电商平台的上线、自主品牌亲子企鹅市场认可度的提升，公司线上销售收入占比预计将逐步提升，公司经营现金流的获取能力预计将得到相应改善。

(九) 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同行业竞争对手主要是从事电子商务、销售母婴用品的公司，其主要情况如下：

公司	商业模式	主要优势	主要劣势
贝恩施 (836818)	提供包括母婴、汽车、办公用品等商品的互联网零售服务。打造自主婴童用品品牌，通过 B2B 及 B2C 电子商务模式进行产品的线上销售。	公司侧重于品牌运营及产品的设计，将产品生产委托外部厂商进行，与传统玩具生产企业相比，降低了存货积压的风险。	销售渠道过于集中，对销售渠道的依赖性较大。
速普电商 (836998)	公司主要为 0 到 6 岁的宝宝和妈妈提供一站式购物服务包括网上商超、限时特卖、单品秒杀等形式；同时，公司也为用户提供线下母婴服务。	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皆以自主研发方式获得。	公司在研发、销售、服务的运营成本较高，近 2 年持续亏损。
奥斯马特 (831806)	公司以电子商务平台自主	公司从事电子商务活动及	公司在经营发展中存在

<p>开发为基础，大力发展互联网零售业务。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B2C、B2B线上销售及服务、线下大客户采购等。</p>	<p>在线直销业务超过10年，积累了较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及产品运营经验和平台开发技术。</p>	<p>一定的运营资金不足的劣势，限制了储备项目无法顺利运行转化为收益。</p>
-----------------------------------------------------------------	-------------------------------------------------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责任公司时期，公司只设立了股东会，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只设 1 名执行董事和 1 名监事，但公司增资、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等重大事项均通过了股东会的审议，相关决议均得到执行。总体来说，有限公司的法人治理机制尚未完全建立，如公司只有在涉及到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时才召开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未能按照规定进行换届选举，监事的功能没有得到有效发挥等，公司的规范性运作存在一定的不足。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构建了完善有效的决策机制、管理机制和权力制衡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

为确保股东、董事、监事职权的有效履行，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组织和行为，公司制定和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法人治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依法独立运行，并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会议程序合法合规。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一）对股东提供保护及保障股东权益的机制

公司为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在《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中规定：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2016年5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通过多种形式主动加强与股东的沟通和交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三）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

1、关联股东的相关制度规定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四条规定：“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公司章程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第一百六十五条规定：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与关联交易有关联关系的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披露其与该项交易的关系，并自行申请回避；(二)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主持人应当向大会说明关联股东及具体关联关系；(三)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主持人应当宣布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该项关联交易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2、关联董事的相关制度规定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四条规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董事会可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七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四) 财务管理及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部门设置的制度管理体系，在公司管理层面设置了相应的管控考核体系，涵盖了公司预算管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物资采购、生产管理、行政管理、保密管理等经营过程中的具体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有利于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股份公司设立后组建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形成了总经理领导下的高级管理层，根据《公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修订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职责划分及运行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上述机构、人员能有效、尽职的履行其职责。同时，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及股东最近两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其它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其它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以来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益智玩具、学习文具、母婴用品的线上销售和线下销售，其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与同业竞争。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变更设立，继承了有限公司所有的资产和负债，产权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和销售配套设施及资产，拥有与研究开发、日常经营、营销服务相关资产的合法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经理层统一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运营和销售系统，各部门构成一个有机整体，各职能机构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实际控制人及或其他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独立行使相关职能，并配备了专业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未在股东及关联单位任职。公司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股东共6位，根据现有身份信息及工商登记资料，公司6位股东均具有中国国籍且住所在中国境内的自然人。

经核查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函和自查表，查阅有关关联企业的工商登记信息等资料，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业务范围	关联关系
1	广州市芊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4.12.10	生物技术开发服务；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	系刘俊持股44.1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2	广东博雅专修学院 (民办非企业单位)	2004.07.22	高等教育学历文凭考试、高等职业培训、自学考试辅导	系刘俊岳父李才有控制的法人
3	广州市恒远彩印有限公司	1993.10.29	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包装服务；场地租赁(不含仓储)；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本册印制；记录媒介复制；装订及印刷相关服务。	系廖健担任副总经理的公司
4	广州大诚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5.05.14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专业停车场服务。	系黄建华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5	上海创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06.24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	系林杏英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6	浙江渔夫食品有限公司	2014.12.12	许可经营项目：休闲食品(鱼豆腐、鱼肠、鱼丸)生产、加工(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批准的有效期限内方可经营)。一般经营项目：零售：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初级食用农产品(除食品、药	系赫文担任董事的公司

			品), 冷冻禽产品, 鲜活水产品; 服务: 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 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在取得 许可后方可经营)。	
--	--	--	---------------------------------------------------------------------------------	--

公司自然人股东均已书面确认: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以任何方式从事与亲子企鹅及其下属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股东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具体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或拥有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 均履行以上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 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 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

“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债权或承担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债务。公司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严格按照本章程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占公司资产或占用公司资金。一旦发生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侵占公司资产的，董事会应立即申请对该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司法冻结，该股东应尽快采取现金清偿的方式偿还，如不能以现金清偿的，公司董事会应通过变现该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以偿还侵占资产。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不得侵占公司资产或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规定的，其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公司董事会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董事会应当向公司股东大会提请罢免该董事，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相关规定

“第六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采取切实措施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不得通过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第七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利用关联交易、资产重组、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八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通过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公司资金。

第九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进行交易，应当严格遵守公平性原则，不得通过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决策。

第十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牟取利益。

第十一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十二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泄漏有关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得进行欺诈活动。

第十三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利用其股东权利或者实际控制能力操纵、指使公司或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事下列行为，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一)要求公司无偿向自身、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二)要求公司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三)要求公司向不具有清偿能力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四)要求公司为不具有清偿能力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担保；(五)要求公司无正当理由放弃债权、

承担债务；(六)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七)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持股方式
1	刘俊	董事长	2,324,500	51.66%	直接持股
2	颜坤	董事、总经理	1,002,700	22.28%	直接持股
3	赫文	董事	----	----	----
4	黄建华	董事	331,400	7.36%	直接持股
5	林杏英	董事	171,400	3.81%	直接持股
6	廖健	监事会主席	320,000	7.11%	直接持股
7	张军智	监事	----	----	----
8	白国康	监事	----	----	----
9	赵帅	副总经理	----	----	----
10	戴水香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名称	职务
1	刘俊	广州市芊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	监事
2	颜坤	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3	赫文	浙江渔夫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4	林杏英	上海创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5	廖健	广州市恒远彩印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广州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广州市芊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六）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的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1、董事变动情况

（1）2013年5月15日，有限公司成立，设执行董事一名，公司股东会选举刘俊为公司执行董事。

（2）2016年5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成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刘俊、颜坤、赫文、黄建华、林杏英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次董事会议选举刘俊为公司董事长。

2、监事变动情况

(1) 2013年5月15日，有限公司成立，设监事一名，公司股东会选举颜坤为公司监事。

(2) 2015年12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选举，张军智担任公司监事。

(3) 2016年5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廖健、张军智为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监事白国康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1) 2013年5月15日，有限公司成立，决定聘用刘俊为公司总经理。

(2) 2016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聘任颜坤为公司总经理，赵帅为公司副总经理，戴水香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及董事、监事的变动系在维持业务持续经营的基础上，不断规范、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所致，有利于公司的规范运营和长远发展，并已经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变动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结构稳定性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增加系公司未来发展和管理的需要，充实经营管理团队，有利于提高管理水平，并已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稳定性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另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是股东增加及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所引起，未出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情况。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反映了公司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状况，其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天健审字【2016】第 7-385 号《审计报告》）。投资者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本说明书附录中的审计报告及附注。本节以下表格中数字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58,925.55	6,401,918.73	3,480,952.4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746,062.99	4,918,445.99	23,520.00
预付款项	1,180,046.32	602,864.33	29,320.00
其他应收款	3,063,081.32	2,133,854.44	4,865,509.22
存货	5,651,954.50	6,760,918.50	80,558.02
其他流动资产	6,236,883.15	8,000,000.00	20.45
流动资产合计	23,636,953.83	28,818,001.99	8,479,880.1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526,053.22	550,910.48	25,684.31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962,500.00		
长期待摊费用	705,250.01	675,472.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711.35	33,321.00	5,240.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3,514.58	1,259,703.71	30,924.44
资产总计	25,860,468.41	30,077,705.70	8,510,804.6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90,339.39	5,033,623.28	2,934,255.34
预收款项	450,456.26	218,808.35	164,938.05
应付职工薪酬	378,129.54	868,414.14	22,535.68
应交税费	403,508.32	945,171.01	823,783.45
其他应付款	515,051.72	1,193,585.63	1,823,012.2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37,485.23	8,259,602.41	5,768,524.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递延收益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037,485.23	8,259,602.41	5,768,524.7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0,000.00	4,500,000.00	3,094,000.00
资本公积	18,941,246.55	18,941,246.55	627,439.39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618,263.37	-1,623,143.26	-1,128,800.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22,983.18	21,818,103.29	2,592,639.30
少数股东权益			149,640.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22,983.18	21,818,103.29	2,742,279.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860,468.41	30,077,705.70	8,510,804.60

2、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960,975.83	37,412,432.98	5,851,248.68
减：营业成本	4,093,175.20	24,221,778.15	3,790,915.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5,418.60	103,742.92	3,441.54

销售费用	1,920,749.93	9,720,906.30	2,359,103.69
管理费用	851,730.36	2,491,503.62	464,212.25
财务费用	2,114.82	-13,037.01	1,391.46
资产减值损失	-14,438.62	112,323.49	20,960.52
加：投资收益	29,062.96	-	-
二、营业利润	-968,711.50	775,215.51	-788,775.86
加：营业外收入		409.71	
减：营业外支出	2,061.30	4,218.00	361.02
三、利润总额	-970,772.80	771,407.22	-789,136.88
减：所得税费用	24,347.31	667,383.78	81,045.93
四、净利润	-995,120.11	104,023.44	-870,182.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5,120.11	-494,343.17	-619,823.36
少数股东损益		598,366.61	-250,359.4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5,120.11	104,023.44	-870,182.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95,120.11	-494,343.17	-619,823.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8,366.61	-250,359.4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52,067.20	38,616,311.44	6,069,767.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4,083.86	5,278,705.05	10,887,432.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86,151.06	43,895,016.49	16,957,200.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96,520.25	36,176,643.94	1,113,790.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5,498.31	2,794,491.75	502,641.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8,754.30	1,065,347.54	32,584.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2,197.68	14,355,060.90	8,134,29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72,970.54	54,391,544.13	9,783,31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6,819.48	-10,496,527.64	7,173,888.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062.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563.52	41,566,009.79	1,78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2,626.48	41,566,009.79	1,781,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0,000.00	1,127,056.88	9,819.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28,752.11	-1,030,790.9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	38,064,506.90	9,300,1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0,000.00	47,620,315.89	8,279,178.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26.48	-6,054,306.10	-6,498,178.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71,800.00	9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9.82		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99.82	19,871,800.00	9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	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000.00	1,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9.82	19,471,800.00	94,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2,993.18	2,920,966.26	769,709.6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01,918.73	3,480,952.47	2,711,242.8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8,925.55	6,401,918.73	3,480,952.47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2月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	18,941,246.55-	-	-	-	-	-1,623,143.26	-	-	21,818,103.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500,000.00	18,941,246.55-	-	-	-	-	-1,623,143.26	-	-	21,818,103.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5,120.11			-995,120.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5,120.11			-995,120.11
1、净利润							-995,120.11			-995,120.11
2、其他综合收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年末余额	4,500,000.00	18,941,246.55	-	-	-	-	-2,618,263.37	-	-	20,822,983.18

2015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94,000.00	627,439.39					-1,284,284.22		149,640.55	2,586,795.7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5,484.13			155,484.13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94,000.00	627,439.39					-1,128,800.09		149,640.55	2,742,279.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06,000.00-	18,313,807.16-	-	-	-	-	-494,343.17		-149,640.55	19,075,823.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94,343.17		598,366.61	104,023.44

1、净利润	-	-	-	-	-	-	-494,343.17	598,366.61	104,023.44
2、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6,000.00-	18,313,807.16-	-	-	-	-		-748,007.16	18,971,8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06,000.00-	18,465,800.00-	-	-	-	-		-748,007.16	19,123,792.84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151,992.84-	-	-	-	-			-151,992.84
(三)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年末余额	4,500,000.00	18,941,246.55					-1,623,143.26		21,818,103.29

2014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672,760.15					-554,297.49			3,118,462.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2,760.15					172,760.15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500,000.00					-381,537.34		400,000.00	3,518,462.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000.00	127,439.39					-747,262.75		-250,359.45	-776,182.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9,823.36		-250,359.45	-870,182.81
1、净利润							-619,823.36		-250,359.45	-870,182.81
2、其他综合收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000.00	127,439.39					-127,439.39			94,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4,000.00	-	-	-	-	-	-	-	-	94,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127,439.39	-	-	-	-	-127,439.39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年末余额	3,094,000.00	627,439.39					-1,128,800.09		149,640.55	2,742,279.8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0,307.97	5,065,361.15	2,357,786.7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75,554.12	4,319,063.57	23,520.00
预付款项	1,413,892.25	1,401,635.11	
其他应收款	2,468,923.82	407,423.80	30,409.67
存货	1,646,514.21	923,649.85	
其他流动资产	6,000,000.00	8,000,000.00	20.45
流动资产合计	18,115,192.37	20,117,133.48	2,411,736.8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875,899.85	1,875,899.85	672,560.61
固定资产	439,523.06	459,787.28	17,524.74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962,500.00		
长期待摊费用	433,027.78	383,805.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0.62	1,640.64	1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12,601.31	2,721,133.33	690,205.35
资产总计	21,827,793.68	22,838,266.81	3,101,942.2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03,929.18	1,116,680.88	
预收款项	189,057.84	98,609.21	
应付职工薪酬	207,698.73	564,718.62	8,780.68
应交税费	123,479.91	45,380.37	2.88
其他应付款	50,516.36	366,235.30	8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74,682.02	2,191,624.38	808,783.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长期应付款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074,682.02	2,191,624.38	808,783.5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500,000.00	4,500,000.00	3,094,000.00
资本公积	18,769,139.24	18,769,139.24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516,027.58	-2,622,496.81	-800,841.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53,111.66	20,646,642.43	2,293,158.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827,793.68	22,838,266.81	3,101,942.23

2、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43,067.19	6,358,738.63	49,145.30
减：营业成本	612,539.42	4,554,950.35	24,758.5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378.05	14,244.29	548.07
销售费用	672,890.31	2,070,033.75	240,885.82
管理费用	568,926.77	1,553,787.01	160,100.91
财务费用	718.28	-17,197.45	93.55
资产减值损失	39.90	6,082.57	480.00
加：投资收益	29,062.96		
二、营业利润	-893,362.58	-1,823,161.89	-377,721.6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78.17	14.23	361.02
三、利润总额	-893,540.75	-1,823,176.12	-378,082.62
减：所得税费用	-9.98	-1,520.64	-120.00
四、净利润	-893,530.77	-1,821,655.48	-377,962.62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5,168.24	2,617,878.83	33,5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81.06	16,235.30	61,708.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449.30	2,634,114.13	95,208.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33,611.81	6,480,466.85	25,018.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6,334.52	1,065,158.67	383,326.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62.19	87,606.41	5,142.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4,856.92	1,796,343.84	38,89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3,565.44	9,429,575.77	452,38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116.14	-6,795,461.64	-357,171.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062.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5,000.00	12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9,062.96	5,835,000.00	12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0,000.00	682,763.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	5,821,000.00	1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0,000.00	16,203,763.97	14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37.04	-10,368,763.97	-14,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71,800.00	9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71,800.00	9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71,800.00	94,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55,053.18	2,707,574.39	-277,171.8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65,361.15	2,357,786.76	2,634,958.6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0,307.97	5,065,361.15	2,357,786.76
----------------	--------------	--------------	--------------

4、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2月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	18,769,139.24				-2,622,496.81	20,646,642.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00,000.00	18,769,139.24				-2,622,496.81	20,646,642.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3,530.77	-893,530.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3,530.77	-893,530.77
1、净利润						-893,530.77	-893,530.77
2、其他综合收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年末余额	4,500,000.00	18,769,139.24				-3,516,027.58	19,753,111.66

2015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94,000.00					-800,841.33	2,293,158.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94,000.00					-800,841.33	2,293,158.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6,000.00	18,769,139.24				-1,821,655.48	18,353,483.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21,655.48	-1,821,655.48
1、净利润						-1,821,655.48	-1,821,655.48
2、其他综合收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6,000.00	18,769,139.24	-	-	-	-	20,175,139.2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406,000.00	18,465,800.00	-	-	-	-	19,871,8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303,339.24	-	-	-	-	303,339.24

							-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年末余额	4,500,000.00	18,769,139.24				-2,622,496.81	20,646,642.43

2014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295,439.32	2,704,560.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295,439.32	2,704,560.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000.00						-505,402.01	-411,402.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7,962.62	-377,962.62
1、净利润							-377,962.62	-377,962.62
2、其他综合收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000.00							94,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4,000.00							94,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127,439.39	-127,439.39
四、本期年末余额	3,094,000.00						-800,841.33	2,293,158.67

二、 审计意见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字【2016】7-38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最近两年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报表范围确认原则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公司各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子公司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 1-2 月
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	√	√	√
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	√	√	√

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九)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关联方款项、员工备用金、保证金类以外的应收款项。
个别认定法组合	属于关联方款项、员工备用金、保证金类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个别认定法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下同）	2	2
1-2年	20	2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金额未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下的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十三)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七)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

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公司主要进行玩具等产品的线上销售、线下销售及提供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

(2) 自营平台线上销售以客户收到货物后在线上平台确认收货，或自卖家在平台填写发货物流信息后 15 日(特殊电商节日根据平台政策可延长)自动确认收货并完成买家付款作为确认标准；第三方平台线上销售以客户收到货物后在线上平台确认收货或自卖家在平台填写发货物流信息后 15 日(特殊电商节日根据平台政策可延长)自动确认收货并完成付款，线上平台依据和公司签订的合作运营协议向公司发出结算账单，公司复核后依据结算账单作为收入确认标准。

(3) 线下销售以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购货方验收无误后作为收入确认标准。

(4) 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主要系公司接受品牌企业的委托为品牌商开展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包括店铺运营、客户服务。公司根据客户销售额的一定比例收取代运营服务费。代运营服务在客户销售完成后按照双方确认的销售额及约定的比例计算确认当月服务费收入。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九) 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并新增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开始按照前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会计准则的变更未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成本、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5,872,200.40	37,223,384.10	5,455,067.78
其他业务收入	88,775.43	189,048.88	396,180.90
营业收入合计	5,960,975.83	37,412,432.98	5,851,248.68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合计	98.51%	99.49%	93.23%

由上表可见，公司的营业收入以主营业务收入为主，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电商代运营收入。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分析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益智玩具	5,568,985.77	94.84%	35,745,926.63	96.03%	3,328,478.29	61.02%
学习文具	259,355.30	4.42%	732,283.05	1.97%	2,072,139.49	37.99%
母婴用品	43,859.33	0.75%	745,174.42	2.00%	54,450.00	1.00%
合计	5,872,200.40	100.00%	37,223,384.10	100.00%	5,455,067.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是设计并销售益智玩具，同时也少量销售学习文

具及母婴用品。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形成以销售益智玩具为主，销售学习文具、母婴用品为辅的业务架构。

(2) 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及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益智玩具	35,745,926.63	973.94%	3,328,478.29
学习文具	732,283.05	-64.66%	2,072,139.49
母婴用品	745,174.42	1268.55%	54,450.00
合 计	37,223,384.10	582.36%	5,455,067.78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一年度增长 31,768,316.32 元，增长幅度为 582.36%，且增长主要是在下半年，主要主要原因为：卡梵亚成立于 2013 年 5 月，从成立开始至 2014 年规模都较小，至 2014 年中期，股东刘俊、颜坤决定将卡梵亚作为其整合相关投资的平台，收购了培培乐的三分之二权，并逐步引入外部股东增资，随着资金实力的不断增强，加大了线上线下业务的开拓力度，因此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增加较多；培培乐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成立的背景为取得了美仕达“培培乐”及“PEIPEILE”品牌的授权，并致力于“培培乐”品牌产品的线下销售和京东、天猫等第三方平台（非旗舰店）的线上销售，在被卡梵亚收购后其业务开拓力度逐步增强，尤其是 2015 年卡梵亚通过连续增资后资金实力不断增强，对线上、线下投入也同步增加，使得 2015 年下半年收入快速增加；聚启商贸成立于 2011 年，2014 年主要为“培培乐”品牌和“明澄雅”品牌提供旗舰店的代运营服务，即根据销售金额收取一定比例的代运营服务收入，经过 2014 年的良好合作，聚启商贸于 2015 年将“培培乐”品牌旗舰店的代运营变更为自主运营，因此 2015 年收入增加较多。因此在 2014 年基数较小的情况下，公司 2015 年收入同比增长高达 582.36%。

2、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4,093,175.20	24,221,778.15	3,790,915.08
其他业务成本	-	-	-
营业成本合计	4,093,175.20	24,221,778.15	3,790,915.08

主营业务成本/营业成本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	---------	---------

(1) 公司成本结转方法

公司的成本核算主要为实际成本法。具体情况如下：

A、自营平台线上销售：以客户收到货物后在线上平台确认收货，或自卖家在平台填写发物流信息后 15 日（特殊电商节日根据平台政策可延长）自动确认收货并完成付款作为标准确认收入，同时根据仓库发货明细按月末加权平均存货计价方法结转相应销售成本，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确认发出商品，不结转成本。第三方平台线上销售：以客户收到货物后在线上平台确认收货或自卖家在平台填写发物流信息后 15 日（特殊电商节日根据平台政策可延长）自动确认收货并完成付款，线上平台依据和公司签订的合作运营协议向公司发出结算账单，公司复核后依据结算账单作为收入确认标准，同时根据仓库发货明细按月末加权平均存货计价方法结转相应销售成本，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确认发出商品，不结转成本。

B、线下销售以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购货方验收无误后作为收入确认标准，同时确认相应销售成本。

C、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主要系公司接受品牌企业的委托为品牌商开展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包括店铺运营、客户服务。公司根据客户销售额的一定比例收取代运营服务费。代运营服务在客户销售完成后按照双方确认的销售额及约定的比例计算确认当月服务费收入。因代运营服务为公司经营主营业务的基础上开展的附加业务，该收入占比较小；且部分业务的人员与公司的主营业务人员无法独立区分，考虑到金额比例较小和重要性的原则，因此没单独确认其他业务成本。相关人工成本通过销售费用-员工薪资科目中归集。

(2)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分析

账龄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益智玩具	3,941,832.83	96.30%	23,532,683.07	97.16%	2,241,035.44	59.12%
学习文具	137,074.43	3.35%	351,460.35	1.45%	1,504,879.64	39.70%
母婴用品	14,267.95	0.35%	337,634.73	1.39%	45,000.00	1.19%

合 计	4,093,175.20	100%	24,221,778.15	100%	3,790,915.08	100%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以益智玩具为主，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与收入保持一致。

公司不进行生产，对授权品牌和有自主设计权的产品均采用委外加工的模式，因此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全部为库存商品的成本。委外加工时公司和对方签订合同，约定对方按本公司的设计要求进行生产，本公司按约定的价格进行采购。

(3) 主营业务成本变动及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益智玩具	23,532,683.07	950.08%	2,241,035.44
学习文具	351,460.35	-76.65%	1,504,879.64
母婴用品	337,634.73	650.30%	45,000.00
合 计	24,221,778.15	538.94%	3,790,915.08

因此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全部为产成品的成本，随着公司收入增长，成本同比增大。2015 年收入比上年增长 582.36%，而主营业务成本 2015 年比上年增长 538.94%，增长幅度大致相当。

3、公司营业毛利的构成、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项 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 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	5,872,200.40	4,093,175.20	1,779,025.2	95.25%	30.30%
其他业务	88,775.43		88,775.4	4.75%	100.00%
2016 年 1-2 月合计	5,960,975.83	4,093,175.20	1,867,800.6		31.33%
主营业务	37,223,384.10	24,221,778.15	13,001,606.0	98.57%	34.93%
其他业务	189,048.88		189,048.9	1.43%	100.00%
2015 年度合计	37,412,432.98	24,221,778.15	13,190,654.8		35.26%
主营业务	5,455,067.78	3,790,915.08	1,664,152.7	80.77%	30.51%
其他业务	396,180.90		396,180.9	19.23%	100.00%
2014 年度合计	5,851,248.68	3,790,915.08	2,060,333.6		35.21%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比较稳定。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为代运营收入，对应的其他业务成本为0。代运营的收入占比很低，主要收入来自于主营业务，其中主营业务在报告期内的各项业务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项 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益智玩具	5,568,985.77	3,941,832.83	1,627,152.94	29.22%
学习文具	259,355.30	137,074.43	122,280.87	47.15%
母婴用品	43,859.33	14,267.95	29,591.38	67.47%
2016年1-2月合计	5,872,200.40	4,093,175.20	1,779,025.20	30.30%
益智玩具	35,745,926.63	23,532,683.07	12,213,243.57	34.17%
学习文具	732,283.05	351,460.35	380,822.70	52.00%
母婴用品	745,174.42	337,634.73	407,539.69	54.69%
2015年合计	37,223,384.10	24,221,778.15	13,001,605.95	34.93%
益智玩具	3,328,478.29	2,241,035.44	1,087,442.85	32.67%
学习文具	2,072,139.49	1,504,879.64	567,259.85	27.38%
母婴用品	54,450.00	45,000.00	9,450.00	17.36%
2014年合计	5,455,067.78	3,790,915.08	1,664,152.70	30.51%

公司益智玩具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2 月份的毛利率分别为 32.67%、34.17%和 29.22%，毛利率基本稳定在 30%上下。2015 年毛利率增长主要是销售定价的价格变化的影响，2016 年 1-2 月份毛利率减少主要是季节性的影响，各大电商平台店铺收入都有下降，相反是线下收入有一定的增长；线下收入占总体收入比为 53.85%，线上收入占比 46.15%，因线下销售占比份额较大，导致同期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详见下表：

渠 道	2014 年收入	占比	毛利率
线上	4,054,825.02	74.33%	31.88%
线下	1,400,242.76	25.67%	26.52%
小计	5,455,067.78	100.00%	-

渠 道	2015 年收入	占比	毛利率	2016 年 1-2 月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线上	20,404,305.69	54.82%	43.11%	2,710,076.98	46.15%	44.00%
线下	16,819,078.41	45.18%	29.27%	3,162,123.42	53.85%	25.34%

小计	37,223,384.10	100.00%	-	5,872,200.40	100.00%	-
----	---------------	---------	---	--------------	---------	---

公司学习文具业务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2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27.38%、52%和 47.15%，毛利率波动较大。毛利率波动很大，是因为公司初期为增加收入销售了文具产品，但文具并非公司发展的主要方向，因此未进行明确的业务规划，定价也不稳定，2015 年开始公司销售文具的金额大幅下降，且以后将逐步减少。

公司母婴用品业务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2 月份的毛利率分别为 17.36%、54.69%和 67.47%，毛利率持续增长，主要影响因素为：2014 年母婴用品以赠品方式的销售策略，（例：买两个益智玩具赠送一个母婴用品，或以满减方式销售等）即相关售价较低同时市场占有率少。

（二）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494.18	60,516.71	1,806.76
教育费附加	26,354.65	25,935.74	1,092.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569.77	17,290.47	542.31
合计	105,418.60	103,742.92	3,441.54

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等附加主要是受当期缴纳增值税变化的影响。2016 年 1-2 月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 2015 年 12 月受三证合一、税控系统升级的影响，无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待系统升级于 2016 年 1 月完成后再开具，同时 2016 年公司购买商品时做暂估入库，绝大部分的发票都未能在当月收回，因此可抵扣的进项税大幅减少，造成应交增值税的金额大幅增加，因此与之对应的营业税金及附加也大幅增加。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年度
销售费用	1,920,749.93	9,720,906.30	2,359,103.69
管理费用	851,730.36	2,491,503.62	464,212.25
财务费用	2,114.82	-13,037.01	1,391.46

费用合计	2,774,595.11	12,199,372.91	2,824,707.40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32.22	25.98	40.32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14.29	6.66	7.93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	0.04	-0.03	0.02
费用占比合计 (%)	46.55	32.61	48.28

2014 年度费用占比较高，主要是 2014 年公司业务正处于初始成长的阶段，销售收入较少，为促进销售而支出了较多的销售费用，因此销售费用占比较高。2015 年公司的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形成了一定的业务规模，因此同样的销售金额所支出的销售费用明显降低，销售费用占比较上一年下降。2016 年销售费用占收入比较 2015 年度增长 24.02%，管理费用占收入比较 2015 年度增长 114.56%，财务费用占收入比较 2015 年度增长 233.33%。

1、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薪金及福利	641,820.67	2,162,784.31	885,193.27
运费	470,911.24	1,567,541.60	563,207.90
线上运营费用	454,913.79	4,566,994.23	783,729.87
租金	175,000.00	825,000.00	
物料费	87,752.89	179,860.52	
业务招待费	64,050.23	261,796.80	24,351.50
差旅费	8,892.54	128,246.39	8,531.20
其他	17,408.57	28,682.45	94,089.95
合 计	1,920,749.93	9,720,906.30	2,359,103.69

公司 2015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度增加 7,361,802.61 元，增长幅度超过三倍，主要是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导致需要的人工数量大幅增加，从而工资薪金、差旅费增加，线上运营费用（平台佣金、促销推广费用等）、业务招待费等也随着收入增长而明显增长。2016 年 1-2 月销售费用占收入比 2015 年度增长较多，其中主要受季节性影响公司线上收入降低，从而导致公司固定开支工资薪金及福利比 2015 年度收入占比大幅增长；2016 年 1-2 月公司租金总额占收入比例比同 2015 年度增长约 30%，主要为 2015 年 7 月 1 日以前仓库为美仕达免费提供，2015 年 7 月后业务规模扩大公司需重新租赁面积较大仓库而产生相关租金导致。公司运

费总额占收入的比例比 2015 年增长较多；主要因为其春节期间大部分快递公司停止派送，我司在此间使用运输成本较高的物流商，增加了部分运费。其二各店铺做“年货节”销售活动的影响，爆款平均客单价较低会导致运费占比较高。其余费用占收入比例与 2015 年相比较为接近。

2、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薪金及福利	553,605.56	1,922,301.83	383,890.67
中介服务费	200,000.00	186,911.32	30,000.00
折旧及装修费摊销	69,642.07	145,785.21	11,469.37
业务招待费	16,248.00	41,501.00	200.00
办公费	9,492.73	77,615.05	20,276.79
招聘及培训费	--	67,728.30	11,630.19
专利费	--	46,760.00	1,800.00
其他	2,742.00	2,900.91	4,945.23
合 计	851,730.36	2,491,503.62	464,212.25

公司管理费用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增加 2,027,291.37 元，增加幅度为 436.72%，主要因为公司收入大幅度增长，需要更多的人员，租赁了更多的场地，因此相关费用如人员工资报酬、折旧装修费、办公等费用也相应增长，同时公司启动股改工作，中介服务费也增长较多。2016 年 1-2 月，随着公司股改工作的推进，中介服务费进一步增加，其余费用与公司同期收入规模匹配。

3、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12.43	21,445.68	816.34
加：银行手续费	2,227.25	8,408.67	2,207.80
合计	2,114.82	-13,037.01	1,391.46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包括利息收入和银行手续费，其绝对金额相对较小，波动与公司正常营业相关。

（四）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坏账准备	-14,438.62	112,323.49	20,960.52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全部为计提的坏账准备,2015年比2014年增加91,362.97,增长率为435.88%,主要是是因为公司收入大幅度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大幅增加,从而计提坏账准备大幅增加。

1、应收款项

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了坏账准备,截止2016年2月29日,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及计提的具体依据、内容、原因如下:

(1) 截止2016年2月29日,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项 目	金 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 额
应收账款	4,847,329.58	101,266.59	2.09	4,746,062.99
其他应收款	878,940.16	17,578.80	2.00	861,361.36
合 计	5,726,269.74	118,845.39	2.08	5,607,424.35

(2) 计提的具体依据、内容、原因

公司应收账款以账龄在1年以内的为主,占比高达99.50%,应收账款质量较高;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对相关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了坏账准备。

根据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及账龄情况,公司对重要款项进行了检查,其中:

①证金、押金主要是产品质保金及平台代收款,款项账龄在合理范围内,未发现减值迹象;

②备用金主要是业务人员备用金借款,账龄在1年以内,周转正常,未发现减值迹象;

综上,公司已根据自身经营的实际情况,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是否发生减值的情况进行了适当的检查,公司对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公司的坏账计提比例谨慎。

2、其他资产

(1)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以历史成本计量的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比照现行市价，其账面价值不存在高估情形；

(2) 公司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情形。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一) 非经常性损益表

序号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	-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7	委托投资损益	-	-	-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9	债务重组损益	-	-	-
10	企业重组费用	-	-	-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30,579.09	-191,159.08
13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	-	-
14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	-	-
17	持有投资性房地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061.30	-3,808.29	-361.02
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2,061.30	126,770.80	-191,520.10
24	减：所得税影响数		102.43	
2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2,061.30	126,668.37	-191,520.10
26	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损益			
2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损益	-2,061.30	126,668.37	-191,520.10
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993,058.81	-621,011.54	-428,303.26

（二）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	-995,120.11	104,023.44	-870,182.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5,120.11	-494,343.17	-619,823.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93,058.81	-22,644.93	-678,662.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93,058.81	-621,011.54	-428,303.26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2月份，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91,520.10元、126,668.37元和-2,061.30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678,662.71元、-22,644.93元和-993,058.81元，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利润有一定的影响。但细分非经常性损益可以发现，2014年度、2015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自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因此预计未来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将很小。

八、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所得额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25

（二）报告期内，公司的税收优惠。

无。

九、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146,438.29	133,679.96	2,470,000.9
银行存款	1,170,788.69	4,928,751.59	232,726.33
其他货币资金	1,441,698.57	1,339,487.18	778,225.24
合计	2,758,925.55	6,401,918.73	3,480,952.47

2016年2月29日，货币资金相对于上一年度期末减少3,642,993.18元，减少幅度为56.91%，主要是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所致。

其他货币资金为存放于诸如淘宝平台的支付宝、京东平台的京东钱包等需要提现后才能使用的资金。

报告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不存在冻结、质押等使用受限的情况。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6年2月29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47,329.58	100.00	101,266.59	2.09	4,746,062.99
其中：账龄组合	4,847,329.58	100.00	101,266.59	2.09	4,746,062.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847,329.58	100.00	101,266.59	2.09	4,746,062.99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1）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23,230.59	100.00	104,784.60	2.09	4,918,445.99
其中：账龄组合	5,023,230.59	100.00	104,784.60	2.09	4,918,445.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023,230.59	100.00	104,784.60	2.09	4,918,445.99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2）

种 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000.00	100.00	480.00	2.00	23,520.00
其中：账龄组合	24,000.00	100.00	480.00	2.00	23,52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4,000.00	100.00	480.00	2.00	23,520.00

其中：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823,329.58	99.51	4,999,230.59	99.52	24,000	100.00
1 至 2 年	24,000.00	0.49	24,000.00	0.48		
合 计	4,847,329.58	100.00	5,023,230.59	100.00	24000	100.00

公司应收账款以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为主，1 年以内的应收占款占比在 90% 以上，应收账款余额 2015 年大幅增长是由于当年收入较 2014 年大幅增长所致。

2、按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1) 2016 年 2 月 29 日

账龄	账面金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823,329.58	2.00	96,466.59
1 至 2 年	24,000.00	20.00	4,800.00
合 计	4,847,329.58		101,266.59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金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999,230.59	2.00	99,984.60
1 至 2 年	24,000.00	20.00	4,800.00
合 计	5,023,230.59	-	104,784.60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金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000	2.00	480.00
1 至 2 年			
合 计	24,000	2.00	480.00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客户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计提坏账 金额
汕头市宝蓝玩具有限公司	2,182,505.98	1 年以内	45.02%	43,650.12
深圳市伟宏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52,445.59	1 年以内	29.96%	29,048.91
金君芳	167,355.38	1 年以内	3.45%	3,347.11
石家庄成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65,408.32	1 年以内	3.41%	3,308.17
湖北琪希经贸有限公司	148,653.48	1 年以内	3.07%	2,973.07
合计	4,116,368.75		84.91	82,327.38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客户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计提坏账金 额
汕头市宝蓝玩具有限公司	2,095,551.48	1 年以内	42.17%	41,911.03
深圳市伟宏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824,531.77	1 年以内	36.71%	36,490.64
广东爱婴岛儿童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316,508.10	1 年以内	6.37%	6,330.16
义乌金平江 D1-1839 档口	167,355.38	1 年以内	3.37%	3,347.11
石家庄成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65,408.32	1 年以内	3.33%	3,308.17
合计	4,569,355.05	-	91.95%	91,387.1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客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计提坏账 金额
----	------------------	----	---------------	------------

天津崇佰商贸有限公司	24,000	1 年以内	1000%	480.00
合计	24,000			480.00

4、公司应收关联方的欠款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三）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面余额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80,046.32	100.00	602,864.33	100.00	29,320	100.00
合计	1,180,046.32	100.00	602,864.33	100.00	29,320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以预付货款为主。2014 年末预付很少，是由于当年公司的销售与采购均很少，2015 年公司销售比上一年增长数倍，因此采购及预付账款余额均大幅增加。而 2016 年 2 月 29 日预付账款较高的主要原因是预付湖南天衡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等供应商的货款尚未结算，导致比 2015 年末有大幅增加。

2、预付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1	湖南天衡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437,001.00	1 年以内	37.03
2	广东凯利达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210,429.16	1 年以内	17.83
3	漳州市华达威合金塑胶玩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	159,610.07	1 年以内	13.53
4	东莞市高德玩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4,870.08	1 年以内	9.73
5	广州市白云区石井万嘉纸品厂	供应商	35,054.80	1 年以内	2.97
	合计		956,965.11		81.09

3、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它关联方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6年2月29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80,660.12	100.00	17,578.80	0.57	3,063,081.32
其中：账龄组合	878,940.16	28.53	17,578.80	2.00	861,361.36
特定组合	2,201,719.96	71.47			2,201,719.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3,080,660.12	100.00	17,578.80	0.57	3,063,081.3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1）

种 类	2015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62,353.85	100.00	28,499.41	1.32	2,133,854.44
其中：账龄组合	1,424,970.39	65.90	28,499.41	2.00	1,396,470.98
特定组合	737,383.46	34.10			737,383.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162,353.85	100.00	28,499.41	1.32	2,133,854.44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2）

种 类	2014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85,989.74				4,865,509.22
其中：账龄组合	1,024,026.16	20.96	20,480.52	2.00	1,003,545.64
特定组合	3,861,963.58	79.04			3,861,963.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885,989.74				4,865,509.22
-----	--------------	--	--	--	--------------

其中：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78,940.16	28.53	1,424,970.39	65.90	1,024,026.16	20.96
1-2年内						
合计	878,940.16	28.53	1,424,970.39	65.90	1,024,026.16	20.96

上述“特定组合”指保证金、平台代收款、员工备用金及股东借款等。

2、按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1) 2016年2月29日

账龄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78,940.16	17,578.80	2.00%
合计	878,940.16	17,578.80	2.00

(2) 2015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24,970.39	28,499.41	2.00%
合计	1,424,970.39	28,499.41	2.00%

(3)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24,026.16	20,480.52	2.00%
合计	1,024,026.16	20,480.52	2.00%

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2月29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的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沈显刚	是	拆借款	1,800,000.00	1年以内	58.43%	
汕头市澄海区轩诺玩具厂	否	预付货款	401,696.00	1年以内	13.04%	8,033.92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否	平台代收货 款	300,681.05	1 年以内	9.76%	6,013.62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 司	否	保证金	142,500.00	1-2 年	4.63%	
成都聚美优品科技有 限公司	否	平台代收货 款	98,789.42	1 年以内	3.21%	1,975.79
合计		-	2,743,666.47		89.07%	16,023.33

上述欠款单位，除沈显刚为公司股东颜坤之姐夫外，其他单位均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2016 年 3 月 29 日，沈显刚已向公司归还了上述款项。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的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汕头市澄海区 轩诺玩具厂	否	预付货款	401,696.00	1 年以内	18.58%	
广州唯品会信 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平台代收货款	314,619.01	1 年以内	14.55%	6,292.38
江苏京东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平台代收货款	298,336.07	1 年以内	13.80%	5,966.72
浙江天猫技 术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180,000.00	1 年以内	8.32%	
成都聚美优 品科技有限公司	否	平台代收货款	112,377.9	1 年以内	5.20%	2,247.56
合计		-	1,307,028.98		60.45%	14,506.6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的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比例	坏账准 备期 末余 额
刘俊	是	拆借款	2,025,000.00	1 年以内	41.45%	-
颜丁岩	是	拆借款	800,000.00	1 年以内	16.37%	-
颜坤	是	备用金	14,000.00	1 年以内	0.29%	-
北京京东世 纪贸易有限公 司	否	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0.20%	200.00
合计		--	2,849,000.00		58.31%	200.00-

4、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按性质列示如下：

款项的性质	2016年2月29日 余额
关联方借款	1,800,000.00
平台代收货款	477,244.16
预付货款	401,696.00
保证金	304,500.00
备用金	90,000.00
社保	7,219.96
合计	3,080,660.12

注：关联方借款为颜丁岩的的借款，其已经于2016年3月29日归还。

5、公司应收关联方的欠款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五）存货

1、存货分类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商品	4,962,388.74	87.80	5,985,093.92	88.52	80,558.02	100.00
发出商品	689,565.76	12.20	775,824.58	11.48		
合计	5,651,954.50	100.00	6,760,918.50	100.00	80,558.02	100.00

公司存货由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构成，以库存商品为主。2015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相对于上年期末增幅大，增加6,680,360.48元，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收入增长迅速，因此所备存货相应大幅增加；2016年2月29日，存货余额相对于上年期末减少1,108,964.00元，系因春节因素线上销售低于之前月份的水平，公司备货相应减少，属于正常的经营波动。

2、报告期内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	8,000,000.00	
预缴所得税	236,883.15		20.45
合计	6,236,883.15	8,000,000.00	20.45

2015 年由于公司进行了几次融资，账上资金比较充裕，为充分提高相关资金产生的效益，公司购买了中国银行发行的《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收益按实际天数/365 天*年化收益率（参考中行网上公布收益率）。报告期内，相关理财产品累计收益金额为 29,062.96 元。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原价、累计折旧和账面净值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① 面原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547.18		38,547.18
本期增加金额	9,819.51		9,819.51
其中：购置	9,819.51		9,819.51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366.69		48,366.69
② 累计折旧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585.62		8,585.62
本期增加金额	14,096.76		14,096.76
其中：计提	14,096.76		14,096.76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682.38		22,682.38
③ 账面价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9,961.56		29,961.56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5,684.31		25,684.31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② 面原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366.69		48,366.69
本期增加金额	258,732.92	289,383.30	548,116.22

其中：购置	258,732.92	289,383.30	548,116.22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金额	9,750.00		9,750.00
其中：处置或报废	9,750.00		9,750.00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97,349.61	289,383.30	586,732.91
②累计折旧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2,682.38		22,682.38
本期增加金额	16,797.10	5,605.46	22,402.56
其中：计提	16,797.10	5,605.46	22,402.56
本期减少金额	9,262.51		9,262.51
其中：处置或报废	9,262.51		9,262.5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30,216.97	5,605.46	35,822.43
③账面价值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5,684.31		25,684.31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67,132.64	283,777.84	550,910.48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①账面原值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97,349.61	289,383.30	586,732.91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2016年2月29日余额	297,349.61	289,383.30	586,732.91
②累计折旧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30,216.97	5,605.46	35,822.43
本期增加金额	15,693.45	9,163.81	24,857.26
其中：计提	15,693.45	9,163.81	24,857.26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2016年2月29日余额	45,910.42	14,769.27	60,679.69
③账面价值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67,132.64	283,777.84	550,910.48
2016年2月29日账面价值	251,439.19	274,614.03	526,053.22

2、截止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3、期末减值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减值情形，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

4、固定资产抵押、担保情况

截止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无抵押资产。

(八) 开发支出

1、开发支出变动情况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2 月 29 日
亲子企鹅玩具	-	962,500.00	-	962,500.00
合计	-	962,500.00	-	962,500.00

上述开发支出因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4 日与惠州市拓阳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签定的设计委托合同（合同编号：RIID20151220A）所约定的亲子企鹅系列产品而发生，合同约定由公司委托对方开发设计亲子企鹅相关产品，总金额为 1,925,000.00 元。合同约定的研发内容为：亲子企鹅外观设计、结构设计；亲子企鹅电路板设计及亲子企鹅芯片设计。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已经完成了到了合同约定的第三阶段，即完成了结构设计的内容。

(九) 长期待摊费用

1、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待摊销装修费，截止 2016 年 2 月 29 日，其账面余额 702,250.01 元。

2、长期待摊费用变动情况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	807,000.00	131,527.77	675,472.23
合计	-	807,000.00	131,527.77	675,472.23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6年2月29日
装修费	675,472.23	79,000.00	49,222.22	705,250.01
合计	675,472.23	79,000.00	49,222.22	705,250.01

装修费为对所租赁办公场地的装修费，按三年的期限摊销。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年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8,845.39	29,711.35	133,284.01	33,321.00	20,960.52	5,240.13
合计	118,845.39	29,711.35	133,284.01	33,321.00	20,960.52	5,240.13

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款	2,109,732.33	64.12	4,702,928.16	93.43	2,932,772.34	95.00
委外研发款	962,500.00	29.25				
运费款	218,107.06	6.63	330,695.12	6.57	1,483.00	0.50
合计	3,290,339.39	100.00	5,033,623.28	100.00	2,934,255.34	100.00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2,099,367.94元，增加幅度为71.55%，主要是由于公司2015年业绩发展迅速，采购量增大，且付款信用周期在两个月以上所导致；2016年2月29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减少1,743,283.89元，减少幅度为34.63%，主要是临近春节备货较少采购量减少的影响。

2、关联方往来

截至2016年2月29日，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二）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账龄分析表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款	450,456.26	100.00	218,808.35	100.00	164,938.05	100.00
合计	450,456.26	100.00	218,808.35	100.00	164,938.05	100.00

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较上一年度期末增加53,870.30元，增幅为32.66%，2016年2月29日预收账款余额较上一年度期末增加231,647.91元，增幅为105.87%，预收金额报告期内呈现逐步增加的原因为：公司线上销售业务大部分是收到货款存放于支付宝等第三方平台，再确认收入，因此月末一般有一定收到款项但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款项，形成预收款项。2016年2月份预收账款增加主要是线下分销商北京速博伟业商贸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货款。

2、关联方往来

截至2016年2月29日，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三）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2月29日
一、短期薪酬	868,414.14	849,732.25	1,340,016.85	378,129.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481.46	45,481.46	
合计	868,414.14	895,213.71	1,385,498.31	378,129.54

2、短期职工薪酬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2月29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8,414.14	788,470.99	1,278,755.59	378,129.54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45,781.26	45,781.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651.02	40,651.02	
工伤保险费		1,091.84	1,091.84	
生育保险费		4,038.40	4,038.40	

4、住房公积金		15,480.00	15,4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其他	868,414.14	849,732.25	1,340,016.85	378,129.54
合 计	868,414.14	788,470.99	1,278,755.59	378,129.54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2 月 29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43,151.36	43,151.36	-
2、失业保险费	-	2,330.10	2,330.10	-
合 计	-	45,481.46	45,481.46	-

(四) 应交税费

项目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25,389.09	376,764.73	225,389.09
企业所得税	103,296.82	486,167.88	103,296.8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8,478.93	57,954.19	48,478.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367.03	14,165.79	15,367.03
教育费附加	6,585.87	6,071.08	6,585.87
地方教育附加	4,390.58	4,047.34	4,390.58
合计	403,508.32	945,171.01	403,508.32

(五)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分析表

账龄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拆借款	11,199.82	2.17		0.00	498,427.35	27.34
往来款	349,585.54	67.87	401,565.22	33.64	464,584.88	25.49
押金保证金	60,000.00	11.65	60,000.00	5.03	60,000.00	3.29
装修款		0.00	700,000.00	58.65		
租金	93,750.00	18.20		0.00		
投资款					800,000.00	43.88
其他	516.36	0.10	32,020.41	2.68		
合计	515,051.72	100.00	1,193,585.63	100.00	1,823,012.23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呈逐年下降趋势，2014 年末主要是卡梵亚购买培培乐股权的

80 万元投资款尚未支付导致年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2015 年末主要是未付的 70 万元装修款导致年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至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占负债比例较小，变动合理。

2、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的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明澄雅	否	往来款	349,585.54	1 年以内	67.87%
重庆阿里巴巴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否	店铺提前收款	50,000.00	1 年以内	9.71%
广东博雅专修学院	是	拆借款	50,000.00	1 年以内	9.71%
颜丁岩	是	押金	11,199.82	1-2 年	2.17%
张重阳	否	押金	10,000.00	1-2 年	1.94%
合计			470,785.36	--	91.40%

3、关联方往来

公司应付关联方的欠款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十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本

项目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自然人股份	4,500,000.00	100.00	4,500,000.00	100.00	3,094,000.00	100.00
合计	4,500,000.00	100.00	4,500,000.00	100.00	3,094,000.00	100.00

详细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部分。

（二）资本公积

项目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18,593,239.39	18,593,239.39	627,439.39

其它资本公积	348,007.16	348,007.16	
合计	18,941,246.55	18,941,246.55	627,439.39

1、2014年

(1) 2015年企业同一控制下合并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编制比较报表时，因合并而增加净资产 672,760.15 元，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672,760.15 元。

(2) 2015年企业同一控制下合并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编制比较报表时，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172,760.15 元。

(3) 2014年企业同一控制下合并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127,439.39 元。

2、2015年

(1) 2015年股东向公司增资形成资本公积 18,465,800.00 元。

(2) 2015年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之间的差额形成资本公积 303,339.24 元。

(3) 2015年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303,339.24 元。

(4) 2014年同一控制下合并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127,439.39 元。

(5) 2015年公司收购子公司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少数股权，形成其他资本公积 348,007.16 元。

(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3,143.26	-1,128,800.09	-381,537.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23,143.26	-1,128,800.09	-381,537.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5,120.11	-494,343.17	-619,823.36
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7,439.39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18,263.37	-1,623,143.26	-1,128,800.09

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俊。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刘俊持有公司 51.66% 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刘俊为公司董事长，颜坤为公司总经理，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刘俊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1.66%，颜坤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22.28%，分别为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根据刘俊与颜坤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刘俊与颜坤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执行相同的决定，当两人意见不一致时，以刘俊的意见为准。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俊。

2、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1	颜坤	1,002,700	22.28%	自然人	直接持股
2	赫珈艺	350,000	7.78%	自然人	直接持股
3	黄建华	331,400	7.36%	自然人	直接持股
4	廖健	320,000	7.11%	自然人	直接持股
	合计	4,328,600	96.19%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3、公司合营、联营的企业

无。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刘俊持有广州芊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44.1%的股权，并担任广州芊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刘俊曾持有广州市瑞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53.2%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无。

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	刘俊、颜坤、廖健、黄建华、赫文、林杏英
监事	廖健、白国康、张军智
高级管理人员	颜坤、赵帅、戴水香

7、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但不限于颜坤之姐夫沈显刚，刘俊之岳父李才有。

8、前述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不包括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业务范围	关联关系
1	广东博雅专修学院 (民办非企业单位)	2004.07.22	高等教育学历文凭考试、高等职业培训、自学考试辅导	系刘俊岳父李才有控制的法人
2	广州市恒远彩印有限公司	1993.10.29	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包装服务；场地租赁(不含仓储)；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本册印制；记录媒介复制；装订及印刷相关服务。	系廖健担任副总经理的公司
3	广州大诚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5.05.14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专业停车场服务。	系黄建华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4	上海创倍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2015.06.24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	系林杏英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企业营销策划。	
5	浙江渔夫食品有限公司	2014.12.12	许可经营项目：休闲食品(鱼豆腐、鱼肠、鱼丸)生产、加工(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批准的有效期限内方可经营)。一般经营项目：零售：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初级食用农产品(除食品、药品),冷冻禽产品,鲜活水产品；服务：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在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系赫文担任董事的公司

9、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颜丁岩	子公司广州聚启商贸有限公司之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郭慧琴	子公司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之原股东
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	郭慧琴参股公司

2015年12月28日,郭慧琴将其持有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33.33%股权转让给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自2015年12月28日起,郭慧琴、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不再为公司关联方。

(二) 关联方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度	2014年度
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038,802.79	3,780,109.02
广州市瑞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6,454.99	24,758.55

广州市瑞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市卡梵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经是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向其采购了少量商品,2016年后没有发生交易,预期以后也不再具有相关交易。

公司与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存在采购和销售交易。因公司获得其对培培乐品牌的授权，为维持长期合作关系，向其采购商品，价格由双方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决定，价格公允。报告期内，公司与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是交易双方根据市场行情协商定价，该项交易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当时公司未建立关联交易制度，未对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履行相关内部审批决议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相关交易予以确认。自2015年12月28日起，美仕达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

上述交易涉及的定价合理，不存在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利益输送的情况，未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已经亲子企鹅第二次股东大会确认。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	提供代运营服务	-	-	248,238.83

因公司获得美仕达对培培乐品牌的授权，为维持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在美仕达公司不具备运营电商平台条件情况下，为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提供代运营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与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是根据同行业代运营收费水平定价，该项交易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当时公司未建立关联交易制度，未对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履行相关内部审批决议程序。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上述交易涉及的定价合理，不存在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利益输送的情况，未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相关事项已经亲子企鹅第二次股东大会认可。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初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发生情况如下：

(1) 关联方向公司借款

A 报告期内关联方向公司借款情况

关联方	2014年初欠款余额	2014年度借款金额	2014年度还款金额	2014年末欠款金额
刘俊	-	3,700,000.00	1,397,038.19	2,302,961.81
颜丁岩	-	4,260,000.00	3,246,557.90	1,013,442.10
颜坤	69,000.00	140,000.00	195,000.00	14,000.00

郭慧琴	-	1,200,150.00	1,200,000.00	150.00
沈显刚	-	-	-	-

(续表)

关联方	2014 年末欠款金额	2015 年度借款金额	2015 年度还款金额	2015 年末欠款金额
刘俊	2,302,961.81	14,865,500.00	17,168,461.81	-
颜丁岩	1,013,442.10	15,681,619.40	16,541,497.98	153,563.52
颜坤	14,000.00	1,701,000.00	1,715,000.00	-
郭慧琴	150.00	-	150.00	-
沈显刚	-	2,120,000.00	2,120,000.00	-
广东博雅专修学院	-	2,000,000.00	2,000,000.00	-

(续表)

关联方	2015 年末欠款金额	2016 年 1-2 月借款金额	2016 年 1-2 月还款金额	2016 年 2 月末欠款金额
颜丁岩	153,563.52	-	153,563.52	-
沈显刚	-	1,800,000.00	-	1,800,000.00

上述关联方的借款，未支付利息，当时公司也未履行决策程序，但在公司股改后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确认。上述关联方借款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未违反相关人员的承诺。

B 报告期末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方向公司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除沈显刚 2016 年初向公司所借 180 万元没有归还外，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向公司借款的情形。沈显刚的上述 180 万元欠款已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归还给公司。从此之后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为了规范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关联交易制度、相关方出具承诺函等，详细内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之“十二、(五)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2) 公司向关联方收购股权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从关联方李才有（为刘俊代持股份）处收购了培培乐 66.67% 的股权，并于 2015 年 12 月从郭慧琴手中收购了剩余股权。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从刘俊、颜坤处收购了聚启商贸的全部股权。具体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第三部分之公司股权结构。

(3) 受让关联方的知识产权

a. 2014年1月1日，公司与广州市卡梵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订立《商标转让合同》，无偿受让以下6项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商标注册有效期	核定使用商品分类号
1		12054328	2014.08.28-2024.08.27	28
2		12054379	2014.07.07-2024.07.06	41
3		12054283	2014.07.07-2024.07.06	16
4	卡梵亚	10653949	2013.05.21-2023.05.20	41
5	卡梵亚	10653778	2013.05.21-2023.05.20	16
6	卡梵亚	8649761	2011.09.21-2021.09.20	9

b. 2014年1月1日，公司与广州市卡梵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订立《专利转让合同》，无偿受让以下3项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授权日	专利号	专利类型
1	早教故事机(卡卡熊系列)	2012.10.26	2013.03.20	ZL201230513526.1	外观设计
2	早教故事机(卡卡熊爱心大师)	2012.10.30	2013.03.13	ZL201230521287.4	外观设计
3	卡梵亚卡卡熊早教故事机	2012.02.15	2012.06.13	ZL201230029810.1	外观设计

注：上表第3项专利权状态为“未缴年费终止失效”。

(4) 其他关联交易

出租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广东博雅专修学院	办公场所租赁	100,000.00	600,000.00	0.00
小计	--	100,000.00	600,000.00	0.00

公司及子公司向广东博雅专修学院租赁办公场所，广东博雅专修学院2014年度未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租金，2014年度包括公摊面积在内的租赁面积约200平方米，2015年1月至报告期末租金为每月5万元整，包括公摊面积在内的租赁面积约750平方米。该租金价格公允，且未来可以持续以公允的价格租赁该办公场所。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1	沈显刚	1,800,000.00					
2	刘俊					2,302,961.81	
3	颜丁岩			153,563.52		1,013,442.10	
小计		1,800,000.00		153,563.52		3,641,403.91	

2016年3月29日，沈显刚向公司归还了上述拆借款，沈显刚的拆借情况详见本节“九、（四）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1	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	1,585,200.75	567,344.68	85,886.11
小计		1,585,200.75	567,344.68	85,886.11
其他应付款				
1	广东博雅专修学院	50,000.00	275,000.00	
2	颜丁岩	11,199.82		
3	刘俊			800,000.00
小计		61,199.82	275,000.00	800,000.00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主要是与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该交易价格公允，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也未使公司对关联交易形成依赖性。报告期末，佛山市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已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

（五）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和重大投资进行了相关规定。股份公司董事会还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重大投资管理办法》，使决策管理落实且更具有操作性，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关联交易以及重大投资事项的决策程序。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三十八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债权或承担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债务。公司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严格按照本章程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占公司资产或占用公司资金。一旦发生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侵占公司资产的，董事会应立即申请对该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司法冻结，该股东应尽快采取现金清偿的方式偿还，如不能以现金清偿的，公司董事会应通过变现该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以偿还侵占资产。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不得侵占公司资产或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规定的，其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公司董事会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董事会应当向公司股东大会提请罢免该董事，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第七十七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与关联交易有关联关系的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披露其与该项交易的关系，并自行申请回避。

(二)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主持人应当向大会说明关联股东及具体关联关系。

(三)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主持人应当宣布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该项关联交易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3、董监高承诺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作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将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内部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的规定，规范承诺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承诺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与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并作出如下承诺：

(1)自有关承诺作出之日起，承诺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承诺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涉及关联交易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促使交易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并确保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不会要求公司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同类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并在公司本次挂牌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 不利用股东或董事地位或其他身份及便利条件，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或者利用上述身份地位及影响力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承诺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4) 承诺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承诺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与公司之间就关联事务和关联交易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得妨碍公司为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5) 承诺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及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和/或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上对与承诺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承诺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有关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严格执行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6) 上述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可作为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将不影响其他承诺的有效性；

(7) 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一经签署即具法律效力，并在依照中国证监会等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认定承诺人为公司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

(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对资金占用的规定

“第八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通过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公司资金。”

十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无

2、除上述事项外，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不存在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情况。

（三）承诺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2016年7月28日，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收到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寄送的民事起诉状，东莞市琦佳玩具有限公司作为原告，起诉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佛山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东莞市高德玩具有限公司擅自生产、销售侵犯东莞市琦佳玩具有限公司“太空沙”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涉诉商品为品名为“培培乐 3D 太空沙 SAND”。根据民事诉讼中内容，原告东莞市琦佳玩具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决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等被告停止侵害原告注册商标专用权并赔偿其经济损失 50 万元。目前，公司正搜集相关证据准备应诉。

经主办券商核查，上述涉诉商品“培培乐 3D 太空沙 SAND”系广州市培培乐玩具有限公司委托佛山美仕达玩具有限公司加工生产，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该商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1,459,621.39 元、1,152,408.09 元，分别占当年度公司总销售收入的 3.92%、5.66%。因此，该商品涉诉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本次挂牌不会产生实质性障碍。

同时，主办券商对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进行了核查，包括：培培乐彩泥系列产品、培培乐太空泥系列产品、培培乐磁力片百变提拉积木建构片磁性积木系列产品、迪士尼系列产品、咸蛋超人系列产品、卡卡熊系列产品、布鲁精灵系列产品、卡梵亚系列产品、HELLO KITTY 系列产品等，其中“卡梵亚”为公司自主品牌，“培培乐”、“迪士尼”、“HELLO KITTY”、“布鲁精灵”、“咸蛋超人”等品牌公司均已取得其相关知识产权授权。因此，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潜在风险较小。

除上述披露情况外，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聘请了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股份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对公司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的净资产 1975.31 万元进行了评估，并由其于 2016 年 5 月 9 日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16）第 157 号），评估增值 378.8 万元，增值率为 19.18%。

十五、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最新修订后的《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税后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任意盈余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

者转为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盈余公积金转为注册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应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和其他实际情况，采取现金或者股份方式支付股东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在最近两年一期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公开转让后，公司将维持目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四）子公司的分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公司子公司并未制定强制性分红条款，公司通过股权结构、决策机制、公司制度等不同方面对公司实施有效控制，有权利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定子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分配方案。

十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一）公司股权结构”。

十七、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3,636,953.83	91.4%	28,818,001.99	95.81	8,479,880.16	99.64%
非流动资产	2,223,514.58	8.60%	1,259,703.71	4.19%	30,924.44	0.36%
合计	25,860,468.41	100.00%	30,077,705.70		8,510,804.60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构成；非流动资产主由固定资产、开发支出构成。公司作为以儿童早教益智为主的电商企业，随着国家对二孩政策开放以及公司业务自身发展的需要，公司需不断地提高公司品牌高度；同时由于公司对日常经营性投资的良好管控以及稳健的市场销售策略，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水平保持较高水平；以上原因使得公司形成以流动资产为主的资产结构。

公司主要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758,925.55	10.67%	6,401,918.73	21.28%	3,480,952.47	40.90%
应收账款	4,746,062.99	18.35%	4,918,445.99	16.35%	23,520.00	0.28%
其他应收款	3,063,081.32	11.84%	2,133,854.44	7.09%	4,865,509.22	57.17%
存货	5,651,954.50	21.86%	6,760,918.50	22.48%	80,558.02	0.95%
固定资产	526,053.22	2.03%	550,910.48	1.83%	25,684.31	0.30%
开发支出	962,500.00	3.72%		0.00%		0.00%
合计	17,708,577.58	68.48%	20,766,048.14	69.04%	8,476,224.02	99.59%

公司2015年12月31日，资产较2014年增长12,289,824.12，涨幅为144.99%，主要原因是2015年业绩发展迅速，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增加，且新增股东的投入导致货币资金等大幅增加。

2、负债结构分析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5,037,485.23	100.00	8,259,602.41	100.00	5,768,524.75	100.00

非流动负债						
合计	5,037,485.23	100.00	8,259,602.41	100.00	5,768,524.75	100.00

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主要有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构成；非流动负债为零。

公司主要负债明细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账款	3,290,339.39	65.32%	5,033,623.28	60.94%	2,934,255.34	50.87%
应交税费	403,508.32	8.01%	945,171.01	11.44%	823,783.45	14.28%
其他应付款	515,051.72	10.22%	1,193,585.63	14.45%	1,823,012.23	31.60%
合计	4,208,899.43	83.55%	7,172,379.92	86.84%	5,581,051.02	96.75%

（二）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31.33	35.26	35.21
净资产收益率（%）	-4.67	-4.49	-21.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4.66	-6.01	-17.9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公司2016年1-2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5,960,975.83元、37,412,432.98元和5,851,248.68元，2015年与2014年相比增加31,561,184.30元，增长超过4倍。公司收入增长较快的原因是：公司立于2013年5月，最初定位于亲子类动漫文化领域，主要从事亲子早教体系的研究，至2014年中期，创始股东决定将卡梵亚作为整合其相关投资的平台，并以卡梵亚为基础取得新的国际品牌授权，逐步引入外部股东增资，随着资金实力的不断增强，加大了线上业务的开拓力度，并收购了培培乐股权，因此在大力拓展下收入较2014年增加较多；培培乐成立于2013年12月，取得了美仕达“培培乐”及“PEIPEILE”的品牌授权后，主要致力于线下销售和京东、天猫等第三方平台的线上销售，随着被卡梵亚收购后业务不断开拓，尤其是2015年卡梵亚的资金实力不断增强，线上、线下投入增加较多，因此2015年下半年收入快速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较少，2014年度出现亏损，2015年

度实现盈亏平衡，主要系公司加大拓展力度，各项费用开支较大所致，当前行业面临的竞争加剧下，公司仍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情况”之“五、（二）公司盈利模式”。

根据在股转系统挂牌的主营业务为通过电商平台（B2B/B2C）销售母婴用具产品的贝恩施（代码：836818）公开披露的信息，该公司近 2 个会计年度的毛利率如下所示：

公司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贝恩施	20.87%	20.82%
本公司	35.26%	35.21%

由上表可见，近 2 年两家公司的毛利率均保持稳定，而公司的毛利率均高于贝恩施的同期毛利率水平。主要原因为：贝恩施主要是销售自有品牌“贝恩施”的玩具产品，其定价策略较为灵活；而公司（合并）主要是销售“培培乐”以及“迪士尼”、“hello kitty”、“布鲁精灵”等知名品牌产品，两者销售产品的品牌知名度存在差异，因此产品的销售定价溢价能力存在差异。此外，公司（合并）拥有对培培乐品牌产品的设计权，可以根据市场需求变化设计出附加特定内容或故事场景的新产品，增加产品附加值，提高产品的毛利率。因此，公司的毛利率处于合理水平。

（三）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流动比率（倍）	4.69	3.49	1.47
速动比率（倍）	3.57	2.67	1.4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50%	9.60%	26.07%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2 月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47、3.49 和 4.69，速动比率分别为 1.46、2.67 和 3.57，公司不进行生产制造，因此固定资产金额较小，形成以短期资产为主的资产结构。目前公司的资产流动性比较强，因此偿债能力较强。因公司 2015 年新增股东投入了较多的货币资金，因此公司的资产负债在 2015 年大幅下降，同时流动比率和速动利率明显提高。

母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2 月 29 日的资产

负债率分别为 26.07%、9.60%和 9.50%，资产负债率一直处于较低的水平，因此偿债能力较强。

（四）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7.25	14.82	487.60
存货周转率	3.96	7.08	79.0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均保持较高的周转率水平，因公司有线上业务，预收账款，因此回款很快。公司较高的应收账款、存货周转水平，有效降低了相关资产减值的风险，提高了资产效益。2014 年度因业务量较小，因此应收账款金额极低，导致计算出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远远高于正常水平。2015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由于计算时应收账款年初余额接近于 0，因此平均余额相当于年末余额的二分之一水平，而 2016 年 1-2 月份，计算时年初年末余额水平相当，因此在应收账款余额和收入规模变化不大的情况下，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比 2015 年度下降了约二分之一。

（五）现金流量分析

1、现金流量基本情况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6,819.48	-10,496,527.64	7,173,888.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26.48	-6,054,306.10	-6,498,17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9.82	19,471,800.00	94,000.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82	-2.33	2.3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其中 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0,496,527.64 元，比 2014 年度大幅减少，影响因素主要有三方面，一是 2014 年应付账款有 2,846,886.23 元均在 2015 年度支付；二是 2014 年末代收款项通过 2015 年归还，该部份现金流入体现在 2014 年，归还时现金流出体现在 2015 年；三是公司销售策略的调整延长了部分客户的信用周期。随着 2016 年 1-2 月公司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款催收力度，相关现金流量增加，使得经营

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超过去年同期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支出较多，主要是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股东临时性借款、固定资产投入等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以收到、偿还借款为主，同时公司在 2015 年内引入新的投资者，收到相应的投资款，以上因素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在报告期内波动较大。

2、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配比分析：

补充资料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95,120.11	104,023.44	-870,182.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438.62	112,323.49	20,960.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857.26	22,402.55	14,096.7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222.22	131,527.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7.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062.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09.65	-28,080.87	-5,240.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8,964.00	-6,680,360.48	-65,158.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78.09	-7,692,157.04	3,155,646.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14,872.83	3,533,306.00	4,923,764.9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6,819.48	-10,496,527.64	7,173,888.15
---------------	---------------	----------------	--------------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其中 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 2014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因素是因为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经营性应收项目较 2014 年增加 7,692,157.04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较 2014 年减少 3,533,306.00 元,且存货余额较 2014 年大幅增加所致。

3、其他现金流量分析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代运营支付宝往来	2,037,045.31	4,968,941.69	10,761,724.61
其他	397,038.55	309,763.36	125,708.32
合计	2,434,083.86	5,278,705.05	10,887,432.93

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进行代运营业务时支付宝账户所流入的金额,其中 2014 年金额较大的原因是 2014 年代运营业务在报告期内是最多的,因此当年支付宝账户产生的流入较多。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代运营支付宝往来	1,944,923.03	5,366,021.94	5,689,681.04
付现的销售费用	1,274,491.85	7,549,976.88	1,478,436.18
付现的管理费用	228,482.73	496,611.02	840,354.10
其他	714,300.07	942,451.06	125,823.65
合计	4,162,197.68	14,355,060.90	8,134,294.97

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进行代运营业务时支付宝账户所流出的金额及付现的销售费用,其中 2015 年金额较大的原因是 2015 年由于经营规模的扩大,付现的销售费用大幅增加所致。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关联方拆借	153,563.52	38,320,109.79	1,781,000.00
非关联方拆借		3,245,900.00	
合计	153,563.52	41,566,009.79	1,781,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公司的关联方（刘俊、颜坤等）向公司借款及还款时所产生的现金流入。2015年时公司尚未股改，对于关联方资金拆借的管理还不规范，因此关联方拆借资金的累计流入量较大，2016年1-2月，由于公司对于关联方资金的拆借管理开始规范，因此其拆借金额比上一年大大减少，导致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减少。

（4）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关联方拆借	1,800,000.00	34,818,119.40	9,300,150.00
非关联方拆借		3,245,900.00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487.50	
合计	1,800,000.00	38,064,506.90	9,300,15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产生的原因与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相同。2014年、2015年公司对关联方资金拆借管理比较疏松，因此关联方拆借资金的累计流出量较大，2016年1-2月，由于公司对于关联方资金的拆借管理开始规范，因此其拆借金额比上一年大大减少，导致收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减少。

（5）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及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均很少，对公司的现金流量影响也很小。

（六）报告期是否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十八、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一）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公司2015年末和2016年2月末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5,023,230.59元和4,847,329.58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公司的应收账款产生原因是公司给予线下经销商6个月的信用账期，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比例较低。但如果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或产生坏账损失，将对公司的业绩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公司未来将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缩短销售货款的回款周期；采用专人负责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并将应收账款回款情况纳入销售人员的业绩考核范围，降低应收账款收账风险。

（二）行业监管和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主要通过网络平台进行销售，属于电子商务，电子商务行业在我国仍属于新兴行业，有关电子商务行业监管的法律政策和实践仍在不断发展和完善。近年来，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工信部、工商总局、商务部等相关部门就电视购物作出了若干规定，对整个电子商务行业的立法工作也已正式启动，国家工商总局于2013年2月14日正式颁布《网络交易管理办法》。此外，公司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监管规定对于规范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提高行业信誉度均具有良好的影响，同时对电子商务企业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违反相关监管规定，则会面临相应的处罚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如果未来政府针对电子商务行业的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业务的发展产生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公司管理层将时刻关注行业的相关法规制度的变化，加强法律意识，合法经营，规避法律风险。

（三）对第三方平台依赖风险

互联网零售业尚处于发展阶段，形成一定规模并开设自有电商平台进行销售的企业较少。公司依托第三方电商平台进行销售，对其具有一定的依赖性，且目前电商平台已初步出现竞争壁垒及垄断阵营。若第三方电商平台提高服务收费标准及进驻门槛，对公司销售渠道及盈利将产生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公司将继续和不同的第三方平台加强合作，避免过度依赖某一个平台，从而避免相关风险。

（四）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不完善，公司与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存在较多资金拆借问题。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

立不久，在相关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方面仍需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治理及内部控制意识仍需在实际运作中进一步提升。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经营规模将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将对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公司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治理公司，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刘俊。刘俊直接持有公司 51.66% 的股份，并通过与颜坤组成的一致行动关系，可间接支配颜坤所持 22.28% 股份比例的表决权，共计 73.94%，超过公司股份比例三分之二，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若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或实际控制地位及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1、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2、公司将通过引入独立董事等方式，从决策、监督层面加强对实际控制人的制衡，以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六）市场竞争的风险

随着电子商务行业的快速发展，进行互联网零售的企业数量逐年递增，互联网零售业的市场竞争也在逐渐加大。因此，若公司未及时分析市场需求的变动，使得公司的战略方向出现偏差，则可能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位置。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积极研究把握市场的消费者需求，不断开发设计贴近市场需求的新产品，以提高对市场的适应能力。

（七）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且变动较大的风险

公司的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其中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2 月份的第一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均超过 50%，若供应商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本公司的经营产生较大影响。且公司 2016 年 1-2 月的第一名供应商与 2015 年度的第一名供应商不同，主要供应商的快速变化也可能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同时报告期内为公司带来主要收入的培培乐品牌来自于供应商美仕达的授权，因此公司对美仕达存在一定的依赖风险，若培培乐品牌的授权发生重大的不利变化，可能影响本公司的经营。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公司将加强对供应商的关注，及时根据供应商的经营、财务状况作出对策，避免因供应商的重大不利变化而波及本公司。同时公司正不断努力引进知名国际品牌的授权，同时借助于相关品牌知名度，积极打造推广自有品牌“亲子企鹅”。随着公司自有品牌“亲子企鹅”和“迪士尼”、“咸蛋超人”、“布鲁精灵”等国际授权品牌产品销售量的逐步增加，“培培乐”品牌产品的收入占比将逐步下降，公司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依赖度也将下降。

（八）报告期内公司亏损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1-2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995,120.11 元、104,023.44 元和-870,182.81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993,058.81 元、-22,644.93 元和 -678,662.71 元，报告期内总体亏损且扣非后持续亏损。虽然公司报告期内销售收入高速增长，品牌认可度也不断提升，但为了推广品牌，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扩大了人员规模，大大增加了线上运营费用的投入，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处于亏损状态。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一方面公司将继续拓展所获得授权各品牌的销路，另一方面将加大力度推出“亲子企鹅”等自主研发和销售，同时公司在保持市场份额增长的同时将适当的控制线上运营费等销售费用的开支，以改善公司的盈利状况。

（九）销售产品相关授权被取消的风险

公司目前所售产品较依赖品牌商的授权，虽然目前公司拥有多家国际知名

品牌商和国内知名品牌商的授权且授权关系较为稳定，但若未来发生品牌商取消对公司销售授权的情形，公司的经营将受到一定的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一方面公司将保持与品牌授权方的良好关系以避免出现授权取消，另一方面公司将减少对单一某个授权品牌的依赖，以降低可能出现的授权取消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同时，公司正积极打造自有品牌“亲子企鹅”，以减轻对授权品牌的依赖。

十九、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公司销售与收款循环、购货与付款循环、生产循环、筹资与投资循环、货币资金循环等五大循环相关的内控制度设计合理并且能够有效运行，公司会计核算基础符合现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要求，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

第五节 有关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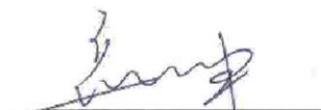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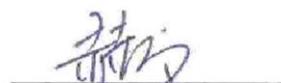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刘俊



颜坤



赫文



黄建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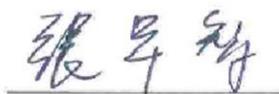


林杏英

全体监事：



白国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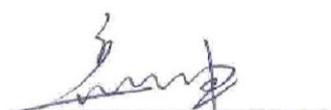


张军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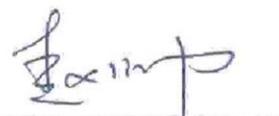


廖健

高级管理人员：



颜坤



赵帅



戴水香

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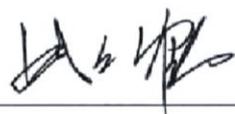


2016年 9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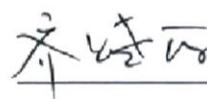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6月2日由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6〕7-385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广州市亲子企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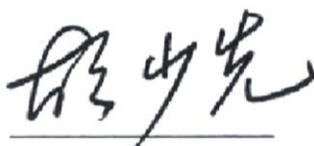


张云鹤



齐晓丽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少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负责人：_____

程 秉

签字律师：_____

李彩霞

签字律师：_____

覃 彦

2016年 9月26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广州市卡梵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黄元助



汤锦东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汤锦东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6日

第六节 附件

以下附件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网站披露。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